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代码: 601288)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行董事会 2022 年第 7 次会议于 8 月 29 日审议通过了本行《2022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 14 名，亲自出席董事 12 名，张青松副董事长、黄振中董事由于其他公务安排，分别书面委托张旭光董事、王欣新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已向截至 2022 年 7 月 14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币 0.2068 元（含税），合计人民币 723.76 亿元（含税）。本行不宣派 2022 年中期股息，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22 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本行法定代表人谷澍、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及财会机构负责人张毅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包含若干对本行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的展望性陈述。本行使用诸如“将”、“可能”、“有望”、“力争”、“努力”及类似字眼以表达展望性陈述。该等陈述乃基于现行计划、估计及预测而作出，虽然本行相信该等展望性陈述中所反映的期望是合理的，但本行不能保证其将会证实为正确，故不应对其过分依赖。务请注意，多种因素均可导致实际结果偏离任何展望性陈述所预期或暗示的状况，在某些情况下甚至会出现重大偏差。这些因素包括：本行经营业务所在市场整体经济环境发生变化，政府出台的调控政策及法规有变，以及有关本行的特定状况等。

本半年度报告的展望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有关本行面临的主要风险以及相应的应对措施，详见本半年度报告“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一节。

目录

1 释义.....	3
2 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4
3 讨论与分析.....	9
3.1 形势与展望.....	9
3.2 财务报表分析.....	10
3.3 业务综述.....	28
3.4 县域金融业务.....	45
3.5 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50
3.6 资本管理.....	64
4 环境和社会责任.....	66
4.1 绿色金融.....	66
4.2 人力资本发展.....	69
4.3 消费者权益保护.....	70
4.4 隐私与数据安全.....	70
4.5 金融服务可及性.....	71
5 公司治理.....	74
5.1 公司治理运作.....	74
5.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5
5.3 普通股情况.....	76
5.4 优先股情况.....	81
6 重要事项.....	84
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88
8 备查文件目录.....	90

附录一 资本充足率信息

附录二 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附录三 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

附录四 杠杆率信息

附录五 中期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及审阅报告

附录六 未经审阅补充资料

1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词语具有以下涵义：

1.	本行/本集团/农行/农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	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2.	A 股	指	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3.	H 股	指	获准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港币认购和交易的股票
4.	央行/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5.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6.	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前身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或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上下文意）
7.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8.	汇金公司	指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	社保基金理事会	指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10.	香港联合交易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11.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12.	中国会计准则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13.	三农	指	农业、农村、农民
14.	三农金融事业部	指	本行根据股份制改革的要求，为实施三农和县域金融服务专业化经营而采取的一种内部组织管理模式，以县域金融业务为主体，在治理机制、经营决策、财务核算、激励约束等方面具有一定的独立性
15.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	指	金融稳定理事会（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公布的在金融市场中承担关键功能、具有全球性特征的银行
16.	绿色金融	指	为支持环境改善、应对气候变化和资源节约高效利用的经济活动，即对环保、节能、清洁能源、绿色交通、绿色建筑等领域的项目投融资、项目运营、风险管理等所提供的金融服务

2 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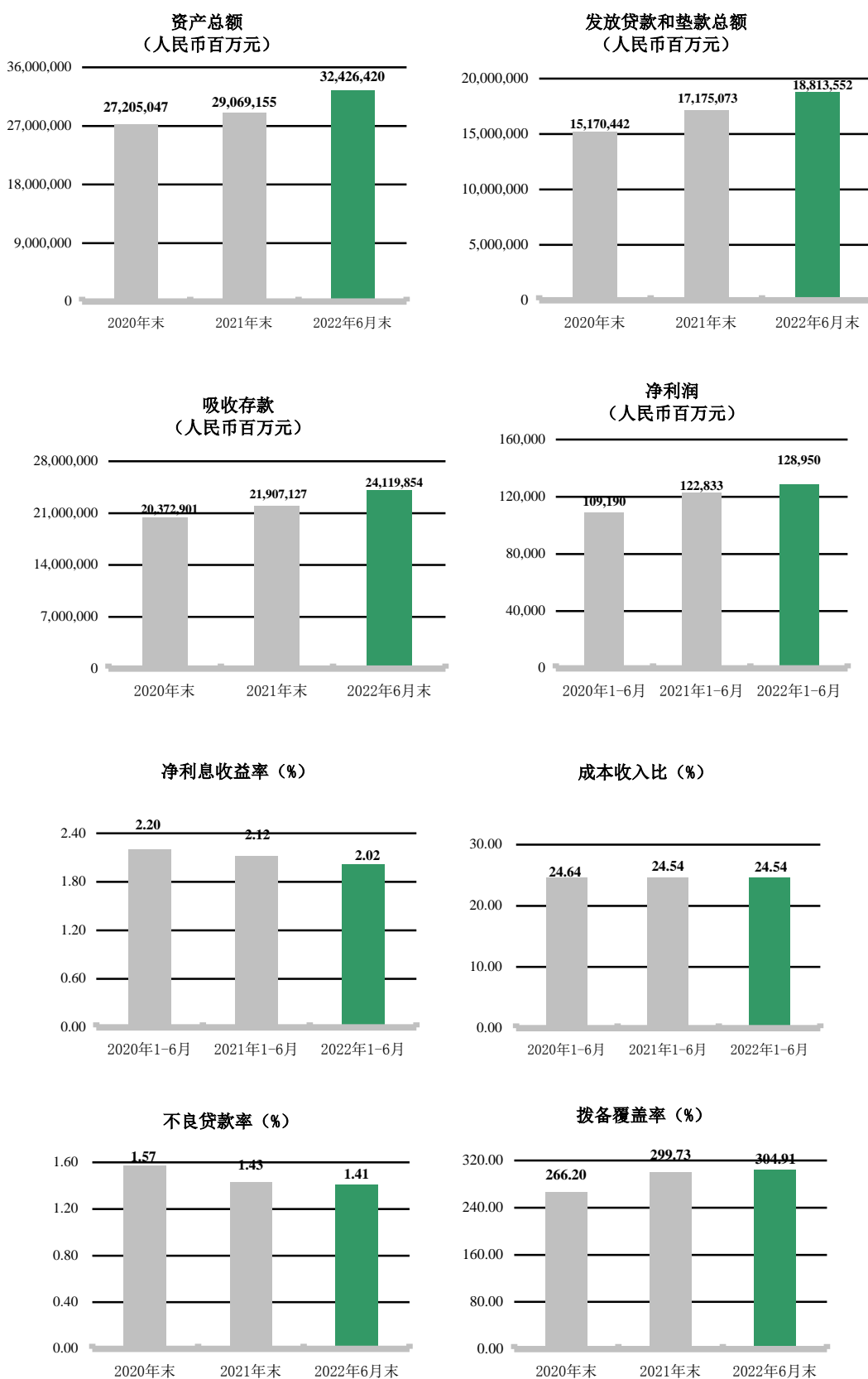
2.1 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中国农业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简称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缩写：ABC）
法定代表人	谷澍
授权代表	张青松 韩国强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韩国强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电话：86-10-85109619（投资者联系电话） 传真：86-10-85126571 电子信箱：ir@abchina.com
信息披露媒体及网站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披露 A 股半年度报告的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 H 股中期报告的香港联合 交易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A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农业银行
股票代码	601288
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H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农业银行
股份代号	1288
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中国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号铺）

优先股挂牌交易所和系统平台	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
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农行优1（360001）、农行优2（360009）
证券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楼）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号1幢环球金融中心办公楼东楼17-18层
香港法律顾问	高伟绅律师行
办公地址	中国香港中环康乐广场一号怡和大厦27楼
国内审计师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史剑、黄艾舟
国际审计师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中国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太子大厦8楼

2.2 财务概要

(本半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和指标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以人民币标价)



2.2.1 主要财务数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总额	32,426,420	29,069,155	27,205,047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8,813,552	17,175,073	15,170,442
其中：公司类贷款	10,254,994	9,168,032	8,134,487
票据贴现	607,121	424,329	389,475
个人贷款	7,483,424	7,117,212	6,198,743
境外及其他	424,784	426,179	413,416
贷款减值准备	777,380	720,570	618,009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8,036,172	16,454,503	14,552,433
金融投资	8,965,955	8,230,043	7,822,659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69,527	2,321,406	2,437,275
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	924,234	665,444	981,1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06,640	837,637	816,206
负债总额	29,900,207	26,647,796	24,994,301
吸收存款	24,119,854	21,907,127	20,372,901
其中：公司存款	8,879,000	8,037,929	7,618,591
个人存款	14,189,829	12,934,171	11,926,040
境外及其他	727,368	623,353	562,741
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	2,505,497	1,913,471	1,785,1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574	36,033	109,195
已发行债务证券	1,775,531	1,507,657	1,371,8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2,519,496	2,414,605	2,204,789
资本净额 ¹	3,226,418	3,057,867	2,817,924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¹	2,097,365	2,042,480	1,875,372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¹	409,878	359,881	319,884
二级资本净额 ¹	719,175	655,506	622,668
风险加权资产 ¹	18,880,455	17,849,566	16,989,668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中期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387,196	365,537	339,172
利息净收入	300,219	283,357	267,00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9,489	48,150	44,238
业务及管理费	95,010	89,688	83,556
信用减值损失	105,530	96,138	99,123
税前利润总额	156,271	153,538	132,555
净利润	128,950	122,833	109,1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945	122,278	108,8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 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981	121,983	108,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785	161,165	(323,946)

2.2.2 财务指标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盈利能力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²	0.84*	0.88*	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³	11.94*	12.40*	11.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³	11.94*	12.36*	11.93*
净利息收益率 ⁴	2.02*	2.12*	2.20*
净利差 ⁵	1.86*	1.96*	2.04*
风险加权资产收益率 ^{1,6}	1.37*	1.38*	1.3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比营业收入	12.78	13.17	13.04
成本收入比 ⁷	24.54	24.54	24.64
每股数据 (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³	0.35	0.34	0.30
稀释每股收益 ³	0.35	0.34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³	0.35	0.33	0.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	0.46	(0.93)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质量 (%)			
不良贷款率 ⁸	1.41	1.43	1.57
拨备覆盖率 ⁹	304.91	299.73	266.20
贷款拨备率 ¹⁰	4.30	4.30	4.17
资本充足情况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¹	11.11	11.44	11.04
一级资本充足率 ¹	13.28	13.46	12.92
资本充足率 ¹	17.09	17.13	16.59
风险加权资产占总资产比率 ¹	58.23	61.40	62.45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7.79	8.33	8.13
每股数据 (人民币元)			
每股净资产 ¹¹	6.03	5.87	5.39

注:

- 1、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计算。
 - 2、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资产总额的平均值。
 - 3、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 4、利息净收入除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 5、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减付息负债平均付息率。
 - 6、净利润除以期末风险加权资产,风险加权资产根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计算。
 - 7、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
 - 8、不良贷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 9、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不良贷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其中贷款减值准备余额包括核算至其他综合收益项下的票据与福费廷的减值准备余额。
 - 10、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其中贷款减值准备余额包括核算至其他综合收益项下的票据与福费廷的减值准备余额。
 - 11、为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权益(不含其他权益工具)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 *为年化后数据。

3 讨论与分析

3.1 形势与展望

中国经济一季度总体运行平稳，二季度受国际环境复杂演变、国内疫情冲击等超预期因素影响，下行压力明显加大。随着疫情防控总体向好，企业复工复产有序推进，一系列稳增长措施显效，6月份主要经济指标企稳回升。上半年，中国GDP同比增长2.5%；社会融资规模增量为21万亿元，同比多增3.2万亿元；居民消费价格维持基本稳定，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同比上涨1.7%；工业品价格上涨压力有所缓解，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PPI）同比上涨7.7%，月度同比增速逐步回落。

上半年，中国政府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出台多项稳增长措施，最大程度稳住经济社会发展基本盘。积极的财政政策前置发力，地方政府专项债发行加快，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力度加大，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落地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适度，强化跨周期和逆周期调节，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运用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科技创新、普惠养老、交通物流等专项再贷款和碳减排支持工具，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的支持。金融领域改革继续深化，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改革红利持续释放，人民币国际化稳步推进，交易和投资便利化程度不断提升。

展望下半年，中国经济在财政、金融、投资等领域稳增长政策支撑下，内需修复趋势较为确定，但仍面临预期偏弱等挑战。本行将根据形势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经营导向，不断强化对“三农”、小微、制造业、绿色经济等领域的金融支持，持续优化金融服务质效，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推动业务经营高质量发展。

3.2 财务报表分析

3.2.1 利润表分析

2022 年上半年, 本行实现净利润 1,289.50 亿元, 同比增加 61.17 亿元, 同比增长 4.98%。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表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增减额	增长率(%)
利息净收入	300,219	283,357	16,862	6.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9,489	48,150	1,339	2.8
其他非利息收入	37,488	34,030	3,458	10.2
营业收入	387,196	365,537	21,659	5.9
减: 业务及管理费	95,010	89,688	5,322	5.9
税金及附加	3,399	3,188	211	6.6
信用减值损失	105,530	96,138	9,392	9.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7	3	14	466.7
其他业务成本	26,855	23,315	3,540	15.2
营业利润	156,385	153,205	3,180	2.1
加: 营业外收支净额	(114)	333	(447)	-134.2
税前利润	156,271	153,538	2,733	1.8
减: 所得税费用	27,321	30,705	(3,384)	-11.0
净利润	128,950	122,833	6,117	4.98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128,945	122,278	6,667	5.5
少数股东	5	555	(550)	-99.1

利息净收入

利息净收入是本行营业收入的最大组成部分, 占 2022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的 77.5%。2022 年上半年, 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 3,002.19 亿元, 同比增加 168.62 亿元, 其中规模增长带动利息净收入增加 314.07 亿元, 利率变动导致利息净收入减少 145.45 亿元。

2022 年上半年，本行净利息收益率 2.02%，净利差 1.86%，同比均下降 10 个基点。净利息收益率和净利差同比下降主要是由于本行落实国家让利政策，生息资产收益率下降，以及受市场环境因素影响付息负债付息率上升。

下表列示了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和支出、平均收益率和平均付息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付息率 ⁷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付息率 ⁷ (%)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993,402	377,037	4.23	15,966,009	336,144	4.25
债券投资 ¹	7,907,455	133,313	3.40	7,177,256	123,643	3.47
非重组类债券	7,523,225	128,078	3.43	6,793,017	118,653	3.52
重组类债券 ²	384,230	5,235	2.75	384,239	4,990	2.6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29,113	16,532	1.50	2,317,191	18,150	1.58
存拆放同业 ³	1,780,026	15,891	1.80	1,529,242	15,534	2.05
总生息资产	29,909,996	542,773	3.66	26,989,698	493,471	3.69
减值准备 ⁴	(810,212)			(693,551)		
非生息资产 ⁴	1,545,874			1,637,328		
总资产	30,645,658			27,933,475		
负债						
吸收存款	22,235,871	184,124	1.67	20,240,329	159,674	1.59
同业存拆放 ⁵	2,550,782	26,166	2.07	2,091,223	21,153	2.04
其他付息负债 ⁶	2,375,840	32,264	2.74	2,100,897	29,287	2.81
总付息负债	27,162,493	242,554	1.80	24,432,449	210,114	1.73
非付息负债 ⁴	1,100,067			1,072,873		
总负债	28,262,560			25,505,322		
利息净收入		300,219			283,357	
净利差			1.86			1.96
净利息收益率			2.02			2.12

注：1、债券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

2、重组类债券包括应收财政部款项和特别国债。

3、存拆放同业主要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非生息资产、非付息负债及减值准备的平均余额为相应的期初、期末余额的平均余额。

5、同业存拆放主要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其他付息负债主要包括已发行债务证券和向中央银行借款。

7、为年化后数据。

下表列示了利息净收入由于规模和利率改变而产生的变化。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增/（减）原因		净增/（减）
	规模	利率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42,482	(1,589)	40,893
债券投资	12,311	(2,641)	9,67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3)	(965)	(1,618)
存拆放同业	2,239	(1,882)	357
利息收入变化	56,379	(7,077)	49,302
负债			
吸收存款	16,524	7,926	24,450
同业存拆放	4,714	299	5,013
其他付息负债	3,734	(757)	2,977
利息支出变化	24,972	7,468	32,440
利息净收入变化	31,407	(14,545)	16,862

注：由规模和利率共同引起的变化分配在规模变化中。

利息收入

2022 年上半年，本行实现利息收入 5,427.73 亿元，同比增加 493.02 亿元，主要是由于生息资产平均余额增加 29,202.98 亿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3,770.37 亿元，同比增加 408.93 亿元，增长 12.2%，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增加 20,273.93 亿元。

下表列示了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¹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¹ (%)
公司类贷款	9,850,570	195,623	4.00	8,736,484	176,689	4.08
短期公司类贷款	2,926,427	51,917	3.58	2,620,768	46,901	3.61
中长期公司类贷款	6,924,143	143,706	4.19	6,115,716	129,788	4.28
票据贴现	457,737	4,006	1.76	271,275	3,536	2.63
个人贷款	7,307,193	172,895	4.77	6,493,870	151,502	4.70
境外及其他	377,902	4,513	2.41	464,380	4,417	1.9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7,993,402	377,037	4.23	15,966,009	336,144	4.25

注：1、为年化后数据。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为本行利息收入的第二大组成部分。2022年上半年，债券投资利息收入1,333.13亿元，同比增加96.70亿元，主要是由于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165.32亿元，同比减少16.18亿元，主要是由于收益率相对较高的法定存款准备金占比下降，导致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平均收益率下降。

存拆放同业利息收入

存拆放同业利息收入 158.91 亿元，同比增加 3.57 亿元，主要是由于买入返售款项平均余额增加。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 2,425.54 亿元，同比增加 324.40 亿元，主要是由于付息负债平均余额增加 27,300.44 亿元。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1,841.24 亿元，同比增加 244.50 亿元，主要是由于吸收存款规模增加。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存款平均成本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¹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¹ (%)
公司存款						
定期	3,333,588	40,404	2.44	2,734,951	33,090	2.44
活期	5,429,335	27,168	1.01	5,288,864	24,538	0.94
小计	8,762,923	67,572	1.56	8,023,815	57,628	1.45
个人存款						
定期	7,601,107	107,392	2.85	6,430,187	91,260	2.86
活期	5,871,841	9,160	0.31	5,786,327	10,786	0.38
小计	13,472,948	116,552	1.74	12,216,514	102,046	1.68
吸收存款总额	22,235,871	184,124	1.67	20,240,329	159,674	1.59

注：1、为年化后数据。

同业存拆放利息支出

同业存拆放利息支出261.66亿元，同比增加50.13亿元，主要是由于同业存放规模增加。

其他付息负债利息支出

其他付息负债利息支出322.64亿元，同比增加29.77亿元，主要是由于同业存单规模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2年上半年，本行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494.89亿元，同比增加13.39亿元，增长2.8%。其中，银行卡手续费收入增长12.6%，主要是由于信用卡消费业务手续费收入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主要构成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增减额	增长率(%)
代理业务手续费	14,140	14,014	126	0.9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6,786	7,114	(328)	-4.6
银行卡手续费	8,416	7,472	944	12.6
顾问和咨询费	9,309	9,757	(448)	-4.6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	13,786	15,433	(1,647)	-10.7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2,323	2,076	247	11.9
承诺手续费	1,192	1,257	(65)	-5.2
其他	275	364	(89)	-24.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6,227	57,487	(1,260)	-2.2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738	9,337	(2,599)	-27.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9,489	48,150	1,339	2.8

其他非利息收入

2022年上半年，其他非利息收入374.88亿元，同比增加34.58亿元。其中，投资损益减少30.02亿元，主要是由于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损失增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增加90.20亿元，主要是由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下降；汇兑损益减少55.06亿元，主要是由于汇率波动导致外汇相关业务产生汇兑损失；其他业务收入增加29.46亿元，主要是由于子公司保费收入增加。

其他非利息收入主要构成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投资损益	8,007	11,00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51	(4,269)
汇兑损益	(2,345)	3,161
其他业务收入	27,075	24,129
合计	37,488	34,030

业务及管理费

2022年上半年，业务及管理费950.10亿元，同比增加53.22亿元；成本收入比24.54%，与上年同期持平。

业务及管理费主要构成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增减额	增长率(%)
职工薪酬及福利	63,624	61,993	1,631	2.6
业务费用	21,480	18,032	3,448	19.1
折旧和摊销	9,906	9,663	243	2.5
合计	95,010	89,688	5,322	5.9

信用减值损失

2022年上半年，本行信用减值损失 1,055.30 亿元，同比增加 93.92 亿元。其中，贷款减值损失 927.77 亿元，同比增加 7.66 亿元。

所得税费用

2022年上半年，本行所得税费用为 273.21 亿元，同比减少 33.84 亿元，下降 11.0%。实际税率为 17.48%，实际税率低于法定税率，主要是由于本行因持有中国国债、地方政府债等获得的利息收入按税法规定为免税收入。

分部信息

本行通过审阅分部报告进行业绩评价并决定资源的分配。分部信息按照与本行内部管理和报告一致的方式进行列报。目前本行从业务、地理区域、县域金融业务三个方面进行管理。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期间本行各业务分部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银行业务	146,641	37.9	149,156	40.8
个人银行业务	179,321	46.2	137,828	37.7
资金运营业务	26,950	7.0	46,629	12.8
其他业务	34,284	8.9	31,924	8.7
营业收入合计	387,196	100.0	365,537	100.0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期间本行各地区分部的营业收入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总行	3,848	1.0	39,611	10.8
长江三角洲地区	82,761	21.4	66,240	18.1
珠江三角洲地区	59,050	15.2	48,268	13.2
环渤海地区	53,519	13.8	45,812	12.5
中部地区	61,224	15.8	51,050	14.0
西部地区	78,419	20.3	70,867	19.4
东北地区	12,766	3.3	11,447	3.1
境外及其他	35,609	9.2	32,242	8.9
营业收入合计	387,196	100.0	365,537	100.0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期间，本行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县域金融业务	159,523	41.2	142,718	39.0
城市金融业务	227,673	58.8	222,819	61.0
营业收入合计	387,196	100.0	365,537	100.0

3.2.2 资产负债表分析

资产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总资产为 324,264.2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3,572.65 亿元，增长 11.5%。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增加 15,816.69 亿元，增长 9.6%；金融投资增加 7,359.12 亿元，增长 8.9%；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增加 3,481.21 亿元，增长 15.0%；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增加 2,587.90 亿元，增长 38.9%，主要是由于合作性存放同业款项增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增加 2,690.03 亿元，增长 32.1%，主要是由于买入返售债券增加。

资产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8,813,552	-	17,175,073	-
减：贷款减值准备	777,380	-	720,570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8,036,172	55.6	16,454,503	56.6
金融投资	8,965,955	27.7	8,230,043	28.3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69,527	8.2	2,321,406	8.0
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	924,234	2.9	665,444	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06,640	3.4	837,637	2.9
其他	723,892	2.2	560,122	1.9
资产合计	32,426,420	100.0	29,069,155	1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88,135.5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6,384.79 亿元，增长 9.5%。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分行贷款	18,345,539	97.7	16,709,573	97.5
公司类贷款	10,254,994	54.6	9,168,032	53.5
票据贴现	607,121	3.2	424,329	2.5
个人贷款	7,483,424	39.9	7,117,212	41.5
境外及其他	424,784	2.3	426,179	2.5
小计	18,770,323	100.0	17,135,752	100.0
应计利息	43,229	-	39,321	-
合计	18,813,552	-	17,175,073	-

按产品期限划分的公司类贷款分布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短期公司类贷款	3,104,531	30.3	2,613,749	28.5
中长期公司类贷款	7,150,463	69.7	6,554,283	71.5
合计	10,254,994	100.0	9,168,032	100.0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类贷款分布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制造业	1,805,565	17.6	1,497,847	16.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02,905	10.8	1,017,210	11.1
房地产业 ¹	842,866	8.2	830,457	9.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18,049	21.6	2,092,461	22.8
批发和零售业	593,113	5.8	493,538	5.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13,758	7.9	716,090	7.8
建筑业	393,778	3.8	291,573	3.2
采矿业	190,026	1.9	193,539	2.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55,801	16.1	1,494,187	16.3
金融业	197,143	1.9	153,577	1.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2,086	0.7	58,283	0.6
其他行业 ²	369,904	3.7	329,270	3.6
合计	10,254,994	100.0	9,168,032	100.0

注：1、本表按照借款人所在的行业对贷款进行划分。房地产业贷款包括发放给主营业务为房地产行业企业的房地产开发贷款、经营性物业抵押贷款和其他发放给房地产行业企业的非房地产用途的贷款。截至2022年6月末，法人房地产贷款余额4,598.3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95.21亿元。

2、其他行业主要包括农、林、牧、渔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行五大主要贷款行业包括：（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2）制造业；（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5）房地产业。五大行业贷款余额合计占公司类贷款总额的74.3%，较上年末下降1.3个百分点。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个人贷款分布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个人住房贷款	5,344,446	71.5	5,242,288	73.6
个人消费贷款	186,230	2.5	175,770	2.5
个人经营贷款	550,003	7.3	468,688	6.6
个人卡透支	651,745	8.7	626,783	8.8
农户贷款	750,747	10.0	603,392	8.5
其他	253	-	291	-
合计	7,483,424	100.0	7,117,212	100.0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个人贷款较上年末增加 3,662.12 亿元，增长 5.1%。其中，个人住房贷款较上年末增长 1.9%，主要是由于本行落实监管要求，支持居民合理自住购房需求；个人消费贷款较上年末增长 6.0%，主要是由于本行持续加大消费贷款投放；个人经营贷款较上年末增长 17.3%，主要是由于本行持续加大普惠贷款投放；农户贷款较上年末增长 24.4%，主要是由于惠农 e 贷保持较快增长。

按地域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总行	423,953	2.3	313,295	1.8
长江三角洲地区	4,548,290	24.2	4,088,464	23.8
珠江三角洲地区	3,098,142	16.5	2,839,822	16.6
环渤海地区	2,688,214	14.3	2,461,253	14.4
中部地区	2,928,927	15.5	2,664,937	15.6
东北地区	611,149	3.3	592,710	3.5
西部地区	4,046,864	21.6	3,749,092	21.8
境外及其他	424,784	2.3	426,179	2.5
小计	18,770,323	100.0	17,135,752	100.0
应计利息	43,229	-	39,321	-
合计	18,813,552	-	17,175,073	-

金融投资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金融投资 89,659.5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7,359.12 亿元，增长 8.9%。其中，非重组类债券投资较上年末增加 7,301.15 亿元，主要是由于地方政府债券投资增加。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金融投资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非重组类债券	8,230,558	93.3	7,500,443	92.7
重组类债券	384,230	4.4	384,231	4.7
权益工具	109,814	1.2	114,544	1.4
其他	98,041	1.1	93,794	1.2
小计	8,822,643	100.0	8,093,012	100.0
应计利息	143,312	-	137,031	-
合计	8,965,955	-	8,230,043	-

按发行人划分的非重组类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政府	5,381,976	65.4	4,760,965	63.4
政策性银行	1,670,518	20.3	1,557,354	20.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735,490	8.9	710,759	9.5
公共实体	230,066	2.8	238,604	3.2
公司	212,508	2.6	232,761	3.1
合计	8,230,558	100.0	7,500,443	100.0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非重组类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剩余期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已逾期	39	-	32	-
3个月内	404,266	4.9	255,381	3.4
3-12个月	812,848	9.9	900,411	12.0
1-5年	2,884,519	35.0	2,952,095	39.4
5年以上	4,128,886	50.2	3,392,524	45.2
合计	8,230,558	100.0	7,500,443	100.0

按币种划分的非重组类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人民币	7,897,447	96.0	7,190,104	95.9
美元	257,650	3.1	249,096	3.3
其他外币	75,461	0.9	61,243	0.8
合计	8,230,558	100.0	7,500,443	100.0

按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特征划分的金融投资分布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9,865	5.2	460,241	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6,811,494	77.2	6,249,598	7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51,284	17.6	1,383,173	17.1
小计	8,822,643	100.0	8,093,012	100.0
应计利息	143,312	-	137,031	-
合计	8,965,955	-	8,230,043	-

持有金融债券的情况

金融债券指由政策性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按约定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行金融债券余额为24,060.08亿元，其中政策性银行债券16,705.18亿元，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7,354.90亿元。

下表列示了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持有的面值最大十只金融债券的情况。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到期日	减值 ¹
2022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2,940	3.18%	2032/03/11	-
2021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0,952	3.38%	2031/07/16	-
2020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0,562	3.74%	2030/11/16	-
2020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8,763	3.79%	2030/10/26	-
2021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6,690	3.30%	2031/11/05	-
2021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1,632	3.52%	2031/05/24	-
2021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0,852	3.22%	2026/05/14	-
2021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4,080	3.48%	2028/02/04	-
2017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3,110	3.85%	2027/01/06	-
2020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29,340	3.43%	2025/10/23	-

注：1、本表所列减值指在第 2、3 阶段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包括在第 1 阶段计提的减值准备。

负债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负债总额为 299,002.0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2,524.11 亿元，增长 12.2%。其中，吸收存款增加 22,127.27 亿元，增长 10.1%；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增加 5,920.26 亿元，增长 30.9%，主要是由于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增加；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减少 154.59 亿元，下降 42.9%，主要是由于卖出回购债券减少；已发行债务证券增加 2,678.74 亿元，增长 17.8%，主要由于发行同业存单增加。

负债主要项目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24,119,854	80.7	21,907,127	82.2
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	2,505,497	8.4	1,913,471	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574	0.1	36,033	0.1
已发行债务证券	1,775,531	5.9	1,507,657	5.7
其他负债	1,478,751	4.9	1,283,508	4.8
负债合计	29,900,207	100.0	26,647,796	100.0

吸收存款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吸收存款余额 241,198.5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2,127.27 亿元，增长 10.1%。从客户结构上看，个人存款占比下降 0.3 个百分点至 59.6%。从期限结构来看，活期存款占比 49.6%。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吸收存款分布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境内分行存款	23,672,562	99.5	21,479,255	99.5
公司存款	8,879,000	37.4	8,037,929	37.3
定期	3,227,371	13.6	2,667,190	12.4
活期	5,651,629	23.8	5,370,739	24.9
个人存款	14,189,829	59.6	12,934,171	59.9
定期	8,042,285	33.8	6,993,575	32.4
活期	6,147,544	25.8	5,940,596	27.5
其他存款 ¹	603,733	2.5	507,155	2.3
境外及其他	123,635	0.5	116,198	0.5
小计	23,796,197	100.0	21,595,453	100.0
应计利息	323,657	-	311,674	-
合计	24,119,854	-	21,907,127	-

注：1、包括保证金存款、应解汇款及汇出汇款等。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吸收存款分布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活期/即期	13,215,616	55.6	12,380,970	57.4
3 个月以内	1,604,204	6.7	1,838,380	8.5
3-12 个月	4,088,391	17.2	3,120,029	14.4
1-5 年	4,882,896	20.5	4,240,028	19.6
5 年以上	5,090	-	16,046	0.1
小计	23,796,197	100.0	21,595,453	100.0
应计利息	323,657	-	311,674	-
合计	24,119,854	-	21,907,127	-

按地域划分的吸收存款分布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总行	68,922	0.3	99,289	0.5
长江三角洲地区	5,909,978	24.9	5,228,107	24.2
珠江三角洲地区	3,406,837	14.3	3,023,021	14.0
环渤海地区	4,133,485	17.4	3,787,784	17.5
中部地区	4,072,838	17.1	3,676,925	17.0
东北地区	1,145,477	4.8	1,094,526	5.1
西部地区	4,935,025	20.7	4,569,603	21.2
境外及其他	123,635	0.5	116,198	0.5
小计	23,796,197	100.0	21,595,453	100.0
应计利息	323,657	-	311,674	-
合计	24,119,854	-	21,907,127	-

股东权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25,262.1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048.54 亿元。每股净资产 6.03 元，较上年末增加 0.16 元。

股东权益构成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普通股股本	349,983	13.9	349,983	14.5
其他权益工具	409,869	16.2	359,872	14.9
资本公积	173,556	6.9	173,556	7.2
盈余公积	220,814	8.7	220,792	9.1
一般风险准备	385,387	15.3	351,616	14.5
未分配利润	943,837	37.4	925,955	38.2
其他综合收益	36,050	1.3	32,831	1.3
少数股东权益	6,717	0.3	6,754	0.3
股东权益合计	2,526,213	100.0	2,421,359	100.0

表外项目

本行资产负债表外项目主要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或有事项及承诺等。本行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而叙作与汇率、利率及贵金属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本行或有事项及承诺具体包括信贷承诺、资本支出承诺、债券承销及兑付承诺、抵质押资产、法律诉讼及其他事项。信贷承诺是表外项目的主要组成部分，由贷款承诺、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及担保、开出信用证和信用卡承诺等构成。

信贷承诺构成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贷款承诺	384,380	17.4	459,900	22.0
银行承兑汇票	542,500	24.5	414,934	19.9
开出保函及担保	311,664	14.1	304,238	14.6
开出信用证	191,302	8.7	165,639	7.9
信用卡承诺	780,636	35.3	743,594	35.6
合计	2,210,482	100.0	2,088,305	100.0

3.2.3 其他财务信息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按境内外会计准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中期财务报表与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中期财务报表的报告期内净利润及股东权益无差异。

其他财务指标

		监管 标准	2022年6月 30日	2021年12月 31日	2020年12月 31日
流动性比率 ¹ (%)	人民币	≥25	65.29	62.01	59.15
	外币	≥25	168.54	138.94	122.98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² (%)		≤10	2.18	2.44	4.07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³ (%)			11.32	11.67	12.58
贷款迁徙率 ⁴ (%)	正常类		1.41	1.10	1.39
	关注类		31.18	20.23	31.86
	次级类		68.75	57.43	33.92
	可疑类		6.68	13.66	12.20

注：1、流动资产除以流动负债，流动性比率按照银保监会的相关规定计算。

2、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资本净额。

3、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资本净额。

4、根据银保监会 2022 年修订的最新指标定义计算，2022 年 6 月 30 日数据为年化后数据，比较期数据按照同口径进行了调整。

3.3 业务综述

3.3.1 公司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贯彻国家稳住经济大盘决策部署，积极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实体经济重点领域，培育数字化转型新动能，构建一体化服务新模式，提升综合金融服务水平和客户满意度，推动公司金融业务高质量发展。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境内公司存款余额 88,790.0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410.71 亿元；境内公司类贷款和票据贴现余额合计 108,621.1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2,697.54 亿元；重大营销项目库入库项目实现贷款投放 4,042 亿元。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拥有公司银行客户 905.10 万户，其中有贷款余额的客户 39.62 万户，比上年末增加 3.56 万户。

- 服务制造强国战略。坚持将做好制造业金融服务作为支持实体经济的重要着力点，加强顶层设计、保障政策资源、创新产品服务模式，不断完善金融服务体系。聚焦先进制造业、高端装备制造、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消费品工业提质增效等重点领域，持续加大金融供给。制造业贷款余额（按贷款投向）较上年末增加 4,283 亿元，是去年同期增量的 2.18 倍。其中，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增速达 34%，电子及通信设备、计算机、医药、航空航天设备等高技术制造业领域贷款增速为 38%。
- 服务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发挥全渠道、全产品、多牌照优势，全面服务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成渝等重大区域发展战略。
- 加大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加强新经济重点客群建设，加快构建科创金融服务体系，保持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营销先发优势，战略性新兴产业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2,508 亿元。出台政策破除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等隐性壁垒，加快产品创新、强化机制保障，助力民营企业纾困解难，持续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有贷款余额的民营企业 37.11 万户，比上年末增加 3.27 万户；贷款余额 28,736.8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4,060.38 亿元。
- 推进数字化转型。推进对公经营管理中台建设及 CMM 系统优化，围绕重点项目研发、数据治理、对公客群精准链式营销，打造一批数字化营销管理工具。加快交通、旅游、养老金融的场景布局，不断丰富线上信贷、交易银行、养老等产品应用。企业网银和企业掌银活跃客户数分别新增 64.54 万户和 62.21 万户。

交易银行业务

持续完善以账户和支付结算为基础的交易银行体系，加快线上产品布局，推动交易银行业务高质量发展。

- 开展企业账户分级分类管理，优化企业开户服务，不断提升网点和线上获客能力。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对公人民币结算账户达 954.94 万户。
- 推广 e 保函，实现低风险国内非融资性电子保函全流程线上办理。提升智慧监管服务水平，保障重大工程建设资金安全。迭代升级智慧保付，细化行业和应用场景，为电商平台等多类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交易银行业务活跃客户数达 373.04 万户。

机构业务

本行推进智慧客户建设，持续提升机构业务综合服务能力。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机构客户 59.82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6.9%。

- 政府金融领域，地市级政务服务平台合作覆盖率达 83%；持续打造“i 襄阳”平台疫情防控、乡村振兴、党建融合等功能；“智县”县域智慧政务平台与 8 省 13 县达成合作，功能应用进一步丰富。
- 民生服务领域，掌银渠道医保电子凭证用户超 5,082 万人，智慧校园合作学校超三万家，智慧医疗合作医院超四千家。
- 金融同业领域，截至 2022 年 6 月末，第三方存管系统签约客户达 6,208.00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532.74 万户。

投资银行业务

本行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导向，围绕客户多元融资需求，加快产品创新，持续做优“融资+融智”服务方案。上半年实现投行收入 80.19 亿元。

- 积极满足客户多元融资需求。发挥银团服务优势，持续加大交通、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领域重大项目信贷投放力度，银团贷款规模突破两万亿。积极支持产业升级和企业转型相关并购交易，并购贷款规模保持市场领先。加大对企业直接融资支持力度，承销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超 2,000 亿元。
- 持续推进业务创新。筹组多只科创基金，加快推广可认股安排权顾问服务，有序推进企业上市培育服务，积极推行投贷联动服务科创企业模式。承销市场首批科创票据、

首批转型债券、首单高成长型资产支持商业票据（ABCP），乡村振兴债、绿色债券承销量位居市场前列。

3.3.2 个人金融业务

上半年，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深入推进“一体两翼”发展战略，深化客户经营服务，强化“大财富管理”和数字化转型支撑，提升新市民和乡村振兴金融服务水平，推动个人金融业务高质量发展。截至2022年6月末，本行个人客户总量达8.59亿户，保持同业领先。

- 注重精细服务，升级客户经营模式。以满足客户需求为出发点，打造分层、分群、分级的三维矩阵式客户经营体系。强化分层服务，以专享权益陪伴客户成长。开展分群经营，为不同客群提供针对性的金融解决方案。实施客户经理分级管理，提升客户满意度。
- 构建开放生态，发展“大财富管理”。广泛链接优质理财、保险、基金、贵金属等行业公司，持续丰富全谱系产品库。大力推广资产配置服务，注重售前、售中、售后的全流程陪伴，做好客户的家庭理财师。积极推进专业化、多层次的“大财富管理”服务队伍建设，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
- 释放数据价值，推动数字化转型。注重数据赋能，持续完善“零售业务智慧大脑”等数字化转型基础设施，强化“精准识别”，依托“智迎客”、“智挽留”、“数字人”、数字化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等工具，为客户提供智能、精准、预见的金融服务。
- 聚焦社会关切，践行零售担当。加快“工薪宝”、“民工薪融”、“农银筑福卡”等产品推广，加强与吸纳新市民较多的互联网平台合作，积极服务新市民。依托乡村振兴全场景营销服务平台等数字化工具，下沉服务重心，广拓服务触点，加强乡村振兴卡、惠农理财、惠农e贷等专属产品推广，提升乡村金融服务能力。

个人贷款

- 坚持“房住不炒”定位，支持居民合理住房需求，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个人住房贷款较上年末增长1.9%。
- 贯彻落实国家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政策要求，积极满足个人购车、装修、家电等综合消费需求，持续加大消费贷款投放力度，个人消费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6.0%。

- 持续加大对批发零售、住宿餐饮、居民服务等民生领域市场主体稳产保供融资支持力度，个人经营贷款较上年末增长 17.3%。

个人存款

- 不断丰富产品体系，优化服务流程，满足客户多元化财富管理需求，个人存款持续稳定增长。
-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境内个人存款余额 141,898.2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2,556.58 亿元，继续保持同业领先。

银行卡业务

- 提升借记卡创新和服务能力。推出“金穗货运卡”，做好金融支持货运物流保通保畅工作；开展丰富的借记卡营销活动，联合银联组织多项涵盖餐饮、便利店等惠民利民的消费促销活动；全面执行减费让利政策，继续免除全部借记卡 ATM 跨行取现手续费，进一步免除助农取款跨行交易手续费。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存量借记卡 10.52 亿张，上半年新发借记卡 2,219.71 万张。
- 持续升级信用卡产品和服务。推出车主卡、星座卡国潮版、悠然悦白金卡等重点产品，升级卡号、卡面定制化权益，提升客户线上申卡、用卡体验；打造农行特惠商圈，持续开展“浓情相伴”、“浓情相惠”、“汽车节”、“家装节”等品牌营销活动，有效满足居民衣食住行娱等消费需求。积极落实惠民保企政策，出台差异化还款服务，实施部分商户交易收费优惠。上半年实现信用卡消费额 11,062.23 亿元。

私人银行业务

- 持续强化私行客户营销服务，启动私行业务“展翼计划”，持续打造总行级私人银行中心，加强重点财富管理中心建设和穿透式督导。加快发展家族信托业务，建立四级联动机制，实时响应客户定制财富传承需求。深化“壹私行”公益金融实验室建设，落地袁隆平慈善信托等多单具有较强社会影响力的慈善信托。持续发力私行高端财富管理业务，践行长期稳健的资产配置理念，持续加强稳健策略产品销售，代销资管、私行专属理财产品规模稳步增长。

- ▶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私人银行客户数 19.1 万户，管理资产余额 20,624 亿元，分别较上年末增加 2.1 万户和 2,159 亿元。

3.3.3 资金业务

资金业务包括货币市场业务和投资组合管理。本行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助力稳住经济大盘、支持绿色低碳发展，在保障全行流动性安全的基础上灵活调整投资策略，加强流量操作，资产运作收益保持同业较高水平。

货币市场业务

- ▶ 加强货币政策研究和市场流动性预判，综合运用拆借、回购、存单、存放等融资工具平滑流动性波动，合理摆布到期资金，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 2022 年上半年，本行人民币融资交易量 662,642.47 亿元，其中融出资金交易量 661,052.85 亿元，融入资金交易量 1,589.62 亿元。

投资组合管理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金融投资 89,659.5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7,359.12 亿元，增长 8.9%。

交易账簿业务

- ▶ 银行间市场债券做市业务保持同业领先。积极为绿色债券提供做市报价，助力绿色低碳发展。着力服务债券市场对外开放，债券通做市交易量同比增长近 30%。
- ▶ 持续提升债券交易组合管理能力。上半年，国内债券市场收益率整体区间震荡下行。本行结合市场走势，动态调整组合持仓，严控组合风险敞口，适度运用衍生工具管理组合市场风险。

银行账簿业务

- ▶ 不断提升债券投资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助力稳住经济大盘。保持地方债投资力度，优化信用债投资结构。服务国家区域战略和地方经济发展，助力水利工程、交通运输等领域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公用事业、能源、科技等实体经济行业融资需求。

- 加大绿色债券投资力度，积极支持清洁能源、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等领域绿色项目建设，助力实体经济绿色转型。
- 结合市场利率走势和债券供给节奏，合理把握投资时点，动态调整投资组合结构，降低组合风险，实现了较好收益。

3.3.4 资产管理业务

理财业务

上半年，本行积极落实理财净值化运作要求，稳健开展理财投资。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集团理财产品余额 18,438.06 亿元，其中本行 1,622.21 亿元，农银理财 16,815.85 亿元。

本行理财产品

报告期内，本行存续理财产品均为非保本理财产品。截至 2022 年 6 月末，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 1,622.21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871.01 亿元。按募集方式划分，公募理财产品余额 1,622.21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859.95 亿元；私募理财产品余额 0 元，较上年末减少 11.06 亿元。

本行理财产品发行、到期和存续情况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产品发行		产品到期		2022年6月30日	
	期数	金额	期数	金额	期数	金额	期数	金额
非保本理财	54	2,493.22	-	-	41	871.01	13	1,622.21

注：产品到期金额包括报告期内理财产品赎回及到期金额。

本行理财业务直接和间接投资资产余额情况表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金额	占比(%)
现金、存款及同业存单	118.37	6.6
拆放同业及买入返售	-	-
债券	993.61	55.1
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	523.83	29.0
其他资产	167.52	9.3
合计	1,803.33	100.0

农银理财理财产品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农银理财理财产品余额 16,815.85 亿元，均为净值型理财产品。其中，公募理财产品占比 99.45%，私募理财产品占比 0.55%。

资产托管业务

- ▶ 上半年，本行成功托管市场规模最大基础设施公募 REITs，首发公募基金托管数量和规模位居行业前列，养老金托管规模超万亿元，养老理财托管业务实现零突破，市场竞争力有效提升。
- ▶ 在第十二届“金貔貅奖”金牌榜评选中，荣获“年度金牌资产托管银行”，品牌影响力持续提高。
- ▶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托管资产规模 135,678.4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9%，其中养老金托管规模 10,061.4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9%。

养老金业务

- ▶ 主动服务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助力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建设，推进养老金融业务全域布局。致力于服务包括中小微企业在内的各类型机构及个人客户的年金资产管理，企业年金受托客户、企业年金账户管理客户增量均居行业前列，业务规模保持稳健增长。
- ▶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养老金受托管理规模¹为 1,879.3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70.40 亿元，增长 10.0%。

贵金属业务

- ▶ 上半年，本行自营及代理黄金交易量 2,092.96 吨，自营及代理白银交易量 10,828.88 吨，交易量保持行业前列。
- ▶ 稳健发展贵金属租借业务，持续加大对贵金属产业链实体客户的支持力度，保障大宗商品生产企业平稳经营。加强客户绿色低碳等方面的尽职调查，完善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因素评估。

¹含职业年金、企业年金及其它养老金受托资产规模。

代客资金交易

- 积极宣导汇率风险中性理念，通过优化流程、提升线上服务体验等方式持续完善对客服务，助力企业提高汇率风险管理能力。上半年，本行代客结售汇及外汇买卖交易量 2,741.21 亿美元，同比增长 18.0%。
- 稳健发展柜台债券（债市宝）业务。柜台客户群体稳步扩大，上半年分销各类债券超 160 亿元。加大服务实体经济力度，支持国家重大发展战略，积极开展地方债及乡村振兴等主题债券柜台报价。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柜台报价地方债及乡村振兴等主题债券合计超 70 只。

代理保险业务

- 上半年实现代理保险保费 809 亿元，保持同业领先地位。其中代理期缴保费同比增长 19.6%，业务结构持续优化。

代销基金业务

- 进一步深化与头部基金公司合作，实施基金代销“精品策略”。根据市场形势与客户需求，加强较低风险公募基金代销，积极布局养老 FOF、公募 REITs 等战略性领域，做好产品全过程管理和客户服务。上半年，共代销基金 3,428 只，基金销量 1,143.56 亿元。

代理国债业务

- 上半年，本行代理发行储蓄国债四期，实际销售 106.56 亿元，其中储蓄国债（凭证式）两期，实际销售 43.23 亿元；储蓄国债（电子式）两期，实际销售 63.33 亿元。

3.3.5 网络金融业务

本行践行线上化经营理念，深入挖掘流量价值，推动网络金融业务高质量发展。

智能掌上银行

- 提升智能化水平。投产掌上银行 7.3 版，完善电子工资单等亮点产品，实现添加账户、实时查询 LPR 等功能。优化业务流程，提高自助注册成功率，推动掌银智慧交互、渠道互通。升级首页、生活等频道，优化转账、理财等模块信息展示，不断提升客户体验。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掌上银行月活跃客户数（MAU）超 1.64 亿户。
- 完善掌银乡村版。精选推荐乡村振兴、惠农系列专属理财产品，丰富惠农贷款产品，优化额度测算、贷款申请等功能，有效提升县域金融服务数字化水平。

企业线上银行

- 升级企业金融服务平台。升级平台技术框架，优化专版配置中心，提升平台定制化服务能力。上线企业微银行待办任务提示等功能，提升渠道协同服务能力。丰富企业掌银功能部署，优化对公融资服务，升级“普惠 e 站”频道，提升移动金融服务能力。
- 优化“薪资管家”服务平台。实现银行金融场景代发工资业务“人事财务分离”。研发上线混合发薪功能，支持数字人民币账户及基本结算账户混合代发。

智慧场景金融

- 持续深耕高频场景。校园领域，加快迭代总行版校园应用，提供校园缴费、校园门禁、通知公告、新生登记等金融及非金融综合服务。食堂领域，完成总行版食堂小程序研发，实现饭卡查询、饭卡充值、就餐支付、在线订餐等功能。政务领域，推广掌银政务专区，加快各省市政务平台与掌银政务专区对接。出行领域，打造车主服务专区，整合与车主相关的产品、服务和权益，实现“外部服务合作共享，银行产品无缝融入”。
- 提升开放金融服务能力。持续丰富开放输出产品，通过开放银行平台对外输出用户认证、账户服务、支付结算、基金产品、融资服务、掌银协同、信息服务等七大类服务。提升内外部系统对接效率，通过灵活配置满足个性化、多元化合作需求，开放银行合作项目数量较上年末增长 32%。

数字人民币工程

- 提升数字人民币产品功能。研发集团财务资金管理功能，实现对公母子钱包跨法人主体应用，提升集团客户资金结算效率。升级综合收银台产品，支持商户快速实现数字人民币业务受理，助力中小商户经营。探索供应链应用，将数字人民币功能输出至供应链平台，为上下游企业提供“一站式”数字人民币服务。

- ▶ 推动数字人民币场景建设。持续推进商超零售、公交出行、园区消费、公共缴费、乡村旅游等场景建设，不断提升数字人民币应用粘性。

3.3.6 跨境金融服务

本行积极服务外向型经济发展和高水平对外开放，助力“一带一路”倡议、人民币国际化、自由贸易试验区和海南自贸港建设，大力支持外贸转型升级和外商投资。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境外分行及控股机构资产总额 1,627.7 亿美元，较上年末增长 6.6%；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4.0 亿美元。境内分行国际结算量 8,476.55 亿美元，国际贸易融资（含国内证项下融资）业务量 804.12 亿美元。

- ▶ 优化跨境金融综合服务体系。实行本外币一体化经营，提升跨境金融服务水平。加快产品创新和数字化转型，优化业务流程。推广农银跨境 e 汇通、农银跨境 e 证通、农银跨境 e 融通三大国际业务线上品牌，客户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 ▶ 支持“一带一路”倡议和企业“走出去”金融需求。顺应外贸形势、客户需求以及“双循环”发展新格局，以工程易融系列产品为重点，做好“走出去”项目营销服务。上半年共办理“走出去”相关的贷款、保函、境外发债等业务 124.07 亿美元，其中“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相关业务 30.95 亿美元。
- ▶ 支持自由贸易试验区和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出台支持自由贸易试验区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制定配套措施，提升自由贸易试验区和海南自由贸易港金融服务水平。上半年，自由贸易账户新增 1,013 户，同比增长 36.97%。
- ▶ 跨境人民币业务保持稳步增长。上半年，跨境人民币业务量 11,482.88 亿元。迪拜分行积极发挥人民币清算行职能，上半年办理人民币清算业务 434.60 亿元，同比增长 146.65%。

境外子行

中国农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为本行在卢森堡注册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欧元。业务范围包括国际结算、公司存款、银团贷款、双边贷款、贸易融资、外汇交易等批发银行业务。截至 2022 年 6 月末，中国农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总资产 0.39 亿美元，净资产 0.25 亿美元，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218 万美元。

中国农业银行（莫斯科）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莫斯科）有限公司为本行在俄罗斯注册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75.56 亿卢布。业务范围包括国际结算、公司存款、银团贷款、双边贷款、贸易融资、外汇交易等批发银行业务。截至 2022 年 6 月末，中国农业银行（莫斯科）有限公司总资产 2.05 亿美元，净资产 1.62 亿美元，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181 万美元。

此外，本行在英国拥有中国农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股本 1 亿美元。根据本行境外业务发展策略，本行伦敦分行开业后，中国农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已撤销金融牌照，正在履行关闭程序。

3.3.7 综合化经营

本行已搭建起覆盖基金管理、证券及投行、金融租赁、人寿保险、债转股和理财业务的综合化经营平台。上半年，本行六家综合化经营附属机构围绕集团整体发展战略，专注主业、做精专业、稳健经营，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综合化经营的协同效应逐步显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注册资本人民币 17.5 亿元，本行持股 51.67%。公司业务性质：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主要产品有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货币型和 FOF 型基金。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48.44 亿元，净资产 41.64 亿元，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1.21 亿元。

农银汇理不断提升投研能力，完善产品业务布局，加强风险管理，资产管理规模稳步增长，结构不断优化。报告期末，农银汇理拥有公募基金 67 只，私募基金产品 101 只，资产管理总规模 4,18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38 亿元。权益基金近一年绝对收益率为 4.48%，在 155 家基金公司中排名第 18。

农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农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在中国香港成立，股本港币 41.13 亿元，本行持股 100%。农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在中国香港可从事上市保荐承销、债券发行承销、财务顾问、资产管理、直接投资、机构销售、证券经纪、证券咨询等全方位、一体化的金融服务；在内地可从事私募基金管理、财务顾问、投资等业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农

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总资产 471.42 亿港元，净资产 107.51 亿港元，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1.83 亿港元。

农银国际投行业务核心指标继续保持同业前列，上半年完成 IPO 保荐项目 2 单，承销项目 9 单，承销单数居所有在港中外资投行第 3 位。完成 58 单境外债券发行，承销规模同比增长 63%，中资境外债承销规模居银行系投行首位。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9 月，注册资本人民币 95 亿元，本行持股 100%，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总资产 775.02 亿元，净资产 108.53 亿元，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4.29 亿元。

农银租赁坚持走特色化发展之路，在服务“双碳”目标与乡村振兴方面取得积极成效。截至 6 月末，绿色租赁资产余额占比为 66.4%，涉农租赁资产余额占比为 25.2%。回归租赁业务本源，直租余额在融资租赁资产余额占比达 44.4%。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9.5 亿元，本行持股 51%，主要经营范围为：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1,365.79 亿元，净资产 85.40 亿元，上半年亏损 1.12 亿元¹。

农银人寿坚持保险主责主业，业务拓展能力明显增强。上半年实现总保费收入 262.52 亿元，同比增长 13.4%，其中，实现期交保费 40.68 亿元，同比增长 48.4%。“农银快 e 赔”荣获《中国银行业保险报》“保险业客户服务典型案例”奖。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¹ 为与集团披露口径保持一致，此为新金融工具准则核算数据，与保险行业目前采用的金融工具准则核算的数据有一定差异。在保险业目前采用的金融工具准则下，农银人寿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3.03 亿元。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亿元，本行持股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以债转股为目的收购银行对企业的债权，将债权转为股权并对股权进行管理；对于未能转股的债权进行重组、转让和处置；以债转股为目的投资企业股权，由企业将股权投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现有债权；依法依规面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发行私募资产管理产品支持实施债转股；发行金融债券；通过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同业借款等方式融入资金；对自营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必要的投资管理，自营资金可以开展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购买国债或其他固定收益类证券等业务，募集资金使用应当符合资金募集约定用途；与债转股业务相关的财务顾问和咨询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 1,243.95 亿元，净资产 260.41 亿元，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15.00 亿元。

农银投资聚焦债转股主责主业，积极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实体经济，重点围绕乡村振兴、绿色低碳、风险化解、科技创新等领域布局，新增投放占比超过 70%。

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7 月，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 亿元，本行持股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165.67 亿元，净资产 162.93 亿元，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12.26 亿元。

2022 年是资管新规过渡期结束后、理财业务全面净值化运作的第一年。农银理财通过创新产品设计、丰富产品功能、完善产品布局、优化客户体验等多种措施，资产管理规模保持同业前列。

- 稳健开展理财投资。加强市场走势研判，及时调整资产配置策略，有效规避市场波动。上半年农银理财多款固收类、混合类产品业绩月度表现排名市场前列。
- 积极服务乡村振兴。乡村振兴主题理财产品规模突破 500 亿元，县域客户理财余额占比超 40%。
- 持续提升市场品牌形象。在《经济观察报》、“新浪财经”等媒体举办的评选中荣获“值得托付银行理财机构”、“年度最佳绿色资管理财公司”等奖项。

此外，本行在中国香港拥有农银财务有限公司。农银财务有限公司股本港币 5.89 亿元，本行持股 100%。

3.3.8 金融科技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深化应用金融科技前沿技术，深入推进信息科技 iABC 战略实施，持续提升科技支撑和赋能水平。

聚焦金融科技创新

积极应对技术变革加速演进，加快推进新一代技术体系转型，打造面向未来的数字新基建与 IT 架构底座，深化金融科技应用，赋能业务经营高质量发展。

- 大数据技术应用方面，推进数据深度整合和共性数据积累，大数据平台和数据中台提供一站式专属数据服务。稳步推进分行数据类应用云上部署。
- 云计算应用方面，推动一体化云平台建设，完成“一云多芯”技术栈体系建设；总行云平台物理节点超过 25,000 台，计算资源云化率达到 91%。
-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方面，建设一站式全流程知识图谱平台，实现百亿级图谱资产建设和服务，应用于三农、信用卡、信贷等领域；搭建隐私计算平台，为 AI、BI 场景提供隐私计算基础服务。发布掌银 7.3 版，提升智能推荐能力。
- 分布式框架应用方面，推进核心系统向分布式架构转型，分布式核心系统承接春节交易高峰期超 67% 的交易量。搭建分布式技术中台，为产品应用提供高可用、高可靠、高性能的技术支撑。
- 区块链技术应用方面，推进区块链云服务平台建设，新建可信存证平台，实现存证链上数据全流程溯源，提供区块链存证场景服务，支撑数字藏品、云签字等创新应用。
- 信息安全技术应用方面，完成企业级网络安全运营中心在总行和 37 家分行的推广部署，实现 20 大类、590 个安全日志源的全面接入，支撑全行日常网络安全态势监测。
- 网络技术应用方面，持续推进存量域名 IPv6 改造，探索“IPv6+”创新应用，开展端到端可视化 SRv6 网络建设。
- 物联网和虚拟技术应用方面，启动全行物联网平台建设，制定虚拟、增强现实（VR/AR）平台建设规划。

增强业务连续性保障水平

以容灾体系建设为重点，推进一级业务的双活建设，提升灾备的业务接管范围，提高

应急演练覆盖度，全面提升业务连续性保障水平。

- 推进容灾建设。实现 537 个系统/模块的灾备建设，所有一、二、三级业务具备异地/同城容灾能力。
- 开展容灾演练。分批次开展一级分行信息系统异地容灾演练，有效验证异常情况下网点生产运行接管能力。
- 持续优化一体化生产运维平台，全面提升监控、配置闭环管理，全面启用应急工作站，应急诊断、快速处置能力进一步提高。
- 生产运行交易量快速增长，核心系统工作日日均交易量达 11.61 亿笔，日交易量峰值达 13.53 亿笔。核心系统主要业务时段可用率达 99.99%。

健全网络安全防护体系

- 开展内部攻防演练，提升网络安全实战能力。完善演练管理机制，优化攻防评价体系，设置立体化全覆盖的金融业务攻击场景，针对性提升演练效果。强化漏洞治理效果，持续保持全行服务域及通道域漏洞按季动态清零。
- 强化集团一体化管理，推动子公司和境外机构提升网络安全防护水平。

3.3.9 人力资源管理和机构管理

人力资源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两大定位”和“三大战略”，推动全行组织机构进一步优化。

- 完善金融市场业务布局，在上海设立资金运营中心，开展持牌经营。
- 加大对粤港澳、长三角、雄安新区等区域机构资源投入，抢抓重大区域发展机遇。
- 践行数字经营战略，优化总行研发中心职能布局，加强对分行科技服务力度。
- 优化内部监督组织架构，推动政治监督、业务监督、审计监督形成贯通合力。

员工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共有在职员工 450,299 人，其中境外分子行及代表处 722 人，综合化经营子公司及村镇银行 9,151 人。

员工地域分布情况

	2022年6月30日	
	员工数量(人)	占比(%)
总行	12,705	2.8
长江三角洲地区	62,160	13.8
珠江三角洲地区	49,379	11.0
环渤海地区	64,062	14.2
中部地区	92,453	20.5
东北地区	42,336	9.4
西部地区	117,331	26.1
境外分子行及代表处	722	0.2
综合化经营子公司和村镇银行	9,151	2.0
合计	450,299	100.0

机构情况

截至2022年6月末，本行境内分支机构共计22,804个，包括总行本部、总行营业部、4个总行专营机构、4个研修院，37个一级分行（含新疆兵团分行和5个直属分行），405个二级分行（含省会城市行、省区分行营业部），3,340个一级支行（含直辖市、直属分行营业部，二级分行营业部），18,962个基层营业机构（含15,430个二级支行）及50个其他机构。共有13家境外分行和4家境外代表处，分别是中国香港、新加坡、首尔、纽约、迪拜国际金融中心、迪拜、东京、法兰克福、悉尼、卢森堡、伦敦、中国澳门、河内分行及温哥华、中国台北、圣保罗、杜尚别代表处。此外，本行还拥有16家主要控股子公司，包括综合化经营子公司、境外子行、村镇银行等，具体情况请分别参见讨论与分析章节“业务综述-综合化经营”、“业务综述-跨境金融服务”和“县域金融业务-村镇银行”。

按地理区域划分的境内分支机构数量

	2022年6月30日	
	境内分支机构（个）	占比（%）
总行 ¹	10	-
长江三角洲地区	3,008	13.2
珠江三角洲地区	2,381	10.5
环渤海地区	3,283	14.4
中部地区	5,151	22.6
东北地区	2,195	9.6
西部地区	6,776	29.7
合计	22,804	100.0

注：1、总行机构包括总行本部、总行营业部、私人银行部、信用卡中心、票据营业部、资金运营中心、北京高级研修院、天津金融研修院、长春金融研修院和武汉金融研修院。

3.4 县域金融业务

本行通过三农金融事业部所有经营机构，向县域农村客户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务。该类业务统称为县域金融业务，又称三农金融业务。报告期内，本行围绕打造“服务乡村振兴的领军银行”战略目标，扎实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重点领域金融服务，不断完善三农金融事业部运行机制和政策体系，切实加强三农产品创新和数字化转型，服务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

3.4.1 管理机制

- 出台服务乡村振兴工作规划。贯彻落实国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制定“十四五”时期服务乡村振兴工作规划，明确“十四五”时期全行服务乡村振兴工作的思路、目标和任务举措。
- 完善差异化支持政策。出台完善体制机制强化服务乡村振兴政策支持意见，优化完善三农金融事业部绩效考核方案。落实人民银行差别化存款准备金率政策，倾斜配置县域信贷资源，单独配置县域经济资本、固定资产、财务费用、工资等资源。
- 深化县域人力资源改革。加强“三农”干部队伍建设和专业人才培养，加大人力资源向乡村振兴领域倾斜力度。实施“金融人才驻县帮镇扶村富民行动”，深入推进县域青年英才开发工程，制定 2,400 名县域青年英才选拔计划。
- 优化“三农”县域信贷政策。制定 2022 年“三农”信贷政策指引，修订农民专业合作社、林果贷款、农户养老贷款管理办法。

3.4.2 县域公司金融业务

积极贯彻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加快产品创新和数字化转型，推动县域公司业务再上新台阶。截至 6 月末，县域公司类贷款（不含票据贴现）余额 37,70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017 亿元。

- 持续加大县域重点行业贷款投放。截至 6 月末，县域制造业贷款余额 8,69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344 亿元；县域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贷款 7,80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99 亿元。
- 加快推进县域公司金融业务数字化转型。试点推广“智慧招投”、“智慧畜牧”等县域公司金融场景业务。截至 6 月末，县域对公线上贷款余额 2,428 亿元，较上年末增

加 584 亿元。

- 积极开展县域公司金融特色产品创新。下放农林牧渔业、种业、粮食全产业链、乡村旅游等“三农”重点领域产品创新权限，支持分行开展“三农”产品创新。

3.4.3 县域个人金融业务

紧扣县域居民金融需求，不断加强产品、渠道和模式创新，县域个人金融服务能力稳步提升。截至 6 月末，县域个人贷款余额 29,11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322 亿元。

- 加大惠农 e 贷投放力度。大力推广线上金融服务，积极支持多种业态农户生产经营，切实保障春耕备耕资金需求。截至 6 月末，惠农 e 贷余额 7,08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634 亿元；授信户数 427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59 万户。
- 推动“富民贷”扩面上量。与国家乡村振兴局共同推广“富民贷”，试点范围扩展到脱贫县中的革命老区。截至 6 月末，“富民贷”余额 27.8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7.28 亿元；贷款户数 2.5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2.46 万户。
- 加强县域线上线下服务渠道建设。优化惠农通服务点布局，丰富服务功能，加大脱贫地区和中西部偏远农村机具布放力度。推动网点向县域、城乡结合部和乡镇迁建，加强掌银乡村版迭代优化。截至 6 月末，掌银乡村版月活客户数 902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562 万户。

3.4.4 金融服务乡村振兴

服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 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支持政策。出台支持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2022 年工作计划，明确 9 个方面 32 项工作举措。制定 2022 年定点帮扶工作计划，持续做好定点帮扶工作。制定 2022 年一级分行服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评价方案，强化考核监督。
- 保持脱贫地区贷款投放稳定增长。截至 6 月末，832 个脱贫县贷款余额 16,05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398 亿元。
- 加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信贷投放。截至 6 月末，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贷款余额 2,95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96 亿元；增速 11.1%，高于全行各项贷款平均增速 1.6 个百分点。

服务乡村振兴

- 加大乡村振兴信贷支持力度。全力做好粮食安全、乡村产业、乡村建设、农产品稳产保供、农户金融等乡村振兴重点领域信贷投放。截至 6 月末，粮食重点领域贷款余额 2,35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25 亿元；乡村产业贷款余额 13,56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177 亿元；乡村建设贷款余额 14,33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536 亿元。
- 加强“三农”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制定 2022 年“三农”产品创新工作意见，扩大分行产品创新权限，确定 28 个重点推广的拳头产品。上半年，总分行共创新推出国家储备林贷款、村集体经济组织贷款等 34 项新产品，全行“三农”特色产品达到 271 项。
- 大力开展数字乡村工程建设。截至 6 月末，“三资”管理、智慧畜牧、乡镇治理、智慧招投等核心场景已全部上线。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平台已在 1,295 个县（区）上线，较上年末增加 387 个。总行云端部署的涉农场景已覆盖 500 多个县（区）。

3.4.5 村镇银行

湖北汉川农银村镇银行

湖北汉川农银村镇银行于 2008 年 8 月在湖北省汉川市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3,100 万元，本行持股 50%。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湖北汉川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 4.00 亿元，净资产 0.64 亿元，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128.73 万元。

克什克腾农银村镇银行

克什克腾农银村镇银行于 2008 年 8 月在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克什克腾旗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960 万元，本行持股 51.02%。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克什克腾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 2.31 亿元，净资产 0.45 亿元，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213.05 万元。

安塞农银村镇银行

安塞农银村镇银行于 2010 年 3 月在陕西省延安市安塞区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 万元，本行持股 51%。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安塞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 5.78 亿元，净资产 0.58 亿元，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121.19 万元。

绩溪农银村镇银行

绩溪农银村镇银行于 2010 年 5 月在安徽省宣城市绩溪县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2,940 万元，本行持股 51.02%。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绩溪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 3.89 亿元，净资产 0.39 亿元，上半年亏损 315.94 万元。

浙江永康农银村镇银行

浙江永康农银村镇银行于 2012 年 4 月在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2.1 亿元，本行持股 51%。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浙江永康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 7.40 亿元，净资产 2.75 亿元，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430.07 万元。

厦门同安农银村镇银行

厦门同安农银村镇银行于 2012 年 5 月在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区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5 亿元，本行持股 51%。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厦门同安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 9.79 亿元，净资产 1.89 亿元，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261.77 万元。

3.4.6 财务状况

县域金融业务资产负债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935,919	-	6,218,312	-
贷款减值准备	(308,496)	-	(286,111)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6,627,423	57.1	5,932,201	56.9
存放系统内款项 ¹	3,912,735	33.7	3,540,949	34.0
其他资产	1,069,433	9.2	946,065	9.1
资产合计	11,609,591	100.0	10,419,215	100.0
吸收存款	10,357,801	97.3	9,413,446	97.7
其他负债	287,003	2.7	217,721	2.3
负债合计	10,644,804	100.0	9,631,167	100.0

注：1、存放系统内款项指县域金融业务分部通过内部资金往来向本行其他分部提供的资金。

县域金融业务利润表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增减额	增长率(%)
外部利息收入	143,534	124,639	18,895	15.2
减：外部利息支出	79,620	68,445	11,175	16.3
内部利息收入 ¹	75,654	68,026	7,628	11.2
利息净收入	139,568	124,220	15,348	1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375	18,341	1,034	5.6
其他非利息收入	580	157	423	269.4
营业收入	159,523	142,718	16,805	11.8
减：业务及管理费	44,457	41,426	3,031	7.3
税金及附加	1,058	952	106	11.1
信用减值损失	38,459	40,216	(1,757)	-4.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	5	(3)	-60.0
其他业务成本	1	-	1	-
营业利润	75,546	60,119	15,427	25.7
营业外收支净额	168	346	(178)	-51.4
税前利润总额	75,714	60,465	15,249	25.2

注：1、内部利息收入是指县域金融业务分部向本行其他分部提供的资金通过转移计价所取得的收入。本行内部资金转移计价利率基于市场利率确定。

县域金融业务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贷款平均收益率	4.38*	4.47*
存款平均付息率	1.62*	1.5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2.15	12.85
成本收入比	27.87	29.03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贷存款比例	66.96	66.06
不良贷款率	1.35	1.42
拨备覆盖率	340.83	332.10
贷款拨备率	4.62	4.71

*为年化后数据。

3.5 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3.5.1 风险管理

2022 年上半年，在复杂严峻的内外部形势下，本行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积极稳妥做好各类风险防范与化解，主要实质性风险总体可控。修订集团风险偏好和全面风险管理策略，贯彻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战略导向。加强重点领域信用风险管理，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全行资产质量保持稳定。强化市场风险集团一体化管控，加强市场风险限额监控，金融市场业务平稳运行。加强操作风险防控，持续完善案防管理机制，强化 IT 风险管理，做好全行应对疫情和业务连续性管理工作。优化升级风险数据集市、风险报告与管控平台，提升集团有效风险数据加总与风险报告能力。开展资本监管新规实施准备工作，有序推进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新计量方法项目建设。

信用风险

2022 年上半年，本行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拓宽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渠道，保持资产质量稳定。

信用风险管理架构

本行信用风险管理架构主要由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贷款审查委员会、资产处置委员会，以及信用管理部、信用审批部、风险管理部和各前台客户部门等构成，实施集中统一管理和分级授权。

公司类业务风险管理

完善信贷政策。制定年度信贷政策指引、三农和普惠金融信贷政策指引等综合政策。制定或修订风电、太阳能发电、核电、生物质能发电、房地产、保障性住房、养老等行业信贷政策。出台差异化区域信贷政策，推进信贷业务精细化管理。

加强重点领域信用风险管理。保持“两高”行业管控定力，坚持有保有压、有扶有控，保障煤电、钢铁、有色金属等生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不盲目抽贷、断贷，坚决压缩退出能耗、排放等不达标且整改无望的“两高”客户。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贯彻落实房地产金融审慎管理要求，积极推动保障性住房、租赁住房发展，支持刚

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满足房地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积极支持和配合地方政府推进“保交楼、稳民生”，通过项目并购等方式化解处置项目风险，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加强金融控股集团管理，防范客户脱实向虚、偏离主业、盲目扩张等风险。

加强信用风险基础管理。加强风险分类和减值管理，落实监管要求，严格分类标准，统筹做好风险防范化解，保持资产质量稳定，风险抵补充足有效。加强大额集团客户、小微企业和重点领域信用风险监测预警，强化境外分子行和子公司风险监控。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坚持立足自主清收，加大呆账核销力度和不良贷款重组处置力度，优化处置管理机制，强化大额项目处置。

个人业务风险管理

开展全行个贷集中作业中心考核评价工作，以评促改，以评促建，推进个贷集中作业中心精细化管理。推进个人信贷业务与不动产登记系统对接，利用线上办理优势，提高押品管理水平。推进个贷业务数字化转型，上线个贷逾期实时扣收管理功能，推广应用全行逾期催收管理系统，加强逾期贷款催收管理，持续提高个贷智能风控能力。加快个人不良资产处置，个贷资产质量稳中向好。

信用卡业务风险管理

持续推进智能化、差异化、集约化、总分一体化的信用卡智慧风控体系建设。贷前深化差异化管理，推进策略迭代升级，有效管控增量风险；贷中夯实风险管控、风险经营基础，优化额度资源配置，推进资产结构优化；贷后完善总分一体化清收体系，持续推进核销、资产证券化，提升资产处置成效，信用卡资产质量继续保持行业前列。

资金业务风险管理

完善资金业务风险管理制度办法，完善资金业务操作规程，优化全流程风险管理机制，完善信用债投前、投中和投后管理。持续监测存量资金业务信用主体和交易对手风险状况，动态调整风险应对措施。推动全球平台三期项目建设，完善资金业务集团投研一体化，完善监测报告及信息共享机制。

贷款风险分类

本行根据银保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制定、完善贷款风险分类管理制度。通过综合考虑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的盈利能力以及第二还款来源的保障程度等因素，判断贷款到期偿还的可能性，确定分类级次。

本行对贷款实行五级分类和十二级分类相结合的管理模式。对公司类贷款，主要实施十二级分类管理，通过对客户违约风险和债项交易风险两个维度的综合评估，客观反映贷款风险程度，并在年初制定年度分类政策时进一步细化，明确重点法人客户贷款的分类标准与管理要求，切实提高风险识别的前瞻性和敏感性。对个人贷款实行五级分类管理，主要根据贷款本息逾期天数及担保方式，由系统自动进行风险分类，强化风险反映的客观性。对大额个人生产经营类贷款，每季度进行一次人工分类，增强风险敏感性。此外，依据信贷管理中掌握的风险信号及时对分类形态进行调整，客观反映贷款质量。

信用风险分析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结构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抵押贷款	8,229,445	43.8	7,963,577	46.5
质押贷款	2,553,781	13.6	2,269,076	13.2
保证贷款	2,235,897	11.9	1,910,717	11.2
信用贷款	5,751,200	30.7	4,992,382	29.1
小计	18,770,323	100.0	17,135,752	100.0
应计利息	43,229	-	39,321	-
合计	18,813,552	-	17,175,073	-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逾期贷款结构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逾期90天以下(含90天)	74,315	0.40	74,359	0.43
逾期91天至360天(含360天)	60,642	0.32	52,847	0.31
逾期361天至3年(含3年)	38,674	0.21	40,886	0.24
逾期3年以上	13,937	0.07	16,829	0.10
合计	187,568	1.00	184,921	1.08

贷款集中度

十大单一借款人	行业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借款人A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0,334	0.38
借款人B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4,618	0.24
借款人C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2,040	0.22
借款人D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7,727	0.20
借款人E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7,498	0.20
借款人F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9,806	0.16
借款人G	金融业	26,790	0.14
借款人H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389	0.14
借款人I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6,104	0.14
借款人J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4,000	0.13
合计		365,306	1.95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行对最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2.18%，对最大十家单一借款人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11.32%，均符合监管要求。

大额风险暴露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银保监会《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等相关监管要求，进一步完善大额风险暴露管理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夯实数据基础，优化计量流程，有序开展大额风险暴露计量、监测、系统优化等工作，严格执行各项监管指标，按期报送监管报表和管理报告，持续提升大额风险暴露计量和管理能力。

贷款五级分类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	18,232,397	97.13	16,636,899	97.09
关注	273,471	1.46	253,071	1.48
不良贷款	264,455	1.41	245,782	1.43
次级	106,884	0.57	48,712	0.28
可疑	133,686	0.71	170,611	1.00
损失	23,885	0.13	26,459	0.15
小计	18,770,323	100.00	17,135,752	100.00
应计利息	43,229	-	39,321	-
合计	18,813,552	-	17,175,073	-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行不良贷款余额2,644.5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86.73亿元；不良贷款率1.41%，较上年末下降0.02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2,734.7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04.00亿元；关注类贷款占比1.46%，较上年末下降0.02个百分点。

2022年上半年，本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优化资源配置，强化重点领域风险管控，全力保持资产质量稳定。持续优化信贷结构，加大对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绿色发展、科技创新、产业结构升级、国家区域发展战略、普惠金融等重点领域的信贷支持力度。密切关注重点行业、区域及客户风险，加强对房地产、地方政府相关用信、“两高”行业、大额集团客户等重点领域风险监测预警，制定针对性管控方案，做好信用风险防范化解，严守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建立纾困服务工作机制，为受疫情影响较大的行业 and 客户提供差异化的金融服务，避免行业性限贷、抽贷、断贷，支持受困主体复工达产、渡过难关。加强行业限额管理、信用业务存续期管理、资产分类和减值管理，夯实风险管理基础。加快推进数字化风险监控体系建设，强化全流程信用风险管控系统支持，提升信用风险防控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积极推进不良处置，按照多清收、多核销、多重组、审慎批转的处置策略，抓好重点领域不良贷款处置，提升主动化解风险能力。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不良率 (%)	金额	占比 (%)	不良率 (%)
公司类贷款	219,153	82.9	2.14	203,939	83.0	2.22
短期公司类贷款	90,062	34.1	2.90	93,620	38.1	3.58
中长期公司类贷款	129,091	48.8	1.81	110,319	44.9	1.68
票据贴现	-	-	-	-	-	-
个人贷款	40,135	15.1	0.54	36,246	14.7	0.51
个人住房贷款	19,476	7.4	0.36	18,872	7.7	0.36
个人卡透支	8,052	2.9	1.24	6,179	2.5	0.99
个人消费贷款	2,092	0.8	1.12	2,340	0.9	1.33
个人经营贷款	3,308	1.3	0.60	3,009	1.2	0.64
农户贷款	7,185	2.7	0.96	5,822	2.4	0.96
其他	22	-	8.70	24	-	8.25
境外及其他贷款	5,167	2.0	1.22	5,597	2.3	1.31
合计	264,455	100.0	1.41	245,782	100.0	1.43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类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不良率 (%)	金额	占比 (%)	不良率 (%)
制造业	62,096	28.3	3.44	66,402	32.6	4.4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156	5.1	1.01	12,269	6.0	1.21
房地产业	33,454	15.3	3.97	28,172	13.7	3.3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347	7.9	0.78	17,859	8.8	0.85
批发和零售业	15,983	7.3	2.69	18,384	9.0	3.7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749	3.5	0.95	3,371	1.7	0.47
建筑业	8,428	3.8	2.14	6,558	3.2	2.25
采矿业	18,720	8.5	9.85	20,314	10.0	10.5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2,035	14.6	1.93	24,026	11.8	1.61
金融业	353	0.2	0.18	362	0.2	0.2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30	1.2	3.65	1,024	0.5	1.76
其他行业	9,202	4.3	2.49	5,198	2.5	1.58
合计	219,153	100.0	2.14	203,939	100.0	2.22

按地域划分的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不良率 (%)	金额	占比 (%)	不良率 (%)
总行	1,199	0.5	0.28	1,297	0.5	0.41
长江三角洲地区	25,149	9.5	0.55	26,265	10.7	0.64
珠江三角洲地区	29,202	11.0	0.94	17,463	7.1	0.61
环渤海地区	60,571	22.9	2.25	58,562	23.8	2.38
中部地区	50,892	19.2	1.74	49,632	20.2	1.86
东北地区	13,466	5.1	2.20	12,258	5.0	2.07
西部地区	78,809	29.8	1.95	74,708	30.4	1.99
境外及其他	5,167	2.0	1.22	5,597	2.3	1.31
合计	264,455	100.0	1.41	245,782	100.0	1.43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合计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2022年1月1日	516,225	57,503	162,959	736,687
转移 ¹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6,216)	6,216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15,971)	15,971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4,716	(4,716)	-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3,041	(3,041)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38,590	-	-	138,590
重新计量	4,229	22,956	18,756	45,941
还款或转出	(75,392)	(6,679)	(9,388)	(91,459)
核销	-	-	(23,408)	(23,408)
2022年6月30日	582,152	62,350	161,849	806,351

注：1、三阶段减值模型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本表包含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市场风险

2022 年上半年，本行制定市场风险管理政策，明确全行市场风险管理要求和交易投资业务的准入标准；持续提升市场风险管理系统资本计量和限额计算功能，持续开展内部模型法全面验证，不断优化市场风险计量模型和系统；重点开展新产品准入审核，确保新产品上线前风险可控。

本行市场风险限额分为指令性限额和指导性限额。本行将所有表内外资产负债划分为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交易账簿包括本行为交易目的或规避交易账簿其他项目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和商品的头寸，除此之外的其他各类头寸划入银行账簿。

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采用风险价值（VaR）、限额管理、敏感性分析、久期、敞口分析、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管理交易账簿市场风险。

本行采用历史模拟法（选取 99% 的置信区间，1 天的持有期，250 天历史数据）计量总行本部、境内外分行交易账簿风险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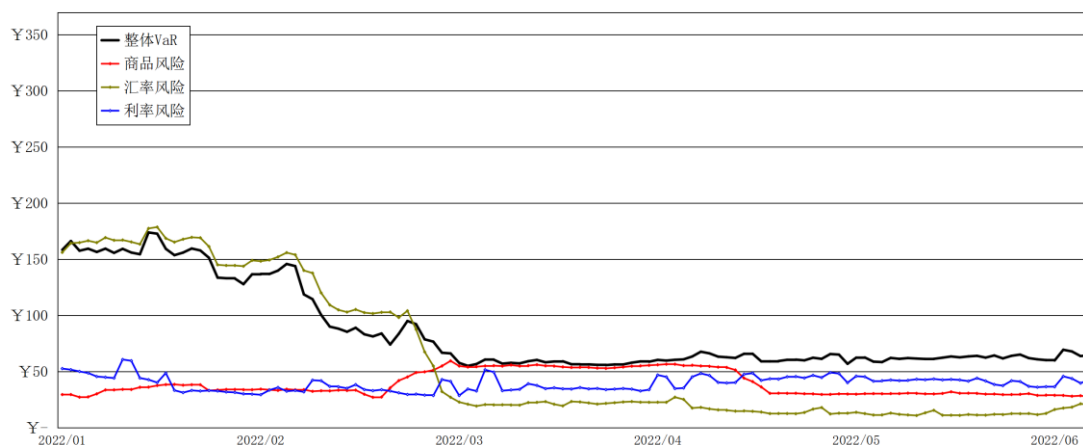
交易账簿风险价值（VaR）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利率风险	39	40	61	29	64	76	99	58
汇率风险 ¹	24	62	179	11	278	172	284	35
商品风险	27	39	60	27	110	105	136	64
总体风险 价值 (VaR)	62	86	174	55	296	205	302	87

注：1、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管理要求，黄金相关风险价值已体现在汇率风险中。

2022年上半年交易账簿风险价值（VaR）变动图

人民币百万元



报告期内，债券交易组合规模较去年同期略有下降，利率风险 VaR 值低于去年同期水平；黄金交易组合敞口控制在较小规模，汇率 VaR 低于去年同期水平；白银交易组合敞口规模低于去年同期，商品风险 VaR 有所下降。

银行账簿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综合运用限额管理、压力测试、情景分析和缺口分析等技术手段，管理银行账簿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管理

2022 年上半年，本行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和利率走势，前瞻做好资产负债期限结构摆布和久期管理。持续优化内外部定价管理机制，引导各项业务平稳有序发展。适时优化利率风险限额体系，强化对业务条线、投资组合的利率风险管控。报告期内，压力测试结果显示本行各项利率风险指标均控制在监管要求和管理目标范围内，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水平整体可控。

利率风险分析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一年以内利率敏感性累计负缺口为 6,839.98 亿元，缺口绝对值较上年末减少 1,603.92 亿元。

利率风险缺口

人民币百万元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12 个月	1 年及以下 小计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2022 年 6 月 30 日	(7,651,711)	1,383,814	5,583,899	(683,998)	(1,436,894)	4,212,995	111,74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739,001)	1,022,100	4,872,511	(844,390)	(554,215)	3,539,307	2,949

注：有关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5.市场风险”。

利率敏感性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收益率基点变动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净收入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利息净收入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上升 100 个基点	(40,857)	(53,310)	(37,792)	(39,264)
下降 100 个基点	40,857	53,310	37,792	39,264

上述利率敏感性分析显示未来 12 个月内，在各个利率情形下，利息净收入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情况。上述分析以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为前提，且未考虑管理层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以本行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及负债为基础计算，若利率即时上升（下降）100 个基点，本行的利息净收入将减少（增加）408.57 亿元，本行的其他综合收益将减少（增加）533.10 亿元。

汇率风险管理

2022 年上半年，本行定期开展外汇风险敞口监测、汇率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继续完善汇率风险计量，灵活调整交易性汇率风险敞口，保持非交易性汇率风险敞口稳定，全行汇率风险敞口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

本行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是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产生的敞口风险。2022 年上半年，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累计贬值 3,357 个基点，贬值幅度 5%。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表内表外金融资产/负债外汇敞口净额 109.20 亿美元。

外汇敞口

	人民币（美元）百万元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等值美元	人民币	等值美元
表内金融资产/负债外汇敞口净额	100,922	15,037	66,079	10,364
表外金融资产/负债外汇敞口净额	(27,629)	(4,117)	(3,454)	(542)

注：有关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5.市场风险”。

汇率敏感性分析

币种	外币对人民币汇率 上涨/下降	人民币百万元	
		税前利润变动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美元	+5%	300	224
	-5%	(300)	(224)
港币	+5%	1,489	1,484
	-5%	(1,489)	(1,484)

本行持有的外币资产负债以美元和港币为主。根据报告期末的汇率敞口规模测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每升值（贬值）5%，本行税前利润将增加（减少）3.00亿元。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架构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由决策体系、执行体系和监督体系组成。其中，决策体系包括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高级管理层；执行体系包括全行流动性管理、资产和负债业务管理、信息与科技等部门；监督体系包括监事会以及审计局、内控合规监督部、法律事务部。上述体系按照职责分工分别履行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

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政策

本行坚持稳健的流动性管理策略，并根据监管要求、外部宏观经营环境和业务发展情况等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有效平衡流动性、安全性和效益性。

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是：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的识别、计量、监控和报告，确保全行在正常经营环境或压力状态下，能及时满足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引发的流动性需求，履行对外支付义务，有效平衡资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的同时，防范集团整体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方法

本行密切关注外部经济金融形势、货币政策和市场流动性变化，持续监测全行流动性状况，预判变化趋势，加强资产负债匹配管理，平抑期限错配风险。稳定核心存款来源，强化主动负债工具运用，畅通市场融资渠道。健全流动性管理机制，强化资金头寸的监测预警与统筹调度，保持适度备付水平，满足各项支付要求。优化完善流动性管理系统功能，提升电子化管理水平。

压力测试情况

本行结合市场状况和业务实际，充分考虑可能影响流动性状况的各种风险因素，设定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情景。本行按季度开展压力测试，测试结果显示，在设定的压力情景下，本行均能通过监管规定的最短生存期测试。

影响流动性风险的主要因素

2022 年上半年，本行面临的内外部流动性形势复杂多变。主要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收紧，海外通胀压力持续走高，国内经济运行出现一定的波动。本行负债波动性增加，长期资产的增长对资产负债期限错配管理与结构优化带来一定压力，平衡流动性、安全性、效益性的难度增加。

流动性风险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到期现金流安排合理，流动性状况总体充足、安全可控。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人民币流动性比率 65.29%，外币流动性比率为 168.54%，均满足监管要求。2022 年二季度流动性覆盖率均值为 135.5%，比上季度上升 9.9 个百分点。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净稳定资金比例为 129.0%，其中分子项可用的稳定资金为 226,389 亿元，分母项所需的稳定资金为 175,560 亿元。

流动性缺口分析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日期本行流动性净额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2022年6月30日	22,872	(14,231,338)	1,307,669	(430,104)	(585,486)	1,376,424	12,370,885	2,372,925	2,203,847
2021年12月31日	22,689	(13,368,709)	899,919	(663,272)	(428,608)	2,013,118	11,388,711	2,279,803	2,143,651

注：有关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4.流动性风险”。

有关本行流动性覆盖率及净稳定资金比例情况，请分别参见“附录二 流动性覆盖率信息”和“附录三 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

操作风险

2022年上半年，本行重检操作风险偏好、操作风险管理策略，修订操作风险监测、报告制度，启动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升级工作，开展操作风险事件评议认定，健全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深化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应用，制定操作风险年度评估计划，常态化开展新业务、新产品、新系统操作风险评估，健全关键风险指标体系，加强操作风险事件报告与分析报告。加强重点领域操作风险管理，突出预防性控制，持续强化案件风险治理；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制定新版业务连续性计划；修订业务外包管理办法、科技外包管理实施细则，规范外包风险管理。

法律风险

2022年上半年，本行持续深化法治农行建设，推进依法治理。健全法律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完善法律风险管理流程和机制。加强数字化转型、乡村振兴、绿色金融、隐私和数据安全、普惠金融等领域的法律服务和支持力度。防范知识产权侵权风险，保障业务和产品创新。推进“应诉尽诉”工作，完善多元解纷机制，加大清收维权力度。稳妥处置敏感和重大法律纠纷，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积极维护本行权益。加强综合化、国际化经营法律风险管理，构建境内外一体化的集团法律风险管理机制。全面推进民法典、个人信息保护法等重要法律宣传贯彻，及时开展制度、合同、产品等的适应性调整。推进法治文化建设，多种形式开展法治宣传，着力加强员工刑事法律风险教育，提升全员法治意识。

声誉风险

2022 年上半年，本行稳步推进声誉风险常态化建设，健全基础管理制度，建立声誉风险事前评估机制，完善联动机制，组织开展声誉风险模拟演练，提升集团声誉风险管理水平。主动抓好重要时点、重点事件的舆情监测处置，并针对突出问题及时排查整改。

国别风险

本行运用国别风险评级、限额管控、敞口监测、减值准备计提及压力测试等工具手段对国别风险进行管理。2022 年上半年，本行加强国别风险监测，根据外部形势变化，充分考虑国别风险对资产质量的影响，足额计提国别风险减值准备。

风险并表

2022 年上半年，本行持续完善集团风险并表管理，推动集团母子公司风险管理一体化建设。指导子公司修订完善风险偏好陈述书和风险管理政策，优化风险偏好量化指标体系，明确风险限额管理要求。开展子公司分管风险管理的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提升子公司风险管理独立性。组织子公司开展市场波动的影响分析和风险排查，提高风险应对能力；组织各附属机构开展风险隔离自评估，查找改进薄弱环节。

3.5.2 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组织“合规教育年”活动，深植全面合规理念，持续完善内控合规体系，提升依法合规经营水平。

加强风险识别评估。坚持开展新业务、新产品、新制度、新系统合规审查与风险评估。

组织开展控制活动。开展制度评价，推进制度“立改废”工作。按照“五分类”管理模式，完成年度基本授权。加强境外机构、子公司合规管理，贯彻关联交易监管新规，提升集团合规能力。

加强信息沟通管理。启动数字合规平台建设，推动内控、合规、案防、操作风险管理工作统筹。落实“双线报告”职责，增进管理协作。加强数据合规管理、个人信息保护。

改进内部监督评价。制定年度内控评价方案，强化预期性指标日常监测，完善内控评价体系。组织开展重点领域监督检查、监管处罚专项整治，加强问题整改统筹管理，推进业务改进提升。推动覆盖全面风险的责任追究体系改革，建设精准、有力、有效的责任追

究体系。

反洗钱及制裁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落实监管要求，发挥反洗钱合规管理委员会顶层推动作用，强化三道防线履职，全力推进全行反洗钱和制裁风险体系建设。

加强集团反洗钱工作统筹管理，建立覆盖全行的反洗钱和制裁风险定期报告和沟通机制。持续加大反洗钱和制裁风险培训力度，不断拓宽反洗钱知识传导渠道。

制定并持续推进监管检查、审计及合规测试发现反洗钱问题综合整改方案，序时对各整改责任单位开展8轮督导，各类问题系统性、根源性整改取得初步成效。

有序推进制裁风险智能管控平台研发投产，稳妥处置化解重大涉外制裁风险事件，分批次完成16家分行制裁风险预警上收，提升总行制裁风险直接管控能力。

加大客户信息治理力度，加强客户尽职调查制度和系统功能建设。有序推进客户尽调监管新规落实，开展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相关系统改造。

开展全方位数据治理工作，加强反洗钱模型监测全面性和有效性，为基层减轻负担，提升监管满意度。建立反洗钱核心数据要素标准，持续监测、跟踪全行反洗钱数据情况。

反贪污受贿

持续推进派驻监督与审计监督、内控监督及尽职监督协作贯通，加大金融反腐力度，紧盯关键少数和重点领域，始终保持高压震慑态势。强化员工异常行为监测，迭代优化员工异常行为监测模型，实现系统对员工异常行为的精准画像。持续深化警示教育工作，多次组织召开全行警示教育大会，通报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培育全员遵纪守法合规理念，提升全员依法合规经营意识。

3.6 资本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执行2022-2024年资本规划，发挥资本对业务的约束和引导作用，提升内外部资本补充能力，健全完善资本管理长效机制，保持稳健的资本充足水平，不断增强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

作为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及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本行根据监管要求，逐步完善恢复与处置计划重检机制，不断提高风险预警与危机管理能力，降低本行在危机中的风险外溢，

增强金融稳定的基础。密切跟踪监管动态，加强总损失吸收能力（TLAC）达标的规划研究，夯实达标基础，增强自身风险抵御能力。持续完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ICAAP）建设，完成 2022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不断优化工作机制，夯实资本管理基础。

本行实施资本管理高级方法，根据银保监会要求，并行期内采用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和其他方法并行计量资本充足率。

3.6.1 资本融资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健全资本补充机制，在利润留存补充资本的基础上，积极拓宽外源性资本补充渠道，增强资本实力、优化资本结构并合理控制资本成本。

2022 年 2 月，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人民币 500 亿元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2022 年 6 月，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人民币 600 亿元二级资本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二级资本。

以上发行债券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3.6.2 经济资本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加强资本总量约束，优化资产结构，控制风险资产增速，努力实现资本集约型发展。持续优化经济资本配置机制，突出经营战略目标传导，不断提升经济资本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大对乡村振兴、普惠金融、制造业、民营企业、绿色信贷及粮食安全等重点领域经济资本配置。加强经济资本过程管控，提高经济资本监测效率，提升资本管理政策传导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3.6.3 资本充足率和杠杆率

有关本行资本充足率及杠杆率情况，请参见“附录一 资本充足率信息”及“附录四 杠杆率信息”。

4 环境和社会责任

4.1 绿色金融

本行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决策部署，将绿色金融列为本行“十四五”时期三大战略之一，坚持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发展之路，着力打造底色鲜明、广泛认可的绿色金融优势品牌。

报告期内，本行制定绿色金融委员会相关工作规则，定期召开绿色金融委员会推进工作会议，出台 2022 年度绿色金融工作要点，积极推动绿色金融战略落地实施。持续优化绿色信贷政策，推动多元化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加大绿色产业领域资金支持力度，绿色金融业务实现快速增长。发布首期中英文版本绿色金融专题报告，展现本行绿色金融发展全貌。

4.1.1 绿色信贷

- 强化政策引导，优化资源配置。将绿色低碳要求纳入年度信贷政策指引、“三农”信贷政策指引和普惠金融信贷政策指引，修订风电、太阳能发电、核电、生物质能发电等新能源领域信贷政策，积极引导绿色资金投向。将国家最新的能效要求落实到钢铁、石化、电力等行业政策中，引导相关行业转型升级。对符合条件的绿色信贷业务，在授权、评级、行业限额及产品创新等领域实施差异化政策安排。
- 加强产品和服务创新。创新推出储备林贷款、乡村人居环境贷、植物新品种权质押贷、乡村振兴“绿水青山贷”、生态共富贷、森（竹）林碳汇贷等绿色金融产品。
- 推进重大项目库建设。建立绿色金融重大项目库，建设能源领域重点项目库和生态环保营销储备项目库。参与生态环境部“生态环保金融支持项目管理系统”建设，成为首批合作金融机构。
- 积极运用碳减排支持工具。上半年共计向人民银行申报碳减排贷款近 280 亿元，自 2021 年下半年实施碳减排支持工具以来，累计发放碳减排贷款超 600 亿元。
- 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加大基础设施绿色升级和清洁能源等重点领域信贷投放，截至 2022 年 6 月末，绿色信贷余额 23,74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0.0%。

4.1.2 绿色投融资

- 持续加大一二级市场绿色债券投资力度，支持蓝色债券、可持续发展挂钩债券等创新品种。截至 6 月末，本行自营绿色债券投资规模为 1,043 亿元¹，较上年末增长 18.1%。
- 农银汇理积极推进绿色化转型，围绕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不断完善绿色产品布局，推动 ESG 指数及绿色能源相关基金发行，加大绿色投资力度。截至 6 月末，股票资产中绿色投资占比较上年末提升 6 个百分点，绿色债券投资规模较上年末增加 4.7 亿元。
- 农银租赁坚持“绿色租赁”经营理念，打造绿色租赁鲜明特色，建立健全绿色租赁产品体系。积极拓展绿色租赁服务领域，探索建立“租赁+信贷”、“租赁+股权投资”、“直租赁+EPC”等多种业务模式，为产业链多主体提供多元化金融服务。截至 6 月末，绿色租赁资产余额 515.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6%，占租赁资产总额的 66.4%。
- 农银人寿综合运用股票、债权等多元化投资手段，通过投资股票、基金、股权投资计划和债券等产品，直接或间接对接绿色低碳领域的金融需求，切实增强绿色金融服务能力。上半年绿色投资集中在绿色环保、清洁能源等领域，其中以股权投资计划产品形式投资 5 亿元，助力国电投清洁能源项目发展。
- 农银投资将绿色低碳领域投资作为重点业务方向，积极打造绿色债转股投资品牌。重点投资新能源电站、光伏组件制造、动力电池、天然气等清洁能源领域，有效助力集团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截至 6 月末，自营绿色投资余额 254.4 亿元，其中，清洁能源 174.5 亿元、基础设施绿色升级 36.7 亿元、节能环保 31.9 亿元。
- 农银理财强化绿色投资理念，加大绿色债券投资力度。截至 6 月末，理财资金投资绿色债券余额 56.47 亿元。稳步推进绿色理财产品发行，不断完善产品布局。截至 6 月末，“农银安心 ESG 主题”、“农银同心 ESG 主题”、“农银匠心 ESG 主题”理财产品余额 277 亿元。

4.1.3 绿色投行

本行将绿色理念贯穿于各类投行业务产品和服务，努力打造绿色投行领军银行。

- 上半年，通过绿色银团贷款、绿色并购贷款、绿色债券等方式为企业提供融资超 1,400 亿元，资金投向环境治理、清洁能源、交通运输等领域。
- 承销市场首批转型债券、市场首单粤港澳大湾区蓝色债券、市场首单碳收益权质押债、市场首单人民币可持续发展挂钩国际银团、市场首单“框架发行”可持续发展债券。

¹包括本行自营非金融机构绿色债券投资余额（银保监会口径）及自营金融机构绿色债券投资余额。

- 作为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东积极参与基金运作和项目投资。

4.1.4 绿色债券

- 2022年1月11日，本行在香港联交所上市总价值3亿美元的绿色债券。净募集资金将被用于纽约分行绿色融资框架中合格绿色资产的融资或再融资。标普出具意见，认为此次发行采用的绿色融资框架符合国际资本市场协会《绿色债券原则 2021 版》和欧洲贷款市场协会等组织的《绿色贷款原则 2021 版》，且将核心要素“募集资金用途”评为“强”。
- 2022年3月2日，本行在香港联交所上市总价值6亿美元的绿色债券，净募集资金将被用于香港分行可持续发展类债券框架中合格绿色资产的融资或再融资。香港分行可持续发展类债券框架经 Sustainalytics 出具第二方认证意见，并获得香港品质保证局绿色金融认证。

4.1.5 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

- 强化信贷业务环境和社会风险全流程管控。持续优化系统管理功能，加强高碳行业限额管理，制定高碳行业限额管理目标，强化行业风险防控。
- 加强对绿色债券投资的分析管理。投前，关注绿色债券募投项目的绿色属性、经济和环境效益、资金监管和信息披露情况，在尽职调查中考察发行人环境与社会风险表现。投后，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和市场变化，持续跟踪绿色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项目建设情况。
- 加强环境与气候相关金融风险管理的政策指引，在集团风险偏好和全面风险管理策略中，强化绿色金融、环境与气候相关风险等方面的管理要求。开展商业银行气候相关金融风险管理研究，分析气候因素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的影响。

4.1.6 推进自身绿色低碳发展

本行稳步有序推进自身绿色低碳发展。认真贯彻落实《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充分发挥“碳中和”工作委员会的统筹规划与组织领导作用，多措并举推进节能减碳，强化自身碳足迹管理。持续推进区域“碳中和”试点，浙江湖州泗安绿色支行在当地率先建

成“碳中和”网点。深入宣贯绿色金融发展理念，组织开展“绿色出行 低碳生活”主题系列活动，加强绿色环保志愿服务，营造绿色低碳浓厚氛围。

4.1.7 提升绿色银行形象

- 加强国际交流合作。报告期内，本行参加国际金融协会（IIF）第二届可持续金融峰会、全球财富管理论坛（GAMF）国际峰会，积极参与联合国全球可持续发展投资者（GISD）联盟工作，与相关各方积极携手应对气候变化。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4.2 人力资本发展

4.2.1 人力资源培养与开发

报告期内，本行以高素质、专业化为目标，积极实施人才强行战略。

- 加强“三农”县域、普惠金融、绿色金融、数字经营、风险合规等重点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人才晋升发展“双通道”，组织开展专业人才选聘，持续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潜能。
- 加大乡村振兴帮扶干部选派力度，推进县域青年英才开发工程和优秀年轻干部“百千万”工程，优化领导团队结构，加强梯队建设。面向全行80后年轻领导人员，举办金融经营管理培训班（EMT）。
- 加强员工在岗学习教育政策支持，制定全年教育培训工作计划，全面部署“乡村振兴”、“绿色金融”、“数字经营”专题培训及客户经理等重点员工和人才培训。
- 推进“智慧教室”和“智能演播室”建设，优化升级“农银e学”在线学习平台，上线4,310门视频课程、1,594部音频讲书等优质学习资源，推动培训资源体系化建设。

4.2.2 员工关爱

- 持续推进基层员工关爱“五项行动”。推进职工之家设施建设提升工程，完成850个网点职工之家设施的改造升级，新建小食堂、小活动室等“五小”设施1,976个（间）。
- 关爱员工身心健康。全行员工每年至少健康体检一次，将心理健康教育纳入员工培训通用课程，在农银e学开设“阳光e站”心理疏导专栏，帮助员工提高“心理免疫力”。

打造女员工提升赋能平台，创设“悦淑学堂”课程品牌，已播出4期课程，累计超47万人次学习观看。

- 精准做好困难员工帮扶和送温暖慰问工作。上半年累计帮扶困难员工1.4万人次，慰问劳模先进、基层一线、加班值守、驻村帮扶、外派交流等员工2.2万人次。

4.3 消费者权益保护

- 持续加强员工消费者权益保护培训。制定2022年金融知识宣传培训计划，通过专题培训、条线培训、新员工入职培训、专题讲座等，不断提升员工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和能力。
- 深入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普及。围绕消费者关心的重点领域和亟待解决的难点问题，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有针对性地开展了“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普及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和“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累计开展各类线上线下教育宣传活动7.64万次，触及消费者5.83亿人次。
- 完善客户投诉监控。定期对投诉进行分析通报，分类施策，开展类型化投诉压降治理，并建立投诉溯源整改工作机制，及时发现并改进投诉处理中发现的产品、制度、流程、服务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及风险点，制定针对性整改和风险管控措施，形成“投诉受理-投诉处理-溯源整改-业务改善”的完整闭环。
- 加强客户投诉处理。持续优化客服联动“E事通”系统和网点直连模式，规范投诉处理流程，提高投诉处理效率。持续优化信用卡投诉处理流程，积极引入疑难事件中立评估、客户争议快调机制，妥善处理客户纠纷。
- 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机制。对面向消费者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开展消保审查，及时发现并消除可能损害消费者权益的风险隐患，实现风险关口前移。

4.4 隐私与数据安全

4.4.1 隐私政策

- 隐私政策是本行统一使用的一般性隐私条款，其中个人版适用于个人客户的产品和服务，对公版适用于对公业务的产品和服务。
- 隐私政策充分保障客户知情权和同意权，列出本行主要服务渠道的核心业务功能所需处理的个人信息，告知本行处理、保护客户个人信息的规则（如处理目的、方式、范

围和保存期限和保护措施等），明示客户享有的在个人信息处理活动中的权利以及相关权利的实现方式。

- 本行处理个人信息的规则还可通过产品或服务协议、授权书等方式向客户明示，取得客户的授权或同意。上述文件与隐私政策共同构成本行对客产品和服务的完整隐私政策。

4.4.2 客户信息保护

- 修订完善《客户信息保护管理办法》等系列制度办法，进一步规范处理敏感个人客户信息、向第三方提供个人客户信息等对个人客户权益有重大影响的活动。
- 本行客户信息收集遵循“合法、正当、必要、诚信”原则，明确收集的规则、目的、方式、范围和程序，在实现处理目的的最小范围内，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要求和业务需要收集客户信息，严格按照客户授权的使用范围和约定用途使用客户信息。

4.4.3 数据安全治理

- 加强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队伍建设。优化完善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岗位设置，在一级分行增设“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管理”岗位，充实专业人员力量。
- 开展数据安全整治活动。完成新版终端数据防泄露系统研发和全行部署，制定办公终端个人敏感数据集中整治策略，在全行范围开展敏感数据集中整治专项活动，排查和消除客户信息安全隐患。加强数据安全及个人信息保护宣传教育，促进员工数据安全意识持续提升。

4.5 金融服务可及性

4.5.1 普惠金融业务

本行立足“服务实体经济的主力银行”的定位，着力提升服务小微企业等市场主体的意愿、能力和可持续性，助力稳市场主体、稳就业创业、稳经济增长。截至6月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6,973.0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753.43 亿元，增速 28.4%；有贷客户数 241.58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50.03 万户；上半年新发放贷款年化利率 3.95%，较上年下降 15 个 BP。

- 优化普惠金融服务体系建设。发挥点多面广优势，进一步下沉经营重心。设立总分两级普惠金融专营机构体系，强化小微企业专业化服务。持续打造普惠金融数字化客户服务平台，完善“普惠 e 站”金融服务功能。

- 创新普惠金融线上产品体系。完善分层分类的产品创新机制，丰富融资场景，打造“农银 e 贷”系列产品，满足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户等普惠客户的融资需求。
- 健全普惠金融长效服务机制。构建普惠业务差异化政策制度体系，对普惠贷款给予优惠的经济资本考核、内部资金转移定价，普惠业务考核占比保持在 10% 以上，设立专项激励战略费用、单独匹配激励工资，细化尽职免责政策。
- 提升普惠金融数字化风控能力。优化风险识别系统，充分运用数据交叉验证，实施全流程风险防控，普惠贷款不良率控制在容忍度范围内。

4.5.2 分销渠道

线下渠道

- 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保持网点总量稳定，持续优化网点布局，向城市新区、城乡和城郊结合部、重点乡镇等区域迁建网点，不断提升县域渠道覆盖面。
- 推进网点营销转型。加强网点营销队伍建设，开展多样化营销能力专项培训。持续科技赋能，加大研发推广力度，强化网点营销的系统、工具支撑。创新网点营销模式，完善网点营销机制，提升网点营销职能。
- 强化网点服务能力。持续推进“网点服务升温工程”，开展“送金融服务下乡”，延伸服务触角，丰富个性化、特色化、差异化服务内容。推广智能设备和自助现金终端大字版 APP，为行动不便的老年客户等特殊群体提供预约上门服务，提升金融服务的普惠性、便捷性。

线上渠道

- 掌上银行。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个人掌银注册客户数达 4.34 亿户，较上年末增加 0.24 亿户，上半年交易金额 39.4 万亿元；企业掌银客户数 476.2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61.2 万户。
- 网上银行。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个人网上银行注册客户数达 4.22 亿户，较上年末增加 0.21 亿户；企业金融服务平台客户数 1,013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66 万户，上半年交易金额 143.5 万亿元。

远程渠道

- 上半年，本行通过全媒体客服（含语音、文本、视频、新媒体）累计触达客户 1.76 亿

人次，同比增长 30.4%。其中，语音人工服务 3,195 万人次，客户满意度达 99.73%。

- 提升远程服务客户体验。针对涉疫涉灾地区，开通语音及文本渠道一键直通人工服务“绿色通道”，提供个贷还款宽限期变更申请服务。发挥新媒体客服触达优势，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普及，为客户提供优质、便捷的线上服务体验。
- 增强远程协同服务能力。加强远程视频客服建设，上线“链捷贷”供应链融资远程面谈等场景，逐步扩大“云专家”视频服务试点范围。稳步拓展智能外呼场景，开展个贷失联客户信息核实、ETC 垫款催收催缴等服务型智能外呼项目。
- 深化数字化转型。优化全语音门户意图预判策略，推送热点业务引导提示，提升智能机器人多轮交互客户体验。拓展线上服务场景，提升“一站式”解决问题能力。

5 公司治理

5.1 公司治理运作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持续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加强制度建设，完善组织架构，调整董事会及下设相关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有效性。公司章程修订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待银保监会核准后生效。

报告期内，本行全面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原则和守则条文，并遵守了其中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

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项目	具体情况
临时股东大会 1 次	2022 年 3 月 18 日，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 2022-2024 年资本规划等 2 项议案。
年度股东大会 1 次	2022 年 6 月 29 日，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了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等 13 项议案；听取了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等 3 项汇报。
上述股东大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两地上市规则召集、召开，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会议并与股东就其关心的问题进行了交流。本行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发布了上述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和法律意见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6 月 29 日刊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6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本行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董事会会议情况

项目	具体情况
定期会议召开次数	2 次
临时会议召开次数	4 次
会议召开总次数	6 次
审议议案或听取汇报情况	审议了定期报告、利润分配方案、提名董事候选人等 44 项议案，听取了 2021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管理体系建设工作情况、2021 年度“十四五”规划执行暨战略风险评估报告、2021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及 2022 年工作计划等 17 项汇报。

监事会会议情况

项目	具体情况
定期监事会会议次数	2次
临时监事会会议次数	2次
会议召开总次数	4次
审议议案或听取汇报情况	审议了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等15项议案，听取了关于监事会2021年度履职访谈情况的报告等22项汇报。

内部审计

报告期内，本行以风险为导向，对服务“三农”、普惠金融、信贷业务、内控案防等重点内容进行风险管理审计，开展房地产贷款、不良贷款减免、呆账核销、财务管理、金融市场业务、信息科技管理、并表管理、减费让利、境外机构等专项审计，实施高管经济责任审计。持续开展非现场监测，对内部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再监督，优化项目组织方式，深化内部审计数字化转型，加强审计技能培训，有效促进全行战略决策落实、基础管理提升和各项业务稳健发展。本行高度重视并积极利用各类审计发现和审计建议，持续提升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公司治理水平。

5.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2.1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半年度报告之日，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本行董事会共有董事14名，其中执行董事4名，即谷澍先生、张青松先生、张旭光先生和林立先生；非执行董事5名，即廖路明先生、李蔚先生、周济女士、刘晓鹏先生和肖翔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即王欣新先生、黄振中先生、梁高美懿女士、刘守英先生和吴联生先生。

本行监事会共有监事8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即王敬东先生、邓丽娟女士；职工代表监事3名，即武刚先生、黄涛先生、汪学军先生；外部监事3名，即刘红霞女士、徐祥临先生、王锡铎先生。

本行共有高级管理人员7名，即张青松先生、张旭光先生、林立先生、徐瀚先生、张毅先生、李志成先生、韩国强先生。

报告期末，本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持有或者买卖本行股份，均未持有本行股票期权或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5.2.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半年度报告之日，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如下：

2022年5月10日，邵利洪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行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委员职务。

2022年6月13日，范建强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行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委员和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委员职务。

2022年8月9日，崔勇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

5.2.3 董事、监事个人信息变动情况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梁高美懿女士自2022年5月起担任中国移动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22年7月起担任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会议成员。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吴联生先生自2022年6月起担任南方科技大学商学院副院长。

5.3 普通股情况

5.3.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增减（+，-）			2022年6月30日	
	数量	比例 ³ （%）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³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¹	19,959,672,543	5.70	-	-	-	19,959,672,543	5.70
1、国家持股 ²	19,959,672,543	5.70	-	-	-	19,959,672,543	5.7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30,023,361,330	94.30	-	-	-	330,023,361,330	94.30
1、人民币普通股	299,284,538,234	85.51	-	-	-	299,284,538,234	85.51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²	30,738,823,096	8.78	-	-	-	30,738,823,096	8.78
三、股份总数	349,983,033,873	100.00	-	-	-	349,983,033,873	100.00

注：

- 1、“有限售条件股份”是指股份持有人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或按承诺有转让限制的股份。
- 2、本表中“国家持股”指汇金公司、财政部持有的股份。“境外上市的外资股”即H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公司股份变动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2年修订）中的相关内容界定。
- 3、上表中“比例”一列，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可能出现小数尾差。
- 4、根据截至2022年6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及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股份登记情况编制。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表

单位：股

时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说明
2023年7月2日	19,959,672,543	-	349,983,033,873	汇金公司、财政部

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汇金公司	10,082,342,569	2023年7月2日	-	自取得股权之日起五年
2	财政部	9,877,329,974	2023年7月2日	-	自取得股权之日起五年

5.3.2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证券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证券发行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3 已发行债务证券”。

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5.3.3 普通股股东情况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行股东总数为487,509户。其中A股股东466,239户，H股股东21,270户。

本行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H股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单位：股

股东总数	487,509户（2022年6月30日A+H在册股东数）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2022年6月30日的在册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	股份	报告期内增减	持股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	质押、

	质	类别	(+, -)	比例 (%)		股份数量	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汇金公司	国家	A 股	-	40.03	140,087,446,351	10,082,342,569	无
财政部	国家	A 股	-	35.29	123,515,185,240	9,877,329,974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 股	-4,767,256	8.73	30,538,375,747	-	未知
社保基金理事会	国家	A 股	-	6.72	23,520,968,297	-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A 股	+807,028,116	0.73	2,543,301,940	-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	0.72	2,518,891,687	-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	0.53	1,842,751,177	-	无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	0.36	1,259,445,843	-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	0.36	1,255,434,700	-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A 股	-1,270,797,100	0.30	1,057,878,700	-	无

注：

- 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
-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中国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 A 股股份（沪股通股票）。
- 3、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务院国资委、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全面推开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的通知》（财资〔2019〕49 号），财政部一次性划转给社保基金理事会国有资本划转账户 13,723,909,471 股。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7〕49 号），社保基金理事会对本次划转股份，自股份划转到账之日起，履行 3 年以上的禁售期义务。
- 4、上述股东中，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汇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为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汇金公司及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并计算的持股数为 141,342,881,051 股，持股比例为 40.39%。中国烟草总公司及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并计算的持股数为 3,778,337,530 股，持股比例为 1.08%。
- 5、上述股东中，除社保基金理事会根据 2010 年 4 月 21 日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和财政部于 2010 年 5 月 5 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农业银行国有股转持方案的批复》，将其持有的 9,797,058,826 股 A 股所对应的表决权转授予财政部，本行未知其余股东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 6、前 10 名股东均未开展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其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 H 股股份，自身不从事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在册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类别
------	-------------	------

汇金公司	130,005,103,782	A 股
财政部	113,637,855,266	A 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0,538,375,747	H 股
社保基金理事会	23,520,968,297	A 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43,301,940	A 股
中国烟草总公司	2,518,891,687	A 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42,751,177	A 股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59,445,843	A 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55,434,700	A 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1,057,878,700	A 股
<p>注：</p> <p>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p> <p>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中国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 A 股股份（沪股通股票）。</p> <p>3、上述股东中，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汇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为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以及上述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p>4、上述股东中，除社保基金理事会根据 2010 年 4 月 21 日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和财政部于 2010 年 5 月 5 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农业银行国有股转持方案的批复》，将其持有的 9,797,058,826 股 A 股所对应的表决权转授予财政部，本行未知其余股东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p> <p>5、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均未开展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其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 H 股股份，自身不从事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p>		

主要股东情况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的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没有变化，本行无实际控制人。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和淡仓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和淡仓 ¹				单位：股	
名称	身份	相关权益和淡仓	性质	占类别发行股份百分比 (%)	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
汇金公司	实益拥有人	140,087,446,351 (A 股)	好仓	43.88	40.03
	受控制企业权益	1,255,434,700 (A 股)	好仓	0.39	0.36

财政部	实益拥有人／代名人 ²	133,312,244,066 (A 股) ³	好仓	41.76	38.09
社保基金理事会	实益拥有人	23,520,968,297 (A 股)	好仓	7.37	6.72
Qatar Investment Authority	受控制企业权益	2,448,859,255 (H 股) ⁴	好仓	7.97	0.70
Qatar Holding LLC	实益拥有人	2,408,696,255 (H 股) ⁴	好仓	7.84	0.69
BlackRock, Inc.	受控制企业权益	1,872,249,132 (H 股) ⁵	好仓	6.09	0.53
		10,396,000 (H 股)	淡仓	0.03	0.00
China Taiping Insuranc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受控制企业权益	1,545,179,000 (H 股) ⁶	好仓	5.03	0.44
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控制企业权益	1,545,179,000 (H 股) ⁶	好仓	5.03	0.44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1,545,179,000 (H 股) ⁶	好仓	5.03	0.44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经理	1,543,690,000 (H 股)	好仓	5.02	0.44
	受控制企业权益	1,489,000 (H 股) ⁷	好仓	0.00	0.00

注：

1、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接获以上人士通知其在本行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的权益或淡仓，该等权益或淡仓已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载。

2、其中 9,797,058,826 股 A 股由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但其表决权已根据 2010 年 4 月 21 日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和财政部于 2010 年 5 月 5 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农业银行国有股转持方案的批复》转授予财政部。

3、根据本行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股东名册，财政部登记在册的本行股份为 123,515,185,240 股 A 股，占已发行 A 股股份的 38.69%，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35.29%。

4、Qatar Investment Authority 被视为拥有其全资附属公司 Qatar Holding LLC 及 QSMA1 LLC 合计持有的 2,448,859,255 股 H 股之权益。

5、BlackRock, Inc. 被视为拥有其全资附属公司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合计直接或间接持有的 1,872,249,132 股 H 股之权益。

6、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非全资附属公司 China Taiping Insuranc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被视为拥有其控制法团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 1,545,179,000 股 H 股之权益。

7、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被视为拥有其控制法团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 1,489,000 股 H 股之权益，占类别发行股份百分比约为 0.0048%。

5.4 优先股情况

5.4.1 优先股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行与上市优先股。

5.4.2 优先股股东数量¹及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农行优 1 股东总数为 37 户。

农行优 1（证券代码 360001）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册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¹	股东性质 ²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³ (+, -)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⁴ (%)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67,000,000	16.75	无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49,000,000	12.25	无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30,000,000	7.50	无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30,000,000	7.50	无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9,760,000	7.44	无
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5,110,000	6.28	无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980,000	19,980,000	5.00	无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200,000	16,800,000	4.20	无
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0,830,000	15,720,000	3.93	无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12,000,000	3.00	无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6,000,000	12,000,000	3.00	无

注：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之间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规定，“优先股股东情况中应当注明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除去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其他优先股股东的股东性质均为“其他”。
3、“报告期内增减”指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导致持股数量发生的变化。
4、“持有优先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农行优 1 的股份数量占农行优 1 股份总数（即 4 亿股）的比例。

¹优先股的股东以实际持有的合格投资者为单位计数，在计算合格投资者人数时，同一资产管理机构以其管理的两只或以上产品认购或受让优先股的，视为一人。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农行优 2 股东总数为 36 户。

农行优 2（证券代码 360009）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册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¹	股东性质 ²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³ (+, -)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⁴ (%)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00,000	12.50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00,000	12.50	无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20,000,000	5.00	无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19,000,000	4.75	无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15,700,000	3.93	无
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0,830,000	15,120,000	3.78	无

注：

- 1、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为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属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规定，“优先股股东情况中应当注明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除去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其他优先股股东的股东性质均为“其他”。
- 3、“报告期内增减”指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导致持股数量发生的变化。
- 4、“持有优先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农行优 2 的股份数量占农行优 2 股份总数（即 4 亿股）的比例。

本行优先股农行优 1、农行优 2 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农行优 1、农行优 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的优先股股东与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一致。

5.4.3 优先股利润分配情况

本行优先股股息以现金方式支付，每年支付一次。在本行决议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的情形下，当期未分派股息不累积至之后的计息期。本行的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2022年3月11日，本行向截至2022年3月10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农行优2（证券代码360009）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4.84%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4.84元（含税），合计人民币19.36亿元（含税）。

2022年8月29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优先股一期2021-2022年度股息发放方案。本行将于2022年11月7日向截至2022年11月4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农行优1（证券代码360001）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5.32%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5.32元（含税），合计人民币21.28亿元（含税）。

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5.4.4 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的优先股未发生回购或转换的情况。

5.4.5 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的优先股未发生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5.4.6 会计政策

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及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和《国际会计准则第32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本行认为优先股农行优1（证券代码360001）和农行优2（证券代码360009）的条款符合作为权益工具核算的要求。

6 重要事项

6.1 利润及股利分配

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已向截至 2022 年 7 月 14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币 0.2068 元（含税），合计人民币 723.76 亿元（含税）。本行不宣派 2022 年中期股息，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6.2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作为被告、仲裁被申请人或第三人的未结诉讼、仲裁涉及的标的金额约为人民币 28.15 亿元。管理层认为本行已对该等事项可能遭受的损失足额计提了预计负债，该等事项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3 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6.4 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2022 年上半年，本行严格遵循证监会、银保监会监管法规以及沪、港两地上市规则，持续规范关联交易管理。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依法合规进行，利率定价遵循公允的商业原则，未发现损害本行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2022 年上半年，本行在日常业务中与香港上市规则界定的本行关连人士进行了一系列关联交易。该等交易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73 条规定的豁免适用条件，全面豁免遵守股东批准、年度审阅及所有披露相关规定。

依据中国境内法律法规及会计准则界定的关联交易详情请参照“财务报表附注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中的内容。

6.5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行历次募集资金按照招股书、募集说明书等文件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即用于补充本行的资本金，以支持未来业务的发展。

6.6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重大托管、承包和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需要披露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需要披露的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的事项。

重大担保事项

担保业务属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中常规的表外业务之一。报告期内，本行除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6.7 对外担保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对外担保决议程序订立担保合同的情况。

6.8 获取的重大股权投资和正在进行的重大非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重大股权和非股权投资情况。

6.9 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已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6.10 本行及本行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调查，本行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本行或者本行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不存在受到其他有权机关重大行政处罚；本行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或者职务犯罪被纪检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违法违规被其他有

权机关采取强制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本行或者本行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的情况。

6.11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本行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本行资金的情况。

6.12 本行及控股股东诚信情况

本行及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6.13 证券的买卖及赎回

报告期内，本行及子公司均未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证券。

6.14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实施管理层股票增值权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等股权激励方案。

6.15 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

本行已就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采纳一套不低于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规定标准的行为守则。本行各位董事、监事确认报告期内均遵守了上述守则。

6.16 董事及监事认购股份或债券之权利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并无授予本行董事及监事任何认购股份或债券之权利，亦没有任何该等权利被行使；本行或本行的子公司亦无订立任何使董事及监事可因购买本行或其他公司的股份或债券而获利的协议或安排。

6.17 董事及监事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概无任何董事或监事在本行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须根据香港《证券

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知会本行及香港联合交易所的任何权益或淡仓（包括他们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规定被视为拥有的权益及淡仓），又或须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载入有关条例所述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又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知会本行及香港联合交易所的权益或淡仓。本行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及淡仓请参见“公司治理-普通股情况”。

6.18 半年度审阅情况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22 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本行中期报告已经本行董事会及其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6.19 资本性债券发行情况

本行资本性债券发行和赎回情况请参见“讨论与分析—资本管理—资本融资管理”。

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一、本行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本行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本行 2022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22 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三、我们确认董事会对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本行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谷澍

张青松

张旭光

林立

廖路明

李蔚

周济

刘晓鹏

肖翔

王欣新

黄振中

梁高美懿

刘守英

吴联生

王敬东

邓丽娟

武刚

黄涛

汪学军

刘红霞

徐祥临

王锡铎

徐瀚

张毅

李志成

韩国强

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财会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行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附录一 资本充足率信息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资本监管配套政策文件的通知》等监管要求披露以下信息。

一、资本充足率信息

2022年6月30日，考虑并行期规则后，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的资本充足率 17.09%，一级资本充足率 13.28%，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1%，均满足监管要求。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相比，本行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下降 0.04、0.18 和 0.33 个百分点。

二、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本行并表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本行以及符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本行直接或间接投资的金融机构。本行未并表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本行境内外所有分支机构。

三、资本充足率及风险加权资产

2022年6月末，本行采用非零售内部评级初级法、零售内部评级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计量内部评级法未覆盖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内部模型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内部模型法未覆盖的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097,365	2,033,149	2,042,480	1,981,375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409,878	409,869	359,881	359,872
一级资本净额	2,507,243	2,443,018	2,402,361	2,341,247
二级资本净额	719,175	711,844	655,506	648,253
资本净额	3,226,418	3,154,862	3,057,867	2,989,500
风险加权资产	18,880,455	18,293,702	17,849,566	17,248,186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7,563,815	16,981,731	16,564,562	15,988,871

内部评级法覆盖部分	11,696,198	11,696,198	11,148,032	11,148,033
内部评级法未覆盖部分	5,867,617	5,285,533	5,416,530	4,840,838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24,597	118,571	133,419	127,142
内部模型法覆盖部分	114,760	114,760	121,552	121,552
内部模型法未覆盖部分	9,837	3,811	11,867	5,59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151,585	1,132,173	1,151,585	1,132,173
因应用资本底线而导致的额外风险加权资产	40,458	61,227	-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1%	11.11%	11.44%	11.4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28%	13.35%	13.46%	13.57%
资本充足率	17.09%	17.25%	17.13%	17.33%

四、风险暴露

(一) 信用风险

本行按照非零售内部评级初级法、零售内部评级法以及权重法计量的信用风险暴露情况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风险暴露	风险加权资产	风险暴露	风险加权资产
内部评级法覆盖的信用风险 ¹	20,714,610	11,034,149	18,883,603	9,977,599
非零售信用风险	14,128,988	9,340,046	12,418,182	8,287,357
零售信用风险	6,522,632	1,665,104	6,402,148	1,662,216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62,990	28,999	63,273	28,026

注：1.未包含监管校准部分。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风险暴露	风险加权资产	风险暴露	风险加权资产
内部评级法未覆盖的信用风险	14,173,226	5,867,617	12,970,324	5,416,530
表内信用风险	13,362,328	5,349,798	11,968,720	4,780,749
其中：资产证券化	18,752	117,190	24,866	119,505
表外信用风险	759,511	459,640	977,440	607,586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51,387	58,179	24,164	28,195

截至2022年6月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2,645亿元，比年初增加187亿元，不良贷款率1.41%，比年初降低0.02个百分点；逾期贷款1,876亿元，比年初增加26亿元，逾期率1.00%，

比年初降低 0.08 个百分点。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8,064 亿元，比年初增加 697 亿元，拨备覆盖率 304.91%，比年初上升 5.18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 4.30%，与年初持平。

（二）市场风险

本行市场风险资本要求采用内部模型法计量，对内部模型法未覆盖部分采用标准法计量。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各类型市场风险资本要求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资本要求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模型法覆盖部分	9,181	9,724
标准法覆盖部分	787	949
利率风险	305	447
股票风险	-	-
外汇风险	482	502
商品风险	-	-
期权风险	-	-
合计	9,968	10,673

本行采用历史模拟法计算风险价值（VaR）和压力风险价值（压力 VaR），历史观察期均为 1 年，持有期 10 天，置信度 99%。风险价值（VaR）和压力风险价值（压力 VaR）分别反映了根据最近的历史情景和对本行资产构成显著压力的一年的历史情景计算的一定概率下的最大损失。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市场风险内部模型法下风险价值和压力风险价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平均	最高	最低	期末
风险价值（VaR）	858	978	733	923
压力风险价值(压力 VaR)	1,964	2,158	1,721	2,029

本行银行账簿股权风险暴露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

被投资机构类型	公开交易股权风险暴露 ¹		非公开交易股权风险暴露 ¹		未实现潜在风险损益 ²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机构	2,232	3,168	4,352	3,318	1,817	2,162
公司	3,135	3,125	109,719	108,183	(2,786)	(2,160)
合计	5,367	6,293	114,071	111,501	(969)	2

注：1.公开交易股权风险暴露指被投资机构为上市公司的股权风险暴露，非公开交易股权风险暴露指被投资机构为非上市公司的股权风险暴露。

2.未实现潜在风险损益是指在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但在利润表中尚未确认的收益或损失。

本行利率风险情况参见“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三）操作风险

本行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监管资本。截至2022年6月30日，集团口径监管资本要求为921.27亿元，法人口径监管资本要求为905.74亿元。

本行操作风险情况参见“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五、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对应关系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资本监管配套政策文件的通知》，编制了监管并表口径下的集团资产负债表。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对应关系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代码
	财务并表 ¹	监管并表	财务并表 ¹	监管并表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69,527	2,669,503	2,321,406	2,321,358	A0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82,388	368,193	218,500	205,005	A02
拆出资金	541,846	541,846	446,944	446,944	A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9,865	404,941	460,241	416,028	A04
衍生金融资产	33,174	33,174	21,978	21,978	A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06,640	1,106,640	837,637	837,129	A0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036,172	18,034,376	16,454,503	16,452,832	A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6,938,657	6,911,745	6,372,522	6,347,765	A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67,433	1,539,169	1,397,280	1,365,609	A09
长期股权投资	8,691	12,519	8,297	12,129	A10
固定资产	139,716	139,068	143,817	143,332	A11

在建工程	9,599	9,497	9,482	9,259	A12
土地使用权	20,278	20,278	20,384	20,384	A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034	148,034	143,027	143,032	A14
商誉	1,381	-	1,381	-	A15
无形资产	6,286	6,039	6,188	5,915	A16
其他资产	356,733	362,674	205,568	210,740	A17
资产总计	32,426,420	32,307,696	29,069,155	28,959,439	A0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939,268	939,268	747,213	747,213	L0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156,237	2,170,602	1,622,366	1,634,669	L02
拆入资金	349,260	349,260	291,105	291,105	L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840	11,840	15,860	15,860	L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574	17,923	36,033	30,879	L05
吸收存款	24,119,854	24,119,873	21,907,127	21,907,156	L06
衍生金融负债	23,410	23,410	19,337	19,337	L07
已发行债务证券	1,775,531	1,770,367	1,507,657	1,502,382	L08
应付职工薪酬	54,881	54,566	59,736	59,300	L09
应交税费	39,758	39,749	72,210	72,194	L10
应付股利	72,377	72,377	-	-	L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2	246	655	213	L12
预计负债	41,865	41,865	33,809	33,809	L13
其他负债	294,820	175,311	334,688	229,379	L14
负债合计	29,900,207	29,786,657	26,647,796	26,543,496	L00
股东权益					
普通股股本	349,983	349,983	349,983	349,983	E01
其他权益工具	409,869	409,869	359,872	359,872	E02
其中：优先股	79,899	79,899	79,899	79,899	E03
永续债	329,970	329,970	279,973	279,973	E04
资本公积	173,556	173,557	173,556	173,556	E05
盈余公积	220,814	220,812	220,792	220,791	E06
一般风险准备	385,387	385,387	351,616	351,616	E07
未分配利润	943,837	943,233	925,955	925,259	E08
少数股东权益	6,717	2,465	6,754	2,401	E09
其他综合收益	36,050	35,733	32,831	32,465	E1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0)	(80)	(2,096)	(2,096)	E11
股东权益合计	2,526,213	2,521,039	2,421,359	2,415,943	E00

注：1. 详见本行 2022 年半年度报告资产负债表。

六、资本构成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本行监管资本构成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代码
核心一级资本				
1	实收资本	349,983	349,983	E01
2	留存收益	1,549,432	1,497,666	
2a	盈余公积	220,812	220,791	E06
2b	一般风险准备	385,387	351,616	E07
2c	未分配利润	943,233	925,259	E08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和公开储备	209,290	206,021	
3a	资本公积	173,557	173,556	E05
3b	其他	35,733	32,465	E10
4	过渡期内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数额（仅适用于非股份公司，股份制公司的银行填0即可）	-	-	
5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69	67	
6	监管调整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2,108,774	2,053,737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				
7	审慎估值调整	-	-	
8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	-	A15
9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6,039	5,915	A16
10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16	6	
11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现金流套期形成的储备	-	-	
12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	-	-	
13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	-	
14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	-	
15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递延税项负债)	-	-	
16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普通股	-	-	
17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	-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	
19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	
20	抵押贷款服务权	-	-	
21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	-	
22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超过核心一级资本15%的应扣除金额	-	-	

23	其中：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	-	
24	其中：抵押贷款服务权应扣除的金额	-	-	
25	其中：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	-	
26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5,354	5,336	
26b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缺口	-	-	
26c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	
27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	
28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11,409	11,257	
29	核心一级资本	2,097,365	2,042,480	
其他一级资本				
30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409,869	359,872	E02
31	其中：权益部分	409,869	359,872	E02
32	其中：负债部分	-	-	
33	过渡期后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工具	-	-	
3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9	9	
35	其中：过渡期后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部分	-	-	
36	监管调整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409,878	359,881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调整				
37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	-	
38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	-	
39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应扣除部分	-	-	
4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	-	-	
41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投资	-	-	
41b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缺口	-	-	
41c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	-	
42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	
43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	-	
44	其他一级资本	409,878	359,881	
45	一级资本（核心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	2,507,243	2,402,361	
二级资本				
46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299,935	254,931	
47	其中：过渡期后不可计入二级资本的部分	-	15,000	
48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8	18	
49	其中：过渡期结束后不可计入的部分	-	-	

5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419,222	400,557
51	监管调整前的二级资本	719,175	655,506
二级资本：监管调整			
52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	-
53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二级资本	-	-
5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应扣除部分	-	-
5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	-
56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二级资本投资	-	-
56b	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二级资本缺口	-	-
56c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	-
57	二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	-
58	二级资本	719,175	655,506
59	总资本（一级资本+二级资本）	3,226,418	3,057,867
60	总风险加权资产	18,880,455	17,849,566
资本充足率和储备资本要求			
6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1%	11.44%
6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28%	13.46%
63	资本充足率	17.09%	17.13%
64	机构特定的资本要求	3.50%	3.50%
65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2.50%	2.50%
66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0.00%	0.00%
67	其中：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1.00%	1.00%
68	满足缓冲区的核心一级资本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6.11%	6.44%
国内最低监管资本要求			
6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	5%
70	一级资本充足率	6%	6%
71	资本充足率	8%	8%
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72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154,197	147,213
73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692	638
74	抵押贷款服务权（扣除递延税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75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递延税负债）	147,772	142,813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限额			
76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121,102	102,194
77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72,440	66,871
78	内部评级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428,546	391,006
79	内部评级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346,782	333,686
符合退出安排的资本工具			

80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数额	-	-	
81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不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数额	-	-	
82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数额	-	-	
83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数额	-	-	
84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二级资本的数额	-	15,000	
85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不可计入二级资本的数额	50,000	35,000	

七、合格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合格资本工具包括普通股、优先股、永续债及二级资本债。

2010 年 7 月 15 日，本行 A 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2010 年 7 月 16 日，本行 H 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2014 年 11 月和 2015 年 3 月，本行分两期完成优先股合计 8 亿股的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800 亿元。优先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计入其他一级资本。2018 年 6 月，本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5,188,916,873 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计入核心一级资本。2019 年 8 月和 9 月，本行分两期完成永续债共计人民币 1,200 亿元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计入其他一级资本。2020 年 5 月和 8 月，本行分两期完成永续债共计人民币 1,200 亿元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计入其他一级资本。2021 年 11 月，本行完成永续债人民币 400 亿元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计入其他一级资本。2022 年 2 月，本行完成永续债人民币 500 亿元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计入其他一级资本。

2017 年 10 月和 2018 年 4 月，本行分两次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共计人民币 8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计入二级资本。2019 年 3 月和 4 月，本行分两次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共计人民币 1,2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计入二级资本。2020 年 5 月，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人民币 4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计入二级资本。2022 年 6 月，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人民币 6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计入二级资本。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合格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如下表所示。

合格一级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普通股和优先股）					
		A 股普通股	H 股普通股	优先股	优先股
1	发行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标识码	601288	1288	360001	360009
3	适用法律	《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	《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法》、《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等	《公司法》、《证券法》、《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等	《公司法》、《证券法》、《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等
监管处理					
4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5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结束后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6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7	工具类型	普通股	普通股	优先股	优先股
8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单位为百万，最近一期报告日）	319,244	30,739	39,944	39,955
9	工具面值	1 元	1 元	100 元	100 元
10	会计处理	权益	权益	权益	权益
11	初始发行日	2010-7-15 和 2018-6-26	2010-7-16	2014-10-31	2015-3-6
12	是否存在期限（存在期限或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13	其中：原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14	发行人赎回（须经监管审批）	否	否	有赎回权	有赎回权
15	其中：赎回日期（或有时间赎回日期）及额度	-	-	第一个赎回日为 2019 年 11 月 5 日，全部或部分	第一个赎回日为 2020 年 3 月 11 日，全部或部分
16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果有）	-	-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 11 月 5 日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 3 月 11 日
分红或派息					
17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分红	浮动	浮动	股息率每 5 年调整一次，每个股息率调整周期内每年以约定的相同票面股息率支付	股息率每 5 年调整一次，每个股息率调整周期内每年以约定的相同票面股息率支付
18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根据董事会派息决议	根据董事会派息决议	自 2019 年 11 月 5 日起 5 年内，票面股息率为 5.32%	自 2020 年 3 月 11 日起 5 年内，票面股息率为 4.84%
19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否	否	是	是
20	其中：是否可自主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取消分红或派息				
21	其中：是否有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否
22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23	是否可转股	否	否	是	是
24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触发条件	-	-	持续经营触发事件或无法生存触发事件	持续经营触发事件或无法生存触发事件
25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	-	持续经营触发事件发生时，全部或部分转股；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全部转股	持续经营触发事件发生时，全部或部分转股；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全部转股
26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价格确定方式	-	-	本次发行优先股初始转股价格为审议通过本次优先股发行方案的董事会决议日前 20 个交易日本行 A 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在董事会决议日后，当本行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情况时，本行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	本次发行优先股初始转股价格为审议通过本次优先股发行方案的董事会决议日前 20 个交易日本行 A 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在董事会决议日后，当本行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情况时，本行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
27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	-	是	是
28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	-	普通股	普通股
29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是否减记	否	否	否	否
31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点	-	-	-	-
32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	-	-	-
33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永久减记还是暂时	-	-	-	-
34	其中：若暂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	-	-	-
35	清算时清偿顺序（说明清偿顺序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次级债务和其他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次级债务和其他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次级债务之后，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次级债务之后，

	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一级资本工具之后	一级资本工具之后	核心一级资本工具之前	核心一级资本工具之前
36	是否含有暂时的不合格特征	否	否	否	否
37	其中：若有，则说明该特征	-	-	-	-

注：本行对优先股有关项目披露口径予以调整。其中：“初始发行日”以“簿记建档日”为准；“发行人赎回”进一步说明了“有条件赎回权”，本行两期优先股于第一个赎回日均未行使赎回权。

合格一级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永续债）

		永续债	永续债	永续债	永续债	永续债	永续债
1	发行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标识码	1928021	1928023	2028017	2028032	2128038	2228011
3	适用法律	《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	《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	《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	《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	《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	《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
	监管处理						
4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规则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5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结束后规则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6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7	工具类型	永续债	永续债	永续债	永续债	永续债	永续债
8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单位为百万,最近一期报告日)	84,991	34,996	84,992	34,997	39,997	49,997

9	工具面值	100元	100元	100元	100元	100元	100元
10	会计处理	权益	权益	权益	权益	权益	权益
11	初始发行日	2019-8-16	2019-9-3	2020-5-8	2020-8-20	2021-11-12	2022-2-18
12	是否存在期限（存在期限或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13	其中：原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14	发行人赎回（须经监管审批）	有赎回权	有赎回权	有赎回权	有赎回权	有赎回权	有赎回权
15	其中：赎回日期（或有时间赎回日期）及额度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4年8月20日，全部或部分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4年9月5日，全部或部分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5年5月12日，全部或部分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5年8月24日，全部或部分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6年11月16日，全部或部分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7年2月22日，全部或部分
16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果有）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8月20日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9月5日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5月12日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8月24日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11月16日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2月22日
17	分红或派息						
17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分红	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18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2019年8月20日起5年内，票面利率为4.39%	2019年9月5日起5年内，票面利率为4.20%	2020年5月12日起5年内，票面利率为3.48%	2020年8月24日起5年内，票面利率为4.50%	2021年11月16日起5年内，票面利率为3.76%	2022年2月22日起5年内，票面利率为3.49%
19	其中：是否存在制动机制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20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红或派息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21	其中：是否有赎回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回激励机制						
22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23	是否可转股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4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触发条件	-	-	-	-	-	-
25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	-	-	-	-	-
26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价格确定方式	-	-	-	-	-	-
27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	-	-	-	-	-
28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	-	-	-	-	-
29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	-	-	-	-	-
30	是否减记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31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点	持续经营触发事件或无法生存触发事件	持续经营触发事件或无法生存触发事件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
32	其中:若减记,则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说明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33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永久减记还是暂时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34	其中:若暂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	-	-	-	-	-	-	-
35	清算顺序(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人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人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人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人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人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人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人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人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36	是否含有暂时的不合格特征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37	其中:若有,则说明该特征	-	-	-	-	-	-	-	-

注:本行对永续债有关项目披露口径予以调整。其中:“初始发行日”以“簿记建档日”为准;“发行人赎回”进一步说明了“有条件赎回权”,本行各期永续债均未到赎回日。

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	--------	--------	--------	--------	--------	--------	--------	--------	--------

1	发行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标识码	1728018	1828002	1928003	1928004	1928008	1928009	2028013	2228041	2228042
3	适用法律	《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发行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发行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发行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发行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发行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发行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发行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发行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发行管理办法》等
	监管处理									
4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规则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5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结束后规则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6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7	工具类型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8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单位为百万，最近一期报告日）	39,989	39,987	9,997	49,987	19,995	39,991	39,994	39,997	19,998
9	工具面值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	会计处理	负债	负债	负债	负债	负债	负债	负债	负债	负债
11	初始发行日	2017-10-17	2018-4-27	2019-3-19	2019-3-19	2019-4-11	2019-4-11	2020-5-6	2022-6-21	2022-6-21
12	是否存在期限（存在期限或永续）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13	其中：原到期日	2027-10-17	2028-4-27	2034-3-19	2029-3-19	2034-4-11	2029-4-11	2030-5-6	2032-6-21	2037-6-21
14	发行人赎回（须经监管审批）	是（须经监管审批）	是（须经监管审批）	是（须经监管审批）	是（须经监管审批）	是（须经监管审批）	是（须经监管审批）	是（须经监管审批）	是（须经监管审批）	是（须经监管审批）
15	其中：赎回日期（或有时间赎回日期）及额度	2022-10-17，可赎回400亿元	2023-4-27，可赎回400亿元	2029-3-19，可赎回100亿元	2024-3-19，可赎回500亿元	2029-4-11，可赎回200亿元	2024-4-11，可赎回400亿元	2025-5-6，可赎回400亿元	2027-6-21，可赎回400亿元	2032-6-21，可赎回200亿元
16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果有）	-	-	-	-	-	-	-	-	-
	分红或派息									
17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分红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18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4.45%	4.45%	4.53%	4.28%	4.63%	4.30%	3.10%	3.45%	3.65%
19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0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红或派息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21	其中：是否有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2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23	是否可转股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4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触发条件	-	-	-	-	-	-	-	-	-
25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	-	-	-	-	-	-	-	-
26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价格确定方式	-	-	-	-	-	-	-	-	-
27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	-	-	-	-	-	-	-	-
28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	-	-	-	-	-	-	-	-
29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	-	-	-	-	-	-	-	-
30	是否减记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31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点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

		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32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33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永久减记还是暂时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34	其中：若暂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	-	-	-	-	-	-	-	-
35	清算时清偿顺序（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之前	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之前	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之前	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之前	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之前	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之前	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之前	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之前	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之前
36	是否含有暂时的不合格特征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37	其中：若有，则说明该特征	-	-	-	-	-	-	-	-	-

附录二 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本行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披露以下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流动性覆盖率监管要求

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要求商业银行的流动性覆盖率应不低于100%。同时，《商业银行流动性覆盖率信息披露办法》要求商业银行按照发布财务报告的频率披露流动性覆盖率信息，自2017年起，披露季内每日数值的简单算术平均值，并披露计算该平均值所依据的每日数值的个数。

流动性覆盖率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及相关统计制度规定计算流动性覆盖率。本行2022年第二季度流动性覆盖率日均值为135.5%，比上季度上升9.9个百分点，计算该平均值所依据的数值个数为91个。本行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压力条件下可动用的存放央行超额准备金、以及满足《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一级和二级资产定义的债券。

2022年第二季度日均流动性覆盖率及各明细项目的平均值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序号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6,071,075
现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小企业客户存款，其中：	14,519,443	1,368,410
3	稳定存款	1,670,550	83,521
4	欠稳定存款	12,848,893	1,284,889
5	无抵（质）押批发融资，其中：	10,263,372	3,917,936
6	业务关系存款（不包括代理行业务）	3,664,699	901,533
7	非业务关系存款（所有交易对手）	6,545,803	2,963,533
8	无抵（质）押债务	52,870	52,870
9	抵（质）押融资		1,541
10	其他项目，其中：	2,865,296	945,233
11	与衍生产品及其他抵（质）押品要求相关的 现金流出	779,542	779,542
12	与抵（质）押债务工具融资流失相关的现金 流出	266	266
13	信用便利和流动性便利	2,085,488	165,425
14	其他契约性融资义务	140,317	140,317
15	或有融资义务	2,189,286	21,107
16	预期现金流出总量		6,394,544
现金流入			
17	抵（质）押借贷（包括逆回购和借入证券）	1,025,538	1,025,538
18	完全正常履约付款带来的现金流入	1,307,869	693,352
19	其他现金流入	837,028	837,028
20	预期现金流入总量	3,170,435	2,555,918
			调整后数值
21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5,205,011
22	现金净流出量		3,838,627
23	流动性覆盖率（%）		135.5%

附录三 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

本行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披露以下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

净稳定资金比例监管要求

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要求商业银行的净稳定资金比例应不低于100%。同时，《商业银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披露办法》要求商业银行应当至少按照半年度频率，在财务报告中或官方网站上披露最近两个季度的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

净稳定资金比例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及相关统计制度规定计算净稳定资金比例。本行2022年一季度净稳定资金比例数值为127.3%，比上季度上升0.2个百分点，其中可用稳定资金折算后金额为219,153亿元，所需的稳定资金折算后金额为172,202亿元；2022年二季度净稳定资金比例数值为129.0%，比上季度上升1.7个百分点，其中可用稳定资金折算后金额为226,389亿元，所需的稳定资金折算后金额为175,560亿元。

2022年一季度和2022年二季度净稳定资金比例及各明细项目数值如下表所示：

2022 年一季度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无期限	<6 个月	6-12 个月	≥1 年	
可用稳定资金						
1	资本	2,490,784	-	-	269,957	2,760,741
2	监管资本	2,490,784	-	-	239,957	2,730,741
3	其他资本工具	-	-	-	30,000	30,000
4	来自零售和小企业客户的存款	7,055,335	7,844,083	167	139	13,501,600
5	稳定存款	1,836,691	-	-	-	1,744,856
6	欠稳定存款	5,218,644	7,844,083	167	139	11,756,744
7	批发融资	5,785,803	4,454,749	1,146,008	381,543	5,428,581
8	业务关系存款	2,998,642	-	-	-	1,499,321
9	其他批发融资	2,787,161	4,454,749	1,146,008	381,543	3,929,260
10	相互依存的负债	-	-	-	-	-
11	其他负债	87	1,655,293	125,406	182,310	224,427
12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负债			20,586		-
13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其他负债和权益	87	1,655,293	125,406	161,724	224,427
14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21,915,348
所需的稳定资金						
15	净稳定资金比例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082,960
16	存放在金融机构的业务关系存款	3,016	190,123	195,459	-	194,299
17	贷款和证券	2,556	3,738,519	3,019,999	12,191,299	13,254,140
18	由一级资产担保的向金融机构发放的贷款	-	8,521	50	70,935	72,238
19	由非一级资产担保或无担保的向金融机构发放的贷款	1,289	1,389,821	167,025	48,699	340,878
20	向零售和小企业客户、非金融机构、主权、中央银行和公共部门实体等发放的贷款	10	2,171,941	2,685,527	6,672,664	8,081,718
21	其中：风险权重不高于35%	10	72,392	30,341	148,153	143,546
22	住房抵押贷款	-	109,297	112,269	5,122,240	4,464,675
23	其中：风险权重不高于35%	-	2	2	62	43
24	不符合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标准的非违约证券、包括交易所交易的权益类证券	1,257	58,939	55,128	276,761	294,631
25	相互依存的资产	-	-	-	-	-
26	其他资产	171,580	712,148	760,186	1,031,930	2,567,082
27	实物交易的大宗商品（包括黄金）	-				-
28	提供的衍生产品初始保证金及提供给中央交易对手的违约基金			1,514		1,287
29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资产			21,742		1,156
30	衍生产品附加要求			5,387		5,387
31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其他资产	171,580	712,148	760,186	1,008,674	2,559,252

32	表外项目			4,085,533	121,755
33	所需的稳定资金合计				17,220,235
34	净稳定资金比例 (%)				127.3%

2022 年二季度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无期限	<6 个月	6-12 个月	≥1 年	
可用稳定资金						
1	资本	2,484,627	-	-	329,935	2,814,562
2	监管资本	2,484,627	-	-	299,935	2,784,562
3	其他资本工具	-	-	-	30,000	30,000
4	来自零售和小企业客户的存款	7,100,476	8,086,485	225	114	13,758,382
5	稳定存款	1,796,037	-	-	-	1,706,235
6	欠稳定存款	5,304,439	8,086,485	225	114	12,052,147
7	批发融资	6,249,794	4,926,240	1,322,104	376,853	5,817,850
8	业务关系存款	3,417,728	-	-	-	1,708,864
9	其他批发融资	2,832,066	4,926,240	1,322,104	376,853	4,108,986
10	相互依存的负债	-	-	-	-	-
11	其他负债	238	1,726,348	153,453	191,737	248,093
12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负债			20,370		-
13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其他负债和权益	238	1,726,348	153,453	171,367	248,093
14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22,638,887
所需的稳定资金						
15	净稳定资金比例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031,119
16	存放在金融机构的业务关系存款	1,851	248,820	130,172	-	190,422
17	贷款和证券	2,434	3,953,453	3,477,790	12,323,861	13,653,183
18	由一级资产担保的向金融机构发放的贷款	-	11,012	50	77,971	79,648
19	由非一级资产担保或无担保的向金融机构发放的贷款	1,298	1,532,913	216,457	48,699	387,059
20	向零售和小企业客户、非金融机构、主权、中央银行和公共部门实体等发放的贷款	10	2,244,905	3,102,328	6,807,835	8,441,525
21	其中：风险权重不高于35%	10	73,134	30,330	145,946	141,741
22	住房抵押贷款	-	110,191	112,611	5,113,346	4,457,734
23	其中：风险权重不高于35%	-	2	2	66	47
24	不符合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标准的非违约证券、包括交易所交易的权益类证券	1,126	54,432	46,344	276,010	287,217
25	相互依存的资产	-	-	-	-	-
26	其他资产	174,342	712,072	760,588	1,025,335	2,563,744
27	实物交易的大宗商品（包括黄金）	-				-
28	提供的衍生产品初始保证金及提供给中央交易对手的违约基金			1,514		1,287
29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资产			22,600		2,230
30	衍生产品附加要求			5,343		5,343
31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其他资产	174,342	712,072	760,588	1,001,221	2,554,884

32	表外项目			4,135,929	117,573
33	所需的稳定资金合计				17,556,040
34	净稳定资金比例 (%)				129.0%

附录四 杠杆率信息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行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计量的杠杆率为 7.40%，高于监管要求。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一级资本净额	2,507,243	2,509,511	2,402,361	2,307,222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33,877,627	32,701,400	30,678,596	30,918,813
杠杆率	7.40%	7.67%	7.83%	7.46%

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项目	余额
1	并表总资产	32,426,420
2	并表调整项	(118,724)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
4	衍生产品调整项	47,343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1,872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1,532,125
7	其他调整项	(11,409)
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33,877,627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序号	项目	余额
1	表内资产（除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31,167,882
2	减：一级资本扣减项	(11,409)
3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31,156,473
4	各类衍生产品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	30,411
5	各类衍生产品的潜在风险暴露	50,110
6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
7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4)
8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
9	卖出信用衍生产品的名义本金	-
10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
11	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80,517
12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1,106,640
13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14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1,872
15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16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1,108,512
17	表外项目余额	2,730,920
18	减：因信用转换减少的表外项目余额	(1,198,795)
19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1,532,125
20	一级资本净额	2,507,243
21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33,877,627
22	杠杆率	7.4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中期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及审阅报告

审阅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201482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以及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上述中期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农业银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史剑

中国 北京

黄艾舟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2022年6月30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本行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669,527	2,321,406	2,669,070	2,320,90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382,388	218,500	361,517	198,745
贵金属		181,386	96,504	181,386	96,504
拆出资金	3	541,846	446,944	625,902	531,065
衍生金融资产	4	33,174	21,978	33,174	21,9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106,640	837,637	1,096,970	832,21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18,036,172	16,454,503	17,959,346	16,377,896
金融投资	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9,865	460,241	308,636	320,1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6,938,657	6,372,522	6,901,106	6,337,7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67,433	1,397,280	1,514,158	1,337,218
长期股权投资	8	8,691	8,297	52,626	52,596
固定资产	9	139,716	143,817	127,244	131,420
在建工程	10	9,599	9,482	9,494	9,255
无形资产		26,564	26,572	25,166	25,170
商誉		1,381	1,38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148,034	143,027	147,184	142,180
其他资产	12	175,347	109,064	170,572	102,025
资产总计		32,426,420	29,069,155	32,183,551	28,837,04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6月30日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本行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	939,268	747,213	939,210	747,10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15	2,156,237	1,622,366	2,177,253	1,636,419
拆入资金	16	349,260	291,105	285,528	233,4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	11,840	15,860	11,589	15,646
衍生金融负债	4	23,410	19,337	23,410	19,3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	20,574	36,033	17,478	30,456
吸收存款	19	24,119,854	21,907,127	24,118,782	21,906,047
应付职工薪酬	20	54,881	59,736	54,149	58,932
应交税费	21	39,758	72,210	39,289	71,604
应付股利	31	72,377	-	72,376	-
预计负债	22	41,865	33,809	41,865	33,809
已发行债务证券	23	1,775,531	1,507,657	1,731,262	1,461,0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	532	655	-	-
其他负债	24	294,820	334,688	170,929	224,613
负债合计		29,900,207	26,647,796	29,683,120	26,438,52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6月30日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本行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股东权益					
普通股股本	25	349,983	349,983	349,983	349,983
其他权益工具	26	409,869	359,872	409,869	359,872
其中: 优先股		79,899	79,899	79,899	79,899
永续债		329,970	279,973	329,970	279,973
资本公积	27	173,556	173,556	173,358	173,357
其他综合收益	28	36,050	32,831	35,901	32,678
盈余公积	29	220,814	220,792	219,926	219,926
一般风险准备	30	385,387	351,616	381,138	348,955
未分配利润	31	943,837	925,955	930,256	913,7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519,496	2,414,605	2,500,431	2,398,523
少数股东权益		6,717	6,754	-	-
股东权益合计		2,526,213	2,421,359	2,500,431	2,398,52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2,426,420	29,069,155	32,183,551	28,837,0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59页的中期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p>谷澍</p> <hr style="border: 0.5px solid black;"/> <p>法定代表人</p>	<p>张毅</p> <hr style="border: 0.5px solid black;"/> <p>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财会机构负责人</p>
---	---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本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2年 (未经审计)	2021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2021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利息净收入	32	387,196	365,537	355,420	336,265
利息收入		542,773	493,471	539,681	490,273
利息支出		(242,554)	(210,114)	(241,276)	(208,57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	49,489	48,150	48,539	47,92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6,227	57,487	55,209	57,29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738)	(9,337)	(6,670)	(9,365)
投资损益	34	8,007	11,009	4,241	6,179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30	116	33	2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	4,751	(4,269)	6,108	(3,470)
汇兑损益		(2,345)	3,161	(2,395)	3,166
其他业务收入	36	27,075	24,129	522	758
二、营业支出		(230,811)	(212,332)	(202,462)	(187,627)
税金及附加	37	(3,399)	(3,188)	(3,355)	(3,146)
业务及管理费	38	(95,010)	(89,688)	(93,655)	(88,103)
信用减值损失	39	(105,530)	(96,138)	(105,423)	(96,35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7)	(3)	(17)	(3)
其他业务成本	40	(26,855)	(23,315)	(12)	(24)
三、营业利润		156,385	153,205	152,958	148,638
加：营业外收入		515	743	490	716
减：营业外支出		(629)	(410)	(642)	(409)
四、利润总额		156,271	153,538	152,806	148,945
减：所得税费用	41	(27,321)	(30,705)	(26,832)	(30,224)
五、净利润		128,950	122,833	125,974	118,7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945	122,278	125,974	118,721
-少数股东损益		5	555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续)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本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2年 (未经审计)	2021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2021年 (未经审计)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19	(1,546)	3,223	(1,626)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942)	1,670	(8,439)	1,5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0,111	(2,704)	10,276	(2,68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16	(652)	1,429	(597)
小计		3,185	(1,686)	3,266	(1,765)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	140	(43)	1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	10	-	-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3,177	(1,536)	3,223	(1,62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续)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本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2年 (未经审计)	2021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2021年 (未经审计)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2,127	121,297	129,197	117,095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综合收益总额		132,164	120,732	129,197	117,095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综合收益总额		(37)	565	-	-
八、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42	0.35	0.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附注五	普通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一、2021年12月31日余额(经审计)	349,983	359,872	173,556	32,831	220,792	351,616	925,955	6,754	2,421,359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128,945	5	128,95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3,219	-	-	-	(42)	3,177	
综合收益总额	-	-	-	3,219	-	-	128,945	(37)	132,127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	49,997	-	-	-	-	-	-	49,997	
(四) 利润分配	-	-	-	-	22	33,771	(111,063)	-	(77,27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2	-	(2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3,771	(33,771)	-	-	
3. 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72,376)	-	(72,376)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	-	-	-	-	-	(4,894)	-	(4,894)	
三、2022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349,983	409,869	173,556	36,050	220,814	385,387	943,837	6,717	2,526,21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合计	
附注五		普通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	
一、	2020年12月31日余额(经审计)	349,983	319,875	173,556	25,615	196,071	311,449	828,240	5,957	2,210,746
二、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122,278	555	122,83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1,546)	-	-	-	10	(1,536)
	综合收益总额	-	-	-	(1,546)	-	-	122,278	565	121,297
	(三) 利润分配	-	-	-	-	283	40,155	(110,114)	-	(69,67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83	-	(28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40,155	(40,155)	-	-
	3. 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64,782)	-	(64,782)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	-	-	-	-	-	(4,894)	-	(4,894)
三、	2021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349,983	319,875	173,556	24,069	196,354	351,604	840,404	6,522	2,262,367
一、	2021年7月1日余额(未经审计)	349,983	319,875	173,556	24,069	196,354	351,604	840,404	6,522	2,262,367
二、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118,905	198	119,10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8,762	-	-	-	94	8,856
	综合收益总额	-	-	-	8,762	-	-	118,905	292	127,959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	39,997	-	-	-	-	-	37	40,034
	(四) 利润分配	-	-	-	-	24,438	12	(33,354)	(97)	(9,00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4,438	-	(24,438)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2	(12)	-	-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	-	-	-	-	-	(8,904)	-	(8,904)
	4. 对少数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	(97)	(97)
三、	2021年12月31日余额(经审计)	349,983	359,872	173,556	32,831	220,792	351,616	925,955	6,754	2,421,35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合计
	普通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1年12月31日余额(经审计)	349,983	359,872	173,357	32,678	219,926	348,955	913,752	2,398,523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125,974	125,97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3,223	-	-	-	3,223
综合收益总额	-	-	-	3,223	-	-	125,974	129,197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	49,997	-	-	-	-	-	49,997
(四) 利润分配	-	-	-	-	-	32,183	(109,453)	(77,270)
1.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2,183	(32,183)	-
2.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72,376)	(72,376)
3.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	-	-	-	-	-	(4,894)	(4,894)
(五) 其他	-	-	1	-	-	-	(17)	(16)
三、2022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349,983	409,869	173,358	35,901	219,926	381,138	930,256	2,500,4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							合计
	普通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0年12月31日余额(经审计)	349,983	319,875	173,357	25,706	195,591	309,642	812,626	2,186,780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118,721	118,72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1,626)	-	-	-	(1,626)
综合收益总额	-	-	-	(1,626)	-	-	118,721	117,095
(三) 利润分配	-	-	-	-	-	39,478	(109,154)	(69,676)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9,478	(39,478)	-
2. 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64,782)	(64,782)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	-	-	-	-	-	(4,894)	(4,894)
三、2021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349,983	319,875	173,357	24,080	195,591	349,120	822,193	2,234,199
一、2021年7月1日余额(未经审计)	349,983	319,875	173,357	24,080	195,591	349,120	822,193	2,234,199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124,633	124,63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8,598	-	-	-	8,598
综合收益总额	-	-	-	8,598	-	-	124,633	133,231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	39,997	-	-	-	-	-	39,997
(四) 利润分配	-	-	-	-	24,335	(165)	(33,074)	(8,904)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4,335	-	(24,33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65)	165	-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	-	-	-	-	-	(8,904)	(8,904)
三、2021年12月31日余额(经审计)	349,983	359,872	173,357	32,678	219,926	348,955	913,752	2,398,5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本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2年 (未经审计)	2021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2021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净减少额	-	94,187	-	111,412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730,991	1,556,652	2,738,074	1,553,0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17,104	-	17,104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 产净减少额	10,391	44,493	14,306	41,57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83,191	-	183,245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8,080	-	51,958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24,627	-	27,06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的现金	451,336	430,517	449,104	428,5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现金	53,728	109,889	23,140	87,3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7,717	2,277,469	3,459,827	2,266,19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本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2年 (未经审计)	2021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2021年 (未经审计)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净增加额	(260,018)	-	(258,672)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632,860)	(1,388,244)	(1,627,585)	(1,370,71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42,136)	-	(42,186)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40,563)	-	(50,37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7,180)	-	(25,902)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50)	-	(95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5,471)	(82,083)	(12,992)	(82,43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				
现金	(208,136)	(183,663)	(207,515)	(183,0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				
现金	(68,480)	(73,319)	(67,578)	(72,2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783)	(78,075)	(87,780)	(77,5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现金	(277,054)	(228,221)	(264,612)	(205,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8,932)	(2,116,304)	(2,553,587)	(2,083,5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44 908,785	161,165	906,240	182,60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附注五	2022年 (未经审计)	2021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2021年 (未经审计)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89,979	726,134	975,139	741,0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7,180	121,088	125,262	119,267
处置联营及合营企业收到的 现金净额	302	53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3,232	2,255	2,493	1,8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120,693</u>	<u>850,007</u>	<u>1,102,894</u>	<u>862,207</u>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24,331)	(978,522)	(1,712,791)	(1,005,905)
增资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	-	-	(10,000)
取得联营及合营企业支付的 现金	(1,000)	(809)	-	(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12)	(9,288)	(7,615)	(7,7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734,043)</u>	<u>(988,619)</u>	<u>(1,720,406)</u>	<u>(1,024,420)</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净额	<u>(613,350)</u>	<u>(138,612)</u>	<u>(617,512)</u>	<u>(162,213)</u>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本行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2年 (未经审计)	2021年 (未经审计)	2022年 (未经审计)	2021年 (未经审计)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 现金	50,000	-	50,000	-
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	1,100,679	841,711	1,100,756	837,5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150,679</u>	<u>841,711</u>	<u>1,150,756</u>	<u>837,590</u>
偿付已发行债务证券支付的 现金	(828,466)	(766,922)	(825,696)	(763,660)
偿付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 付的现金	(28,341)	(22,907)	(27,524)	(22,053)
为发行债务证券所支付的 现金	(10)	(15)	(10)	(8)
为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所支付 的现金	(3)	-	(3)	-
偿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分配股利、利润支付的现金	(2,277)	(2,103)	(2,098)	(2,003)
	(4,894)	(68,271)	(4,894)	(68,2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63,991)</u>	<u>(860,218)</u>	<u>(860,225)</u>	<u>(855,995)</u>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 金流量净额	<u>286,688</u>	<u>(18,507)</u>	<u>290,531</u>	<u>(18,405)</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27	(5,776)	5,576	(5,8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变动净额	44	587,850	(1,730)	584,83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 等价物余额	<u>1,124,762</u>	<u>1,175,153</u>	<u>1,118,489</u>	<u>1,167,037</u>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	<u>1,712,612</u>	<u>1,173,423</u>	<u>1,703,324</u>
		<u>1,163,13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银行简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的前身中国农业银行(以下简称“原农行”)是由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并于1979年2月23日成立的国有独资商业银行。2009年1月15日,在财务重组完成后,原农行改制成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设立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2010年7月15日和2010年7月16日,本行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行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批准持有B0002H11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5474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行的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本行及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人民币和外币存款、贷款、清算和结算、资产托管、基金管理、金融租赁、保险业务以及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及境外机构所在地有关监管机构所批准经营的业务。

本行总行、中国境内分支机构及在中国境内注册设立的子公司统称为“境内机构”,中国境外分支机构及在中国境外注册设立并经营的子公司统称为“境外机构”。

二 中期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的要求列示和披露有关财务信息。本中期财务报表并不包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一套完整的年度财务报表所需的所有信息和披露内容,因此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经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中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中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行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

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与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一致。

五 中期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71,848	74,610
存放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	(1)	2,080,404	1,973,077
存放中央银行的超额存款准备金	(2)	355,402	101,010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3)	160,898	171,765
小计		2,668,552	2,320,462
应计利息		975	944
合计		2,669,527	2,321,406

- (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系指本集团按规定对于中国人民银行及海外监管机构纳入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范围的各项款项缴纳的存款准备金, 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和外币存款准备金, 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于2022年6月30日, 本行境内分支机构的人民币存款和外币存款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准备金率缴存。本集团中国内地子公司的缴存要求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执行。境外机构的缴存要求按海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中央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及其他各项非限制性资金。
- (3)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主要系存放中国人民银行的财政性存款, 这些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336,700	184,968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0,647	10,345
存放境外同业	34,646	22,507
小计	381,993	217,820
应计利息	2,538	2,140
减: 损失准备	(2,143)	(1,46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账面价值	382,388	218,500

3. 拆出资金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284,032	250,953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15,849	93,315
拆放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143,324	104,295
小计	543,205	448,563
应计利息	1,588	1,080
减: 损失准备	(2,947)	(2,699)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541,846	446,944

4. 衍生金融工具和套期会计

本集团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而叙做与汇率、利率及贵金属等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 / 名义金额及其公允价值列示如下表。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 / 名义金额仅为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 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 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或贵金属价格的波动, 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本集团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 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遵循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本集团与交易对手之间的该类协议通常允许在双方同意的情况下以净额结算。如果双方没有达成一致, 则以总额结算。但在一方违约前提下, 另一方可以选择以净额结算。本集团未对这部分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予以抵销列示。于2022年6月30日和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并未持有除衍生金融工具外的适用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022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			
合同 /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货币远期、货币掉期及交叉			
货币利率掉期	2,037,946	23,483	(20,054)
货币期权	70,537	1,093	(453)
小计		24,576	(20,507)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219,453	2,126	(1,053)
贵金属合同	253,427	6,472	(1,850)
合计		33,174	(23,410)

2021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合同 /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货币远期、货币掉期及			
交叉货币利率掉期	2,145,080	18,983	(14,402)
货币期权	51,631	1,133	(332)
小计		20,116	(14,734)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271,371	1,141	(2,366)
贵金属合同	145,374	721	(2,237)
合计		21,978	(19,337)

(1) 公允价值套期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包括的本集团指定的公允价值套期工具如下:

	2022年6月30日		
	合同/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掉期	39,944	816	(70)
	2021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掉期	48,716	33	(1,104)

本集团利用利率掉期对利率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项目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

公允价值套期产生的净收益/ (损失) 如下: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净收益/ (损失)		
套期工具	1,988	(702)
被套期项目	(2,012)	662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中确认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损益不重大。

上述套期工具合同名义金额到期日信息如下:

	公允价值套期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2022年6月30日	544	1,268	8,410	25,437	4,285	39,944
2021年12月31日	861	3,958	9,203	30,412	4,282	48,716

本集团在公允价值套期策略中被套期项目的具体信息列示如下:

	2022年6月30日					资产负债表项目
	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		调整后的累计金额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债券	38,895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
贷款	2,668	-	-	(120)	(120)	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计	41,563	-	-	(120)	(120)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项目
	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		调整后的累计金额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债券	51,356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
贷款	2,551	-	52	-	52	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计	53,907	-	52	-	52	

(2) 现金流量套期

本集团利用利率掉期对利率风险导致的现金流量波动进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项目为已发行债务证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无现金流量套期业务。2021年6月30日存续的现金流量套期业务已于2021年9月到期(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现金流量套期产生的净收益人民币0.18亿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现金流量套期中未有套期无效部分)。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债券	1,046,995	780,571
票据	62,488	59,378
小计	1,109,483	839,949
应计利息	232	597
减: 损失准备	(3,075)	(2,9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106,640	837,637

本集团于买入返售交易中收到的担保物在附注九、4担保物中说明。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 按计量方式分析

	注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1)	17,310,039	15,951,7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726,133	502,748
合计		18,036,172	16,454,503

(1) 以摊余成本计量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		10,539,909	9,496,436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住房		5,344,453	5,242,297
个人经营		550,809	469,498
个人消费		205,654	193,706
信用卡透支		651,745	626,783
其他		751,620	604,284
小计		7,504,281	7,136,568
合计		18,044,190	16,633,004
应计利息		43,229	39,321
减: 损失准备		(777,380)	(720,5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账面价值		17,310,039	15,951,755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	119,012	78,419
票据贴现	607,121	424,3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 账面价值	726,133	502,748

6.2 按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

	2022年6月30日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	17,530,981	291,983	264,455	18,087,419
减: 损失准备	(553,206)	(62,325)	(161,849)	(777,3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6,977,775	229,658	102,606	17,310,0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726,002	131	-	726,1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8,946)	(25)	-	(28,971)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	16,157,097	269,446	245,782	16,672,325
减: 损失准备	(500,117)	(57,494)	(162,959)	(720,5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5,656,980	211,952	82,823	15,951,7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502,701	47	-	502,7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6,108)	(9)	-	(16,117)

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一和阶段二的对公贷款和垫款, 以及个人贷款和垫款按照风险参数模型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的对公贷款和垫款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具体见附注十一、3 信用风险披露。

6.3 按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分析

本期确认的损失准备主要受以下多种因素影响:

- 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或减少)或发生信用减值, 而导致发放贷款和垫款在阶段一、阶段二、阶段三之间发生转移, 以及相应导致损失准备的计量基础在12个月和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之间的转换;
- 本期新增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计提的损失准备;
- 重新计量, 包括本期内模型假设变化、模型参数更新、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变动等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影响, 发放贷款和垫款阶段转移后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变动, 以及由于预期信用损失以现值计量, 该折现效果随时间释放导致预期信用损失发生变化, 外币资产由于重新进行外币折算对预期信用损失产生影响, 以及其他变动;
- 本期还款、转让、核销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对应损失准备的转出。

下表列示了由于上述因素变动对损失准备变动的影响: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对公贷款和垫款				
2022年1月1日	352,237	50,260	140,884	543,381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4,495)	4,495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12,322)	12,322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2,290	(2,290)	-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934	(1,934)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92,864	-	-	92,864
重新计量	(2,396)	17,002	10,881	25,487
还款或转出	(41,503)	(4,998)	(8,749)	(55,250)
核销	-	-	(16,356)	(16,356)
2022年6月30日	398,997	54,081	137,048	590,126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2年1月1日	163,988	7,243	22,075	193,306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721)	1,721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3,649)	3,649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2,426	(2,426)	-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107	(1,107)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5,726	-	-	45,726
重新计量	6,625	5,954	7,875	20,454
还款或转出	(33,889)	(1,681)	(639)	(36,209)
核销	-	-	(7,052)	(7,052)
2022年6月30日	183,155	8,269	24,801	216,225

对公贷款和垫款	2021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2021年1月1日	282,549	53,699	135,634	471,882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6,338)	6,338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1,124)	21,124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2,448	(2,448)	-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151	(1,151)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15,643	-	-	115,643
重新计量	19,839	29,179	50,760	99,778
还款或转出	(61,904)	(16,535)	(19,730)	(98,169)
核销	-	-	(45,753)	(45,753)
2021年12月31日	<u>352,237</u>	<u>50,260</u>	<u>140,884</u>	<u>543,381</u>

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1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2021年1月1日	128,414	7,003	23,907	159,324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899)	1,899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4,141)	4,141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2,320	(2,320)	-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269	(1,269)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69,982	-	-	69,982
重新计量	13,434	6,830	11,106	31,370
还款或转出	(48,263)	(3,297)	(2,311)	(53,871)
核销	-	-	(13,499)	(13,499)
2021年12月31日	<u>163,988</u>	<u>7,243</u>	<u>22,075</u>	<u>193,306</u>

7. 金融投资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7.1	459,865	460,2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7.2	6,938,657	6,372,5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	1,567,433	1,397,280
合计		8,965,955	8,230,043

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1)	149,154	159,38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1,235	2,313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3)	309,476	298,546
合计		459,865	460,241

(1) 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12,495	8,925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54,705	25,144
金融机构债券	22,960	68,800
公司债券	29,401	25,268
	119,561	128,137
债券小计	119,561	128,137
贵金属合同	18,735	21,389
权益	6,381	5,279
基金及其他	4,477	4,577
	149,154	159,382
合计	149,154	159,382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金融机构债券	615	1,009
公司债券	620	1,304
	1,235	2,313
合计	1,235	2,313

(3)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i)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23,062	22,636
金融机构债券	138,117	131,578
公司债券	948	645
	162,127	154,859
债券小计	162,127	154,859
权益	98,870	104,676
基金及其他	48,479	39,011
	309,476	298,546
合计	309,476	298,546

(i)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是指因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条件, 同时业务模式为非交易目的, 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本集团持有的债券、权益、基金、信托计划以及资管产品等。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1) 按计量方式分析

	注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4,620,255	4,117,56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588,416	1,506,965
金融机构债券		146,495	145,826
公司债券		79,782	100,576
债券小计		6,434,948	5,870,931
应收财政部款项	(i)	290,891	290,891
财政部特别国债	(ii)	93,339	93,340
其他	(iii)	13,069	13,463
小计		6,832,247	6,268,625
应计利息		127,163	122,924
减: 损失准备		(20,753)	(19,0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6,938,657	6,372,522

- (i) 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接到财政部通知, 明确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 未支付款项利率按照计息前一年度五年期国债收益水平, 逐年核定。
- (ii) 财政部于 1998 年为补充原农行资本金而发行面值计人民币 933 亿元的不可转让债券。该债券将于 2028 年到期, 自 2008 年 12 月 1 日起固定年利率为 2.25%。
- (iii)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大部分属于持有的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投资 (附注八、4(2))。

(2) 按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方式分析

	2022年6月30日			
	<u>阶段一</u>	<u>阶段二</u>	<u>阶段三</u>	<u>合计</u>
	12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u>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余额	6,957,778	337	1,295	6,959,410
损失准备	(19,478)	-	(1,275)	(20,7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u>6,938,300</u>	<u>337</u>	<u>20</u>	<u>6,938,657</u>
	2021年12月31日			
	<u>阶段一</u>	<u>阶段二</u>	<u>阶段三</u>	<u>合计</u>
	12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u>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余额	6,389,720	548	1,281	6,391,549
损失准备	(17,764)	-	(1,263)	(19,0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u>6,371,956</u>	<u>548</u>	<u>18</u>	<u>6,372,522</u>

处于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和阶段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主要包括本集团投资的公司债券和其他债权投资等。

(3) 按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分析 (iv)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u>阶段一</u>	<u>阶段二</u>	<u>阶段三</u>	<u>总计</u>
	12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u>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u>		
2022年1月1日	17,764	-	1,263	19,027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2,387	-	-	2,387
重新计量	1,023	-	12	1,035
到期或转出	(1,696)	-	-	(1,696)
2022年6月30日	<u>19,478</u>	<u>-</u>	<u>1,275</u>	<u>20,753</u>

	2021年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阶段三	总计
2021年1月1日	14,850	190	1,064	16,104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	1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1)	-	1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7)	7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30	(30)	-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996	-	-	3,996
重新计量	586	(1)	191	776
到期或转出	(1,696)	(153)	-	(1,849)
2021年12月31日	17,764	-	1,263	19,027

(iv) 于2022年6月30日,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损失准备的增加, 主要由于新增债权投资及存量债权投资的重新计量所致。

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2年6月30日			
	债务工具的 摊余成本 / 权益工具的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 变动金额	累计已计提 减值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 (1)	1,553,324	1,562,870	9,546	(11,6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	3,517	4,563	1,046	不适用
合计	1,556,841	1,567,433	10,592	(11,612)

	2021年12月31日			
	债务工具的 摊余成本 / 权益工具的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 变动金额	累计已计提 减值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 (1)	1,373,040	1,392,691	19,651	(10,7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	3,480	4,589	1,109	不适用
合计	1,376,520	1,397,280	20,760	(10,761)

(1) 其他债权投资

(a) 按计量方式分析

	注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766,309	649,753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235,082	241,828
金融机构债券		428,096	364,339
公司债券		102,407	105,803
债券小计		1,531,894	1,361,723
其他	(i)	14,827	16,861
小计		1,546,721	1,378,584
应计利息		16,149	14,107
合计		1,562,870	1,392,691

(i) 其他主要包括本集团投资的信托计划及债权投资计划, 属于本集团持有的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投资 (附注八、4(2))。

(b) 按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方式分析

	2022年6月30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投资账面价值	1,561,618	503	749	1,562,8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投资损失准备	(11,276)	(19)	(317)	(11,612)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投资账面价值	1,390,789	1,870	32	1,392,6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投资损失准备	(10,457)	(189)	(115)	(10,761)

处于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和阶段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主要包括本集团投资的公司债券和金融机构债券。

(c) 按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分析 (ii)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u>阶段一</u>	<u>阶段二</u>	<u>阶段三</u>	<u>总计</u>
	12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u>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u>		
2022年1月1日	10,457	189	115	10,761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5)	5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189)	-	189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17	(117)	-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238	-	-	3,238
重新计量	931	2	13	946
到期或转出	(3,273)	(60)	-	(3,333)
2022年6月30日	<u>11,276</u>	<u>19</u>	<u>317</u>	<u>11,612</u>
	2021年			
	<u>阶段一</u>	<u>阶段二</u>	<u>阶段三</u>	<u>总计</u>
	12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u>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u>		
2021年1月1日	9,536	432	106	10,074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88)	188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307	(307)	-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809	-	-	4,809
重新计量	(50)	2	9	(39)
到期或转出	(3,957)	(126)	-	(4,083)
2021年12月31日	<u>10,457</u>	<u>189</u>	<u>115</u>	<u>10,761</u>

(ii) 于2022年6月30日,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的增加, 主要由于新增债权投资及存量债权投资的重新计量所致。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金融机构	4,421	4,448
其他企业	142	141
	4,563	4,589
合计	4,563	4,589

8. 长期股权投资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对联营企业投资	4,758	3,658
对合营企业投资	4,022	4,728
	8,780	8,386
小计	8,780	8,386
减: 对联营企业投资减值准备	(89)	(89)
	8,691	8,297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8,691	8,297

(1)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分别列示于附注八、2和附注八、3。

9. 固定资产

	<u>房屋及 建筑物</u>	<u>办公及 机器设备</u>	<u>运输工具</u>	<u>合计</u>
原值				
2022年1月1日	189,309	65,906	16,398	271,613
本期购置	1,549	1,337	637	3,523
在建工程转入	1,179	439	-	1,618
其他变动	(2,516)	(2,090)	(321)	(4,927)
	<u>189,521</u>	<u>65,592</u>	<u>16,714</u>	<u>271,827</u>
2022年6月30日	<u>189,521</u>	<u>65,592</u>	<u>16,714</u>	<u>271,827</u>
累计折旧				
2022年1月1日	(77,605)	(45,724)	(4,110)	(127,439)
本期计提	(3,356)	(2,994)	(387)	(6,737)
其他变动	603	1,811	8	2,422
	<u>(80,358)</u>	<u>(46,907)</u>	<u>(4,489)</u>	<u>(131,754)</u>
2022年6月30日	<u>(80,358)</u>	<u>(46,907)</u>	<u>(4,489)</u>	<u>(131,754)</u>
减值准备				
2022年1月1日	(270)	(6)	(81)	(357)
本期计提	(2)	-	-	(2)
其他变动	7	-	(5)	2
	<u>(265)</u>	<u>(6)</u>	<u>(86)</u>	<u>(357)</u>
2022年6月30日	<u>(265)</u>	<u>(6)</u>	<u>(86)</u>	<u>(357)</u>
净额				
2022年1月1日	<u>111,434</u>	<u>20,176</u>	<u>12,207</u>	<u>143,817</u>
2022年6月30日	<u>108,898</u>	<u>18,679</u>	<u>12,139</u>	<u>139,716</u>

	<u>房屋及 建筑物</u>	<u>办公及 机器设备</u>	<u>运输工具</u>	<u>合计</u>
原值				
2021年1月1日	185,794	66,118	14,721	266,633
本年购置	4,820	6,161	1,864	12,845
在建工程转入	4,482	592	194	5,268
其他变动	(5,787)	(6,965)	(381)	(13,133)
2021年12月31日	<u>189,309</u>	<u>65,906</u>	<u>16,398</u>	<u>271,613</u>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72,476)	(46,282)	(3,718)	(122,476)
本年计提	(6,801)	(5,951)	(771)	(13,523)
其他变动	1,672	6,509	379	8,560
2021年12月31日	<u>(77,605)</u>	<u>(45,724)</u>	<u>(4,110)</u>	<u>(127,439)</u>
减值准备				
2021年1月1日	(262)	(9)	(47)	(318)
本年计提	(8)	-	(36)	(44)
其他变动	-	3	2	5
2021年12月31日	<u>(270)</u>	<u>(6)</u>	<u>(81)</u>	<u>(357)</u>
净额				
2021年1月1日	<u>113,056</u>	<u>19,827</u>	<u>10,956</u>	<u>143,839</u>
2021年12月31日	<u>111,434</u>	<u>20,176</u>	<u>12,207</u>	<u>143,817</u>

根据国家的相关规定, 本行在股份公司成立后需将原农行固定资产的权属变更至本行名下。于2022年6月30日, 本行尚未全部完成权属更名手续, 本行管理层预期未完成的权属变更手续不会影响本行承继这些资产的权利或对本行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10. 在建工程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期初 / 年初余额	9,516	7,349
本期 / 本年增加	1,798	7,443
转入固定资产	(1,618)	(5,268)
其他变动	(63)	(8)
期末 / 年末余额	<u>9,633</u>	<u>9,516</u>
减: 减值准备	(34)	(34)
期末 / 年末账面价值	<u><u>9,599</u></u>	<u><u>9,482</u></u>

11. 递延税项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034	143,0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2)	(655)
净额	<u><u>147,502</u></u>	<u><u>142,372</u></u>

(1) 递延所得税余额变动情况

	2022年1月1日 <u>至6月30日止期间</u>
2022年1月1日	142,372
计入损益	5,95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821)
2022年6月30日	<u><u>147,502</u></u>

	<u>2021年</u>
2021年1月1日	133,021
计入损益	12,10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u>(2,750)</u>
2021年12月31日	<u><u>142,372</u></u>

(2) 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u>2022年6月30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71,814	142,927	544,441	136,059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0,032	10,023	28,267	7,087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职工成本	42,450	10,612	47,379	11,844
预计负债	41,865	10,466	33,809	8,452
内部退养福利	917	229	1,088	272
其他	1,151	295	780	182
小计	<u>698,229</u>	<u>174,552</u>	<u>655,764</u>	<u>163,896</u>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08,474)	(27,050)	(86,404)	(21,524)
小计	<u>(108,474)</u>	<u>(27,050)</u>	<u>(86,404)</u>	<u>(21,524)</u>
净额	<u><u>589,755</u></u>	<u><u>147,502</u></u>	<u><u>569,360</u></u>	<u><u>142,372</u></u>

12. 其他资产

	注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应收及暂付款	(1)	140,058	75,176
使用权资产	(2)	10,117	10,191
应收利息	(3)	1,556	1,836
投资性房地产		2,105	2,018
长期待摊费用		2,707	2,718
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及应收分保准备金		1,118	659
抵债资产	(4)	890	899
其他		16,796	15,567
合计		175,347	109,064

(1) 应收及暂付款项主要包括应收待结算及清算款项和其他应收款项等。

应收及暂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2022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37,387	96	(691)	136,696
1至2年	2,152	2	(186)	1,966
2至3年	474	0	(244)	230
3年以上	2,982	2	(1,816)	1,166
合计	142,995	100	(2,937)	140,058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72,279	93	(638)	71,641
1至2年	2,588	3	(236)	2,352
2至3年	556	1	(221)	335
3年以上	2,620	3	(1,772)	848
合计	78,043	100	(2,867)	75,176

- (2) 于2022年6月30日, 本集团确认的使用权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 主要用于办公营业;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计提折旧金额为人民币18.81亿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19.79亿元), 累计折旧金额为人民币97.66亿元(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89.03亿元)。
- (3) 应收利息, 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 (4) 于2022年6月30日, 本集团持有的抵债资产的账面净值折合人民币8.90亿元(2021年12月31日: 折合人民币8.99亿元), 本集团对抵债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折合人民币6.67亿元(2021年12月31日: 折合人民币6.68亿元)。

13. 资产减值准备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6月30日
	2022年 1月1日	本期 计提	本期 转入	本期 转销	汇率 变动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460	678	-	-	5	2,143
拆出资金	2,699	178	-	-	70	2,9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09	166	-	-	-	3,075
长期股权投资	89	-	-	-	-	89
固定资产	357	2	-	(7)	5	357
在建工程	34	-	-	-	-	34
无形资产	24	-	-	-	-	24
其他资产	3,666	269	-	(202)	-	3,733
合计	11,238	1,293	-	(209)	80	12,402
	2021年					2021年 12月31日
	2021年 1月1日	本年(转回) / 计提	本年 转入	本年 转销	汇率 变动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905	(442)	-	-	(3)	1,460
拆出资金	2,752	(15)	-	-	(38)	2,6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42	367	-	-	-	2,909
长期股权投资	89	-	-	-	-	89
固定资产	318	44	-	(5)	-	357
在建工程	34	-	-	-	-	34
无形资产	27	-	-	(3)	-	24
其他资产	3,704	473	60	(571)	-	3,666
合计	11,371	427	60	(579)	(41)	11,238

于2022年6月30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的损失准备变动表分别于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附注五、7 金融投资中披露。

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向中央银行借款	923,820	740,629
应计利息	<u>15,448</u>	<u>6,584</u>
合计	<u><u>939,268</u></u>	<u><u>747,213</u></u>

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182,511	167,30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02,481	1,401,314
境外同业存放款项	4,106	3,332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u>54,542</u>	<u>41,446</u>
小计	2,143,640	1,613,392
应计利息	<u>12,597</u>	<u>8,974</u>
合计	<u><u>2,156,237</u></u>	<u><u>1,622,366</u></u>

16. 拆入资金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223,450	129,317
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125,066	161,119
小计	348,516	290,436
应计利息	744	669
合计	349,260	291,105

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负债		
贵金属合同	11,447	15,64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的负债	251	214
其他	142	-
小计	393	214
合计	11,840	15,860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2021年度, 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未发生由于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重大变动。

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债券	18,448	31,298
票据	2,099	4,720
	20,547	36,018
小计	20,547	36,018
应计利息	27	15
	20,574	36,033
合计	20,574	36,033

本集团于卖出回购交易中用作抵质押物的担保物在附注九、4担保物中披露。

19. 吸收存款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注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5,661,933	5,383,210
个人客户	6,149,024	5,942,411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3,330,883	2,761,506
个人客户	8,050,230	7,000,805
存入保证金	393,777	339,588
其他	210,350	167,933
	23,796,197	21,595,453
小计	23,796,197	21,595,453
应计利息	323,657	311,674
	24,119,854	21,907,127
合计	24,119,854	21,907,127

(1)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贸易融资保证金	140,753	127,01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3,631	66,418
开出保函及担保保证金	65,656	75,099
开出信用证保证金	40,668	32,948
其他保证金	53,069	38,111
	393,777	339,588
合计	393,777	339,588

(2) 于2022年6月30日,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吸收存款金额为人民币240,802.74亿元(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218,548.21亿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吸收存款金额为人民币395.80亿元(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523.06亿元)。于2022年6月30日和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已发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结构性存款业务的公允价值与按照合同于到期日应支付产品持有人的金额差异并不重大。

20. 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应付短期薪酬	(1)	52,771	57,26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2)	1,193	1,386
应付内部退养福利	(3)	917	1,088
		54,881	59,736
合计		54,881	59,736

(1) 应付短期薪酬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注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i)	42,785	41,896	(47,941)	36,740
住房公积金	(i)	137	4,756	(4,749)	144
社会保险费	(i)	446	3,076	(3,109)	41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418	2,903	(2,939)	382
生育保险费		14	93	(92)	15
工伤保险费		14	80	(78)	1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145	1,829	(659)	10,315
其他		4,749	3,565	(3,155)	5,159
合计		<u>57,262</u>	<u>55,122</u>	<u>(59,613)</u>	<u>52,771</u>
		2021年			
	注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i)	35,010	90,052	(82,277)	42,785
住房公积金	(i)	108	9,406	(9,377)	137
社会保险费	(i)	385	5,895	(5,834)	446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67	5,514	(5,463)	418
生育保险费		9	223	(218)	14
工伤保险费		9	158	(153)	1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039	4,001	(2,895)	9,145
其他		3,838	10,982	(10,071)	4,749
合计		<u>47,380</u>	<u>120,336</u>	<u>(110,454)</u>	<u>57,262</u>

- (i) 上述应付短期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及住房公积金和社会保险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已及时发放或缴纳。

(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694	5,598	(5,541)	751
失业保险费	40	187	(168)	59
年金计划	652	3,079	(3,348)	383
合计	1,386	8,864	(9,057)	1,193
	2021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619	10,924	(10,849)	694
失业保险费	40	360	(360)	40
年金计划	7,221	6,993	(13,562)	652
合计	7,880	18,277	(24,771)	1,386

上述设定提存计划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已及时发放或缴纳。

(3) 应付内部退养福利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应付内部退养福利	1,088	13	(184)	917
合计	1,088	13	(184)	917
	2021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应付内部退养福利	1,551	15	(478)	1,088
合计	1,551	15	(478)	1,088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应付内部退养福利所采用的主要假设列示如下: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折现率	2.35%	2.58%
平均医疗费用年增长率	8.00%	8.00%
工资补贴年增长率	8.00%	8.00%
正常退休年龄		
- 男性	60	60
- 女性	55	55
	55	55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是基于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确定的, 该表为中国地区的公开统计信息。

以上内部退养福利的精算变动金额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员工费用中。

21. 应交税费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企业所得税	27,807	61,639
增值税	10,087	8,705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1,347	1,167
其他	517	699
	39,758	72,210
合计	39,758	72,210

22. 预计负债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28,743	20,271
案件及诉讼预计损失	5,273	5,333
其他	7,849	8,205
	<u>41,865</u>	<u>33,809</u>
合计	<u>41,865</u>	<u>33,809</u>

23. 已发行债务证券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注		
已发行债券	(1)	494,049	420,813
已发行存款证	(2)	247,165	262,272
其他已发行债务证券	(3)	1,028,581	816,321
		<u>1,769,795</u>	<u>1,499,406</u>
小计		1,769,795	1,499,406
应计利息		5,736	8,251
		<u>5,736</u>	<u>8,251</u>
合计		<u>1,775,531</u>	<u>1,507,657</u>

于2022年6月30日和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发行的债务证券没有出现拖欠本金、利息或赎回款项的违约情况。

(1) 已发行债券

名称	注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5年期固定利率绿色债券	(i)	2,013	1,913
5年期固定利率绿色债券	(ii)	2,013	-
1年期浮动利率绿色债券	(iii)	201	-
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iv)	50,000	50,000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v)	40,000	40,000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vi)	40,000	40,000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vii)	50,000	50,000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viii)	40,000	40,000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ix)	40,000	40,000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x)	40,000	-
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xi)	10,000	10,000
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xii)	20,000	20,000
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xiii)	20,000	-
发行的中期票据	(xiv)	69,986	56,305
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机构债券	(xv)	20,000	20,000
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机构债券	(xvi)	20,000	20,000
3年期固定利率绿色债券	(xvii)	-	2,770
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机构债券	(xviii)	2,000	2,000
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机构债券	(xix)	2,500	2,500
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机构债券	(xx)	3,870	3,870
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机构债券	(xxi)	4,000	4,000
5年期固定利率金融机构债券	(xxii)	2,000	2,000
5年期固定利率金融机构债券	(xxiii)	6,000	6,000
5年期固定利率金融机构债券	(xxiv)	500	500
5年期固定利率金融机构债券	(xxv)	1,100	1,100
5年期固定利率金融机构债券	(xxvi)	3,000	3,000
10年期固定利率资本补充债券	(xxvii)	3,500	3,500
10年期固定利率资本补充债券	(xxviii)	1,500	1,500
合计名义价值		494,183	420,958
减: 未摊销的发行成本及折价		(134)	(145)
合计		494,049	420,813

经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 本集团发行了如下债券:

- (i) 于2021年1月发行的5年期固定利率美元绿色债券, 票面年利率为1.25%, 每半年付息一次。
- (ii) 于2022年1月发行的5年期固定利率美元绿色债券, 票面年利率为2.00%, 每半年付息一次。
- (iii) 于2022年3月发行的1年期浮动利率美元绿色债券, 票面年利率为SOFR+0.55%, 每月付息一次。
- (iv) 于2012年12月发行的15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票面年利率为4.99%, 每年付息一次。本行有权选择于2022年12月19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22年12月20日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4.99%不变。
- (v) 于2017年10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票面年利率为4.45%, 每年付息一次。在得到银保监会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的情况下, 本行有权选择于2022年10月16日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22年10月17日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4.45%不变。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 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 该二级资本债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 (vi) 于2018年4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票面年利率为4.45%, 每年付息一次。在得到银保监会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的情况下, 本行有权选择于2023年4月26日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23年4月27日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4.45%不变。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 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 该二级资本债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 (vii) 于2019年3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票面年利率为4.28%, 每年付息一次。在得到银保监会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的情况下, 本行有权选择于2024年3月18日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24年3月19日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4.28%不变。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 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 该二级资本债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 (viii) 于2019年4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票面年利率为4.30%, 每年付息一次。在得到银保监会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的情况下, 本行有权选择于2024年4月10日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24年4月11日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4.30%不变。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 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 该二级资本债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 (ix) 于2020年4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票面年利率为3.10%, 每年付息一次。在得到银保监会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的情况下, 本行有权选择于2025年5月5日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25年5月6日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3.10%不变。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 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 该二级资本债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 (x) 于2022年6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票面年利率为3.45%, 每年付息一次。在得到银保监会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的情况下, 本行有权选择于2027年6月20日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27年6月21日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3.45%不变。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 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 该二级资本债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 (xi) 于2019年3月发行的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票面年利率为4.53%, 每年付息一次。在得到银保监会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的情况下, 本行有权选择于2029年3月18日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29年3月19日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4.53%不变。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 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 该二级资本债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 (xii) 于2019年4月发行的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票面年利率为4.63%, 每年付息一次。在得到银保监会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的情况下, 本行有权选择于2029年4月10日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29年4月11日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4.63%不变。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 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 该二级资本债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 (xiii) 于2022年6月发行的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票面年利率为3.65%, 每年付息一次。在得到银保监会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的情况下, 本行有权选择于2032年6月20日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32年6月21日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3.65%不变。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 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 该二级资本债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xiv) 中期票据由本集团境内外机构发行并且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已发行中期票据的票面情况如下:

名称	到期日区间	票面利率 (%)	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23年5月至 2024年4月	2.60-2.90	2,804
港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22年10月至 2023年6月	0.50-1.00	8,978
美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23年7月至 2027年3月	0.70-2.25	45,296
美元浮动利率中期票据	2022年7月至 2023年11月	3个月美元 LIBOR 利率 +66至85个基点	12,078
澳门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23年8月	1.15	830
合计			69,986

名称	到期日区间	票面利率 (%)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23年5月至 2024年4月	2.60-2.70	1,502
港币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22年10月至 2023年6月	0.50-1.00	8,583
美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据	2023年7月至 2026年9月	0.70-1.65	34,745
美元浮动利率中期票据	2022年7月至 2023年11月	3个月美元 LIBOR 利率+66至85个基点	11,475
合计			56,305

(xv) 于2020年4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人民币专项金融债券, 票面利率为1.99%, 每年付息一次。

(xvi) 于2021年4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人民币专项金融债券, 票面利率为3.38%, 每年付息一次。

- (xvii)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发行的3年期付息式固定利率人民币绿色债券,票面利率为3.68%,每年付息一次,已于2022年6月5日到期。
- (xviii)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利率为3.90%,每年付息一次。
- (xix)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利率为3.06%,每年付息一次。
- (xx)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利率为3.30%,每年付息一次。
- (xxi)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利率为2.68%,每年付息一次。
- (xxii)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发行的5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利率为3.40%,每年付息一次。
- (xxiii)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发行的5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利率为2.75%,每年付息一次。
- (xxiv) 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发行的5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利率为3.80%,每年付息一次。
- (xxv) 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发行的5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利率为4.10%,每年付息一次。
- (xxvi) 农银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发行的5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利率为3.80%,每年付息一次。
- (xxvii)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银人寿”)于2018年3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资本补充债券,票面利率为5.55%,每年付息一次。农银人寿有权选择于2023年3月4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如农银人寿不行使赎回权,自2023年3月5日起,票面年利率增加至6.55%。
- (xxviii) 农银人寿于2020年3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资本补充债券,票面利率为3.60%,每年付息一次。农银人寿有权选择于2025年3月29日按面值提前赎回全部债券。如农银人寿不行使赎回权,自2025年3月30日起,票面年利率增加至4.60%。

- (2) 存款证由本集团境外机构发行, 以摊余成本计量。于2022年6月30日, 尚未到期的已发行存款证的原始期限为1个月至5年, 年利率区间为0.00%-4.50%(2021年12月31日: 原始期限为1个月至5年, 年利率区间为-0.02%-3.09%)。
- (3) 本集团发行的其他已发行债务证券为商业票据以及同业存单。

商业票据由本集团境外机构发行, 以摊余成本计量。于2022年6月30日, 尚未到期的已发行商业票据的原始期限为2个月至1年, 年利率区间为0.00%-3.37%(2021年12月31日: 原始期限为2个月至1年, 年利率区间为0.00%-0.45%)。

同业存单由本行总行及伦敦分行发行。于2022年6月30日, 尚未到期的已发行同业存单的原始期限为3个月至1年, 年利率区间为-0.51%-1.88%(2021年12月31日: 原始期限为1个月至1年, 年利率区间为-0.51%-0.59%)。

24. 其他负债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应付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107,796	153,389
保险负债	119,542	105,262
租赁负债	10,134	10,067
应付财政部款项	1,450	1,286
其他应付款项	55,898	64,684
	294,820	334,688
合计	294,820	334,688

25. 普通股股本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股份数 (百万)	名义金额	股份数 (百万)	名义金额
境内上市 (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元	319,244	319,244	319,244	319,244
境外上市 (H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元	30,739	30,739	30,739	30,739
合计	349,983	349,983	349,983	349,983
	349,983	349,983	349,983	349,983

- (1) A股是指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H股是指获准在香港上市的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港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 (2) 于2022年6月30日和2021年12月31日, 除本行于2018年6月非公开发行的199.60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外, 本行其余A股及H股均不存在限售条件。

26.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股息率	发行价格 (元)	发行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百万元)	到期日或 续期情况	转换情况
优先股—首期 ⁽¹⁾	发行后前 5 年的股 息率为 6.00%, 之 后每 5 年调整一次	100	400	40,000	无到期日	本中期 未发生转换
优先股—二期 ⁽¹⁾	发行后前 5 年的股 息率为 5.50%, 之 后每 5 年调整一次	100	400	40,000	无到期日	本中期 未发生转换
2019 年无固定期 限资本债券—第 一期 ⁽²⁾	发行后前 5 年的票 面利率为 4.39%, 之后每五年调整一 次	100	850	85,000	无到期日	不适用
2019 年无固定期 限资本债券—第 二期 ⁽²⁾	发行后前 5 年的票 面利率为 4.20%, 之后每五年调整一 次	100	350	35,000	无到期日	不适用
2020 年无固定期 限资本债券—第 一期 ⁽²⁾	发行后前 5 年的票 面利率为 3.48%, 之后每五年调整一 次	100	850	85,000	无到期日	不适用
2020 年无固定期 限资本债券—第 二期 ⁽²⁾	发行后前 5 年的票 面利率为 4.50%, 之后每五年调整一 次	100	350	35,000	无到期日	不适用
2021 年无固定期 限资本债券—第 一期 ⁽²⁾	发行后前 5 年的票 面利率为 3.76%, 之后每五年调整一 次	100	400	40,000	无到期日	不适用
2022 年无固定期 限资本债券—第 一期 ⁽²⁾	发行后前 5 年的票 面利率为 3.49%, 之后每五年调整一 次	100	500	50,000	无到期日	不适用

- (1) 经股东大会批准并经监管机构核准,本行可发行不超过8亿股的优先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于2014年11月,本行按面值完成了首期4亿股优先股的发行。于2022年6月30日,本次发行的非累积型优先股扣除直接发行费用后的余额计人民币399.44亿元。首期优先股发行后前5年的股息率为每年6.00%,每年支付一次。股息率每5年调整一次,调整参考待偿期为5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并包括2.29%的固定溢价。于2019年11月1日,第一期优先股的首个股息率调整期满5年结束。自2019年11月5日起,第二个股息率调整期的基准利率为3.03%,固定溢价为2.29%,票面股息率为5.32%,股息每年支付一次。

于2015年3月,本行按面值完成了第二期4亿股优先股的发行。于2022年6月30日,本次发行的非累积型优先股扣除直接发行费用后的余额计人民币399.55亿元。第二期优先股发行后前5年的股息率为每年5.50%,每年支付一次。股息率每5年调整一次,调整参考待偿期为5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并包括2.24%的固定溢价。于2020年3月6日,第二期优先股的首个股息率调整期满5年结束。自2020年3月11日起,第二个股息率调整期的基准利率为2.60%,固定溢价为2.24%,票面股息率为4.84%,股息每年支付一次。

上述优先股的账面价值自发行后未发生变动。

本行宣派和支付优先股股息由本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除非本行决议完全派发当期优先股股息,否则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本行有权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本优先股为非累积型优先股。优先股股东不可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经监管机构批准,本行在募集说明中所规定的特定情形满足时可行使赎回权,优先股股东无权要求本行赎回优先股。

进行清算时,优先股股东优于普通股股东分配本行剩余财产,但清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二级资本工具持有人以及与之享有同等受偿权的次级债务人之后。

当发生银保监会《关于商业银行资本工具创新的指导意见(修订)》(银保监发[2019]42号“二、(一)”)所规定的触发事件时,并经监管机构批准,优先股将按约定的转股价格全额或部分强制转换为A股普通股。本行发行的优先股首期、优先股二期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43元人民币/股。于2018年6月,本行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251.89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根据优先股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转股价格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当发生送红股、配股、转增股本和增发新股等情况时,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以维护优先股股东和普通股股东之间的相对利益平衡。本行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完成后,本行发行的优先股首期、优先股二期强制转股价格由2.43元人民币/股调整为2.46元人民币/股。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 列示于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 本优先股符合合格其他一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于2022年6月30日,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扣除直接发行费用后的余额计人民币798.99亿元(于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798.99亿元)。

- (2) 资产负债表中所示的永续债, 是指本行发行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2019年, 经股东大会批准并经监管机构核准, 本行可发行不超过1,200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于2019年8月16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850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 并于2019年8月20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该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及其他赎回激励, 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 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 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 前5年票面利率为4.39%。

于2019年9月3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350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 并于2019年9月5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该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及其他赎回激励, 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 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 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 前5年票面利率为4.20%。

2020年, 经股东大会批准并经监管机构核准, 本行可发行不超过1,200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于2020年5月8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850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 并于2020年5月12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该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及其他赎回激励, 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 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 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 前5年票面利率为3.48%。

于2020年8月20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350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 并于2020年8月24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该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及其他赎回激励, 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 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 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 前5年票面利率为4.50%。

2021年, 经股东大会批准并经监管机构核准, 本行可发行不超过1,200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于2021年11月12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400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 并于2021年11月16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该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及其他赎回激励, 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 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 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 前5年票面利率为3.76%。

于2022年2月18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500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 并于2022年2月22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该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及其他赎回激励, 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 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 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 前5年票面利率为3.49%。

上述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 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 本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 本行有权在报银保监会并获同意, 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 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该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该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 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 债券与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上述债券采用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 本行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 并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决定重新开始向该债券持有人全额派息前, 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

本行上述债券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 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于2022年6月30日, 本行发行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扣除直接发行费用后的余额计人民币3,299.70亿元(于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2,799.73亿元)。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2,519,496	2,414,60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2,109,627	2,054,733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409,869	359,8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6,717	6,754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6,717	6,754

- (3)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行优先股的股息发放和永续债的利息发放于附注五、31 未分配利润中披露。

27.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主要为本行2010年公开发行普通股及2018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之溢价。发行溢价扣除直接发行成本后计入资本公积, 直接发行成本主要包括承销费及专业机构服务费。

28. 其他综合收益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余额情况表

	2021年 <u>12月31日</u>	<u>本期变动</u>	2022年 <u>6月30日</u>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270	(8,942)	5,3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0,093	10,111	30,20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96)	2,016	(80)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64	34	598
合计	<u>32,831</u>	<u>3,219</u>	<u>36,050</u>

	2020年 <u>12月31日</u>	<u>本年变动</u>	2021年 <u>12月31日</u>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868	6,402	14,2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7,388	2,705	20,09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72)	(1,724)	(2,096)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31	(167)	564
合计	<u>25,615</u>	<u>7,216</u>	<u>32,831</u>

(2) 其他综合收益本期变动情况表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099)	(629)	2,785	(8,94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3,666	-	(3,593)	10,111	(3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13	-	-	2,016	(3)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	-	(13)	34	-
合计	4,627	(629)	(821)	3,219	(42)

	2021年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636	(1,132)	(1,963)	6,402	1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572	-	(902)	2,705	(3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24)	-	-	(1,724)	-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2)	-	115	(167)	-
合计	11,202	(1,132)	(2,750)	7,216	104

29. 盈余公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规定, 本行须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净利润提取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时, 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此外, 部分子公司及境外分行须根据当地监管要求提取盈余公积。

经股东大会批准, 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或者转增本行普通股股本。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普通股股本后, 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普通股股本的25%。

30. 一般风险准备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注		
银行一般风险准备(含监管储备)	(1)	381,138	348,955
子公司一般风险准备	(2)	4,249	2,661
合计		385,387	351,616

(1) 本行按于2012年7月1日生效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 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 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 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 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其中, 包括境外分行按照当地监管要求提取的监管储备。

(2) 按中国境内有关监管规定, 本行部分境内子公司须从净利润中提取一定金额作为一般风险准备。提取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31. 未分配利润

(1) 于本期间, 本行未建议、宣告或派发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普通股股息, 董事会不拟建议派发本期间普通股中期股息。

(2) 2021年度利润分配

于2022年6月29日, 股东大会批准的本行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243.35亿元。于2021年12月31日, 该笔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已计入盈余公积。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322.21亿元。
- (iii) 2021年度按已发行之股份3,499.83亿股计算, 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2068元, 共计人民币723.76亿元。

于2022年6月30日, 上述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及尚未发放的股利已计入资产负债表, 尚未发放的股利已于2022年7月发放完毕。

(3) 2020年度利润分配

于2021年5月27日, 股东大会批准的本行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210.40亿元。于2020年12月31日, 该笔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已计入盈余公积。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392.17亿元。
- (iii) 2020年度按已发行之股份3,499.83亿股计算, 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1851元, 共计人民币647.82亿元。

于2021年12月31日, 上述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及股利分配已计入资产负债表。该股利已于2021年内派发。

(4) 优先股股利分配

于2022年1月26日, 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优先股二期股息发放方案。按照优先股二期票面股息率4.84%计算, 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4.84元(含税), 合计人民币19.36亿元(含税), 股息发放日为2022年3月11日。

于2021年1月27日, 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优先股二期股息发放方案。按照优先股二期票面股息率4.84%计算, 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4.84元(含税), 合计人民币19.36亿元(含税), 股息发放日为2021年3月11日。

于2021年8月30日, 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优先股一期股息发放方案。按照优先股一期票面股息率5.32%计算, 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5.32元(含税), 合计人民币21.28亿元(含税), 股息发放日为2021年11月5日。

(5) 永续债利息分配

于2022年5月7日, 本行宣告发放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利息。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发行总额人民币850亿元, 按照本计息期债券利率3.48%计算, 合计人民币29.58亿元, 付息日为2022年5月12日。

于2021年5月7日, 本行宣告发放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利息。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发行总额人民币850亿元, 按照本计息期债券利率3.48%计算, 合计人民币29.58亿元, 付息日为2021年5月12日。

于2021年8月17日, 本行宣告发放2019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利息。2019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发行总额人民币850亿元, 按照本计息期债券利率4.39%计算, 合计人民币37.32亿元, 付息日为2021年8月20日。

于2021年8月19日, 本行宣告发放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利息。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发行总额人民币350亿元, 按照本计息期债券利率4.50%计算, 合计人民币15.75亿元, 付息日为2021年8月24日。

于2021年9月2日, 本行宣告发放2019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利息。2019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发行总额人民币350亿元, 按照本计息期债券利率4.20%计算, 合计人民币14.70亿元, 付息日为2021年9月6日。

32. 利息净收入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7,037	336,144
其中: 对公贷款和垫款	203,905	184,426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3,132	151,718
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110,860	100,3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	22,453	23,32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532	18,1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154	6,98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652	5,266
拆出资金	3,085	3,282
小计	542,773	493,471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184,124)	(159,67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4,124)	(19,046)
已发行债务证券	(20,181)	(19,082)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083)	(10,205)
拆入资金	(1,890)	(1,9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2)	(200)
小计	(242,554)	(210,114)
利息净收入	300,219	283,357

3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业务	14,140	14,014
电子银行业务	13,786	15,433
顾问和咨询业务	9,309	9,757
银行卡	8,416	7,472
结算与清算业务	6,786	7,114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2,323	2,076
信贷承诺	1,192	1,257
其他业务	275	364
	56,227	57,487
小计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	(3,911)	(6,277)
电子银行业务	(1,678)	(1,701)
结算与清算业务	(739)	(762)
其他业务	(410)	(597)
	(6,738)	(9,337)
小计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9,489	48,150

34. 投资损益

	注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衍生金融工具(损失)/收益		(8,448)	3,8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工具收益	(1)	16,349	10,319
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825	21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工具损失		(770)	(3,3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终止确认 产生的收益		101	1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0	116
其他		(180)	(112)
合计		<u>8,007</u>	<u>11,009</u>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收益包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贵金属投资的收益。

3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注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工具	(1)	(2,761)	(14,44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381	(2,214)
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		7,131	12,386
合计		<u>4,751</u>	<u>(4,269)</u>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包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贵金属投资。

36. 其他业务收入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保险业务收入	25,863	22,703
租赁收入	595	505
其他收入	617	921
	<u>27,075</u>	<u>24,129</u>
合计	<u>27,075</u>	<u>24,129</u>

37. 税金及附加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86	1,268
教育费附加	1,030	936
房产税	639	659
其他税金	344	325
	<u>3,399</u>	<u>3,188</u>
合计	<u>3,399</u>	<u>3,188</u>

38. 业务及管理费

	注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职工薪酬及福利	(1)	63,624	61,993
业务费用		21,480	18,032
折旧和摊销		9,906	9,663
		<u>95,010</u>	<u>89,688</u>
合计		<u>95,010</u>	<u>89,688</u>

(1) 职工薪酬及福利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634	40,520
住房公积金	4,722	4,558
社会保险费	3,055	2,93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883	2,751
生育保险费	92	111
工伤保险费	80	7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27	1,805
其他	3,564	3,648
小计	54,802	53,470
设定提存计划	8,809	8,526
内部退养福利	13	(3)
合计	63,624	61,993

39. 信用减值损失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92,777	92,011
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2,197	1,7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	1,251	7
担保和承诺预计负债	8,384	3,372
拆出资金	178	(1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78	(4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6	(725)
其他	(101)	204
合计	105,530	96,138

40. 其他业务成本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保险业务成本	26,218	22,722
其他	637	593
合计	26,855	23,315

41. 所得税费用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272	31,583
递延所得税费用	(5,951)	(878)
合计	27,321	30,705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注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税前利润		156,271	153,538
按中国法定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068	38,385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1)	(22,201)	(19,999)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纳税影响		11,196	13,115
永续债利息支出抵扣的影响		(740)	(740)
境外机构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2)	(56)
所得税费用		27,321	30,705

(1) 免税收入主要为中国国债及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

42. 每股收益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28,945	122,278
减: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当期净利润	(4,894)	(4,89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24,051	117,384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349,983	349,983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35	0.34

于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 本行分别发行了两期非累积型优先股, 其具体条款于附注五、26 其他权益工具中予以披露。

于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和 2021 年度、2020 年度、2019 年度, 本行分别发行了六期非累积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其具体条款于附注五、26 其他权益工具中予以披露。

计算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时, 已在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中扣除了当期宣告发放的优先股股利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共计人民币 48.94 亿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宣告发放的优先股股利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人民币 48.94 亿元)。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发行普通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和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6月30日
库存现金	71,848	75,17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55,402	51,74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638	69,414
拆出资金	170,628	135,7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02,096	841,290
合计	1,712,612	1,173,423

列入现金等价物的金融资产的原始期限均不超过三个月。

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8,950	122,833
加: 信用减值损失	105,530	96,13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7	3
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8,618	8,624
无形资产摊销	1,072	9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7	112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33,313)	(123,643)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20,181	19,082
投资损益	(1,052)	(33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51)	4,269
汇兑损益	(13,587)	5,577
递延税项变动	(5,951)	(878)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盘盈及处置净收益	(385)	(500)
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动	(2,111,990)	(1,294,983)
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动	2,914,979	1,323,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785	161,16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712,612	1,173,423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124,762)	(1,175,1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变动净额	587,850	(1,730)

六 经营分部

经营分部根据本集团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认。董事会及相关管理委员会作为主要经营决策者, 定期审阅该等报告, 以为各分部分配资源及评估其表现。本集团主要营运决策者审查三种不同类别财务报告。该等财务报告基于(i)地理位置; (ii)业务活动及(iii)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

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费用及经营结果均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作为基础计量。分部会计政策与用于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的会计政策之间并无差异。

分部间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及条件进行。内部转让定价参照市场利率厘定, 并已于各分部的业绩状况中反映。

分部收入、经营业绩、资产及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的项目, 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的项目。

1. 地区经营分部

本集团地区经营分部如下:

总行

长江三角洲: 上海、江苏、浙江、宁波

珠江三角洲: 广东、深圳、福建、厦门

环渤海地区: 北京、天津、河北、山东、青岛

中部地区: 山西、湖北、河南、湖南、江西、海南、安徽

西部地区: 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
新疆(含新疆兵团)、西藏、内蒙古、广西

东北地区: 辽宁、黑龙江、吉林、大连

境外及其他: 境外分行及境内外子公司

2022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其他	抵销	合计
利息净收入	(21,967)	74,659	52,591	48,327	56,102	73,819	11,893	4,795	-	300,219
外部利息收入	164,656	92,298	63,366	52,365	61,964	85,672	11,990	10,462	-	542,773
外部利息支出	(35,139)	(52,876)	(28,779)	(39,925)	(33,319)	(36,952)	(10,978)	(4,586)	-	(242,554)
内部利息净(支出)/收入	(151,484)	35,237	18,004	35,887	27,457	25,099	10,881	(1,081)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144	7,554	6,073	5,069	4,635	5,929	852	1,233	-	49,48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9,513	8,888	7,017	5,818	5,632	6,946	1,060	1,353	-	56,22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69)	(1,334)	(944)	(749)	(997)	(1,017)	(208)	(120)	-	(6,738)
投资损益	3,025	(419)	(101)	41	(77)	2,107	(1)	3,432	-	8,007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33	-	-	-	-	-	-	97	-	1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01	-	-	-	-	-	-	-	-	10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182	305	(30)	(210)	61	(3,582)	(54)	(921)	-	4,751
汇兑损益	(4,593)	618	485	244	251	106	73	471	-	(2,345)
其他业务收入	57	44	32	48	252	40	3	26,599	-	27,075
税金及附加	(226)	(693)	(476)	(515)	(503)	(773)	(153)	(60)	-	(3,399)
业务及管理费	(8,562)	(16,112)	(11,768)	(12,826)	(16,211)	(21,865)	(5,726)	(1,940)	-	(95,010)
信用减值损失	(7,297)	(20,182)	(21,077)	(17,583)	(14,165)	(21,638)	(3,103)	(485)	-	(105,53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1	-	(14)	(4)	-	-	(17)
其他业务成本	(3)	-	-	-	-	-	(1)	(26,851)	-	(26,855)

2022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	<u>总行</u>	<u>长江三角洲</u>	<u>珠江三角洲</u>	<u>环渤海地区</u>	<u>中部地区</u>	<u>西部地区</u>	<u>东北地区</u>	<u>境外及其他</u>	<u>抵销</u>	<u>合计</u>
营业(亏损)/利润	(12,240)	45,774	25,729	22,596	30,345	34,129	3,779	6,273	-	156,385
加: 营业外收入	17	26	37	20	33	350	7	25	-	515
减: 营业外支出	(98)	(98)	(51)	11	(84)	(270)	(53)	14	-	(629)
(亏损)/利润总额	<u>(12,321)</u>	<u>45,702</u>	<u>25,715</u>	<u>22,627</u>	<u>30,294</u>	<u>34,209</u>	<u>3,733</u>	<u>6,312</u>	<u>-</u>	<u>156,271</u>
减: 所得税费用										<u>(27,321)</u>
净利润										<u>128,950</u>
折旧和摊销费用	918	1,581	1,306	1,528	1,589	2,119	584	281	-	9,906
资本性支出	<u>1,037</u>	<u>556</u>	<u>405</u>	<u>1,875</u>	<u>1,176</u>	<u>1,376</u>	<u>96</u>	<u>577</u>	<u>-</u>	<u>7,098</u>

2022年6月30日	<u>总行</u>	<u>长江三角洲</u>	<u>珠江三角洲</u>	<u>环渤海地区</u>	<u>中部地区</u>	<u>西部地区</u>	<u>东北地区</u>	<u>境外及其他</u>	<u>抵销</u>	<u>合计</u>
分部资产	5,914,198	7,075,605	4,278,597	5,626,063	4,742,014	6,122,860	1,407,853	1,223,011	(4,111,815)	32,278,386
其中: 投资联营及合营企业	1,106	-	-	-	-	-	-	7,585	-	8,691
未分配资产										148,034
总资产										32,426,420
其中: 非流动资产 (1)	15,421	29,436	19,499	29,591	27,653	41,374	10,242	27,664	-	200,880
分部负债	(3,508,380)	(7,137,904)	(4,233,610)	(5,648,202)	(4,748,194)	(6,124,973)	(1,415,221)	(1,167,199)	4,111,815	(29,871,868)
未分配负债										(28,339)
总负债										(29,900,207)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16,246	591,332	375,705	412,866	322,716	323,535	76,841	91,241	-	2,210,482

(1) 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

2021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其他	抵销	合计
利息净收入	10,707	61,145	42,601	41,157	47,127	64,834	10,649	5,137	-	283,357
外部利息收入	156,662	79,972	56,405	47,128	54,140	77,557	11,557	10,050	-	493,471
外部利息支出	(30,527)	(45,641)	(24,235)	(34,625)	(28,596)	(32,325)	(9,930)	(4,235)	-	(210,114)
内部利息净(支出)/收入	(115,428)	26,814	10,431	28,654	21,583	19,602	9,022	(678)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590	7,644	6,049	4,669	4,166	5,929	893	210	-	48,15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325	9,326	7,359	5,737	5,580	7,379	1,225	556	-	57,48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735)	(1,682)	(1,310)	(1,068)	(1,414)	(1,450)	(332)	(346)	-	(9,337)
投资损益	11,198	(1,706)	(1,422)	(386)	(451)	(475)	(61)	4,312	-	11,009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26	-	-	-	-	-	-	90	-	11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	-	-	-	-	1	-	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06)	(1,597)	674	134	(82)	304	(91)	(605)	-	(4,269)
汇兑损益	2,015	644	333	200	93	86	19	(229)	-	3,161
其他业务收入	107	110	33	38	197	189	38	23,417	-	24,129
税金及附加	(260)	(627)	(431)	(480)	(476)	(695)	(151)	(68)	-	(3,188)
业务及管理费	(7,799)	(14,988)	(11,134)	(12,390)	(14,990)	(20,605)	(5,589)	(2,193)	-	(89,688)
信用减值损失	(760)	(22,075)	(13,251)	(16,958)	(23,766)	(17,336)	(1,957)	(35)	-	(96,13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	-	4	(7)	-	-	(3)
其他业务成本	(12)	-	(2)	-	-	-	-	(23,301)	-	(23,315)

2021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

	<u>总行</u>	<u>长江三角洲</u>	<u>珠江三角洲</u>	<u>环渤海地区</u>	<u>中部地区</u>	<u>西部地区</u>	<u>东北地区</u>	<u>境外及其他</u>	<u>抵销</u>	<u>合计</u>
营业利润	30,780	28,550	23,450	15,984	11,818	32,235	3,743	6,645	-	153,205
加: 营业外收入	31	33	22	15	39	569	5	29	-	743
减: 营业外支出	(150)	(17)	(28)	(17)	(32)	(157)	(9)	-	-	(410)
利润总额	<u>30,661</u>	<u>28,566</u>	<u>23,444</u>	<u>15,982</u>	<u>11,825</u>	<u>32,647</u>	<u>3,739</u>	<u>6,674</u>	-	<u>153,538</u>
减: 所得税费用										(30,705)
净利润										<u>122,833</u>
折旧和摊销费用	817	1,595	1,244	1,538	1,534	2,079	588	268	-	9,663
资本性支出	<u>1,127</u>	<u>691</u>	<u>524</u>	<u>1,721</u>	<u>1,167</u>	<u>1,376</u>	<u>118</u>	<u>1,212</u>	-	<u>7,936</u>

	<u>总行</u>	<u>长江三角洲</u>	<u>珠江三角洲</u>	<u>环渤海地区</u>	<u>中部地区</u>	<u>西部地区</u>	<u>东北地区</u>	<u>境外及其他</u>	<u>抵销</u>	<u>合计</u>
2021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5,349,436	6,245,511	3,777,921	5,144,974	4,261,718	5,616,038	1,292,922	1,158,228	(3,920,620)	28,926,128
其中: 投资联营及合营企业	1,072	-	-	-	-	-	-	7,225	-	8,297
未分配资产										143,027
总资产										29,069,155
其中: 非流动资产 (1)	15,399	30,401	20,108	30,150	28,146	42,446	10,731	27,094	-	204,475
分部负债	(2,878,758)	(6,304,624)	(3,787,707)	(5,185,277)	(4,293,433)	(5,647,159)	(1,303,874)	(1,105,290)	3,920,620	(26,585,502)
未分配负债										(62,294)
总负债										(26,647,796)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12,035	537,337	366,666	389,817	308,368	320,502	75,593	77,987	-	2,088,305

(1) 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

2. 业务经营分部

本集团业务经营分部如下:

公司银行业务

公司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贸易融资、公司存款、对公理财及各类公司中间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个人存款、银行卡服务、个人理财服务及各类个人中间业务。

资金运营业务

资金运营业务分部涵盖本集团的货币市场交易、回购交易、债务工具投资、贵金属业务及自营或代客经营金融衍生业务。

其他业务

本业务分部范围包括不能直接归属上述分部的本集团其余业务, 及未能合理地分配的若干总行资产、负债、收入或支出。

2022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	公司 <u>银行业务</u>	个人 <u>银行业务</u>	资金 <u>运营业务</u>	<u>其他业务</u>	<u>合计</u>
利息净收入	116,362	163,361	18,140	2,356	300,219
外部利息收入	203,718	173,044	162,162	3,849	542,773
外部利息支出	(73,094)	(116,579)	(51,388)	(1,493)	(242,554)
内部利息净(支出)/收入	(14,262)	106,896	(92,634)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578	15,986	646	2,279	49,48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4,316	18,824	670	2,417	56,22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738)	(2,838)	(24)	(138)	(6,738)
投资损益	(802)	(176)	5,139	3,846	8,007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	-	-	130	1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 收益	-	-	101	-	10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90	42	5,405	(1,086)	4,751
汇兑损益	-	-	(2,395)	50	(2,345)
其他业务收入	113	108	15	26,839	27,075
税金及附加	(1,436)	(1,190)	(504)	(269)	(3,399)
业务及管理费	(33,901)	(48,680)	(10,824)	(1,605)	(95,010)
信用减值损失	(62,794)	(38,084)	(4,556)	(96)	(105,53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7)	-	-	-	(17)
其他业务成本	-	-	(3)	(26,852)	(26,855)
营业利润	48,493	91,367	11,063	5,462	156,385
加: 营业外收入	262	226	-	27	515
减: 营业外支出	(318)	(304)	-	(7)	(629)
利润总额	48,437	91,289	11,063	5,482	156,271
减: 所得税费用					(27,321)
净利润					128,950
折旧和摊销费用	2,727	5,102	1,823	254	9,906
资本性支出	1,577	3,468	1,451	602	7,098

	公司 <u>银行业务</u>	个人 <u>银行业务</u>	资金 <u>运营业务</u>	<u>其他业务</u>	<u>合计</u>
2022年6月30日					
分部资产	10,805,169	7,459,027	13,602,366	411,824	32,278,386
其中: 投资联营及合营企业	-	-	-	8,691	8,691
未分配资产					148,034
总资产					32,426,420
分部负债	(9,763,539)	(14,596,030)	(5,110,469)	(401,830)	(29,871,868)
未分配负债					(28,339)
总负债					(29,900,207)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1,326,451	884,031	-	-	2,210,482

2021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	公司 <u>银行业务</u>	个人 <u>银行业务</u>	资金 <u>运营业务</u>	<u>其他业务</u>	<u>合计</u>
利息净收入	123,161	123,226	34,790	2,180	283,357
外部利息收入	194,471	142,988	152,071	3,941	493,471
外部利息支出	(68,231)	(109,631)	(30,491)	(1,761)	(210,114)
内部利息净(支出)/收入	(3,079)	89,869	(86,790)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126	15,854	866	1,304	48,15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6,014	19,135	869	1,469	57,48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888)	(3,281)	(3)	(165)	(9,337)
投资损益	(2,699)	(899)	9,092	5,515	11,009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	-	-	116	11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					
收益	-	-	1	-	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43)	(604)	(1,382)	(540)	(4,269)
汇兑损益	-	-	3,166	(5)	3,161
其他业务收入	311	251	97	23,470	24,129
税金及附加	(1,657)	(1,234)	(204)	(93)	(3,188)
业务及管理费	(31,097)	(44,348)	(12,570)	(1,673)	(89,688)
信用减值损失	(60,229)	(35,138)	(704)	(67)	(96,13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	-	-	-	(3)
其他业务成本	(9)	(9)	(12)	(23,285)	(23,315)
营业利润	56,161	57,099	33,139	6,806	153,205
加: 营业外收入	371	351	-	21	743
减: 营业外支出	(211)	(202)	-	3	(410)
利润总额	56,321	57,248	33,139	6,830	153,538
减: 所得税费用					(30,705)
净利润					122,833
折旧和摊销费用	2,223	5,416	1,801	223	9,663
资本性支出	1,281	3,792	1,417	1,446	7,936

	公司 <u>银行业务</u>	个人 <u>银行业务</u>	资金 <u>运营业务</u>	<u>其他业务</u>	<u>合计</u>
2021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9,539,860	7,110,002	11,884,433	391,833	28,926,128
其中: 投资联营及合营企业	-	-	-	8,297	8,297
未分配资产					143,027
总资产					29,069,155
分部负债	(8,833,093)	(13,357,389)	(4,083,852)	(311,168)	(26,585,502)
未分配负债					(62,294)
总负债					(26,647,796)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1,213,942	874,363	-	-	2,088,305

3. 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分部

本集团县域金融业务及城市金融业务分部如下:

县域金融业务

本集团县域金融业务旨在通过遍布中国境内的县及县级市的所有经营机构向县域客户提供广泛的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贷款、存款、银行卡服务以及中间业务。

城市金融业务

本集团城市金融业务包括不在县域金融业务覆盖范围的其他所有业务, 以及境外业务及子公司。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u>县域金融业务</u>	<u>城市金融业务</u>	<u>抵销</u>	<u>合计</u>
利息净收入	139,568	160,651	-	300,219
外部利息收入	143,534	399,239	-	542,773
外部利息支出	(79,620)	(162,934)	-	(242,554)
内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75,654	(75,654)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375	30,114	-	49,48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2,192	34,035	-	56,22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817)	(3,921)	-	(6,738)
投资损益	1,905	6,102	-	8,007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30	-	1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产生的收益	-	101	-	10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74)	7,825	-	4,751
汇兑损益	344	(2,689)	-	(2,345)
其他业务收入	1,405	25,670	-	27,075
税金及附加	(1,058)	(2,341)	-	(3,399)
业务及管理费	(44,457)	(50,553)	-	(95,010)
信用减值损失	(38,459)	(67,071)	-	(105,53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	(15)	-	(17)
其他业务成本	(1)	(26,854)	-	(26,855)
营业利润	75,546	80,839	-	156,385
加: 营业外收入	351	164	-	515
减: 营业外支出	(183)	(446)	-	(629)
利润总额	75,714	80,557	-	156,271
减: 所得税费用				(27,321)
净利润				128,950
折旧和摊销费用	3,915	5,991	-	9,906
资本性支出	1,513	5,585	-	7,098

	<u>县域金融业务</u>	<u>城市金融业务</u>	<u>抵销</u>	<u>合计</u>
2022年6月30日				
分部资产	11,609,591	20,668,795	-	32,278,386
其中: 投资联营及合营企业	-	8,691	-	8,691
未分配资产				148,034
总资产				32,426,420
分部负债	(10,644,804)	(19,227,064)	-	(29,871,868)
未分配负债				(28,339)
总负债				(29,900,207)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794,047	1,416,435	-	2,210,482

202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u>县域金融业务</u>	<u>城市金融业务</u>	<u>抵销</u>	<u>合计</u>
利息净收入	124,220	159,137	-	283,357
外部利息收入	124,639	368,832	-	493,471
外部利息支出	(68,445)	(141,669)	-	(210,114)
内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68,026	(68,026)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341	29,809	-	48,15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2,043	35,444	-	57,48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702)	(5,635)	-	(9,337)
投资损益	(1,129)	12,138	-	11,009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16	-	11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产生的收益	-	1	-	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46)	(3,523)	-	(4,269)
汇兑损益	426	2,735	-	3,161
其他业务收入	1,606	22,523	-	24,129
税金及附加	(952)	(2,236)	-	(3,188)
业务及管理费	(41,426)	(48,262)	-	(89,688)
信用减值损失	(40,216)	(55,922)	-	(96,13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	2	-	(3)
其他业务成本	-	(23,315)	-	(23,315)
营业利润	60,119	93,086	-	153,205
加: 营业外收入	470	273	-	743
减: 营业外支出	(124)	(286)	-	(410)
利润总额	60,465	93,073	-	153,538
减: 所得税费用				(30,705)
净利润				122,833
折旧和摊销费用	3,753	5,910	-	9,663
资本性支出	2,379	5,557	-	7,936

	<u>县域金融业务</u>	<u>城市金融业务</u>	<u>抵销</u>	<u>合计</u>
2021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10,419,215	18,612,453	(105,540)	28,926,128
其中: 投资联营及合营企业	-	8,297	-	8,297
未分配资产				143,027
总资产				29,069,155
分部负债	(9,631,167)	(17,059,875)	105,540	(26,585,502)
未分配负债				(62,294)
总负债				(26,647,796)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703,422	1,384,883	-	2,088,305

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财政部

于2022年6月30日, 财政部直接持有本行35.29% (2021年12月31日: 35.29%) 的普通股股权。

财政部是国务院的组成部门, 主要负责国家财政收支和税收政策等。

本集团与财政部进行的日常业务交易, 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1) 期 / 年末余额

	<u>2022年6月30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u>交易余额</u>	<u>占同类交易的比例</u>	<u>交易余额</u>	<u>占同类交易的比例</u>
资产				
国债及特别国债	738,922	8.24%	797,193	9.69%
应收财政部款项	328,814	3.67%	324,619	3.94%
负债				
财政部存入款项	4,328	0.02%	4,018	0.02%
其他负债				
- 代理兑付国债	4	0.00%	4	0.00%
- 应付财政部款项	1,450	0.49%	1,286	0.38%

(2) 本期交易形成的损益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交易金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利息收入	15,131	2.79%	14,641	2.97%
利息支出	(15)	0.01%	(29)	0.0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73	1.20%	470	0.82%
投资损益	112	1.40%	122	1.11%

(3) 利率区间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	2021年 (%)
债券投资及应收财政部款项	0.00-9.00	0.00-9.00
财政部存入款项	0.0001-1.80	0.01-1.61

(4) 国债兑付承诺详见附注九、5 国债兑付承诺。

2. 汇金公司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金公司”)是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地为中国北京,注册资本人民币8,282.09亿元。汇金公司经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金融机构进行股权投资,不从事其他商业性经营活动。汇金公司代表中国政府依法行使对本行的权利和义务。

于2022年6月30日,汇金公司直接持有本行40.03%(2021年12月31日:40.03%)的普通股股权。

与汇金公司的交易

本集团与汇金公司在正常的商业条款下进行日常业务交易, 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1) 期 / 年末余额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交易余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资产				
金融投资	35,642	0.40%	52,357	0.64%
负债				
吸收存款	12,891	0.05%	38,090	0.17%

(2) 本期交易形成的损益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交易金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利息收入	572	0.11%	1,066	0.22%
利息支出	(267)	0.11%	(172)	0.08%
投资损益	26	0.32%	6	0.05%

(3) 利率区间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	2021年 (%)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不适用	3.15-3.55
金融投资	2.15-8.00	2.00-5.15
吸收存款	0.45-2.10	1.495-2.10

与汇金旗下公司的交易

根据中央政府的指导, 汇金公司对部分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进行股权投资。本集团与汇金旗下公司在正常的商业条款下进行日常业务交易, 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本集团与汇金旗下公司交易的相关余额如下:

(1) 期 / 年末余额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交易余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资产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8,845	31.08%	88,842	40.66%
拆出资金	82,675	15.26%	123,271	27.58%
衍生金融资产	1,681	5.07%	4,003	18.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030	3.71%	27,577	3.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030	0.17%	20,935	0.13%
金融投资	793,673	8.85%	736,027	8.94%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0,272	5.11%	79,144	4.88%
拆入资金	73,341	21.00%	68,168	23.42%
衍生金融负债	1,049	4.48%	2,747	14.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651	12.89%	9,909	27.50%
吸收存款	1,707	0.01%	4,159	0.02%
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2,000	0.49%	2,000	0.56%
表外项目				
开出保函及担保	1,454	0.47%	1,800	0.59%

(2) 本期交易形成的损益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交易金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利息收入	11,526	2.12%	11,645	2.36%
利息支出	(937)	0.39%	(931)	0.44%
投资损益	2,231	27.86%	2,119	19.25%
汇兑损益	555	不适用	1,732	54.7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	0.61%	1,122	不适用

(3) 利率区间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	2021年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0.90-4.05	0.31-3.17
拆出资金	-0.36-4.00	-0.50-4.05
衍生金融资产	2.19-3.15	0.15-3.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7-2.85	2.13-3.30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6.15	0.62-4.90
金融投资	0.00-5.98	0.00-5.9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00-3.9875	0.01-5.00
拆入资金	-0.39-3.52	-0.46-4.65
衍生金融负债	1.59-2.60	0.15-3.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9-2.30	0.00-3.50
吸收存款	0.00-1.85	0.00-1.90
其他权益工具	4.84	4.84

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于2022年6月30日, 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本行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6.72% (2021年12月31日: 6.72%)。本集团与社保基金理事会在正常的商业条款下进行日常业务交易, 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本集团与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交易的相关余额如下:

(1) 期 / 年末余额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交易余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682	2.59%	43,755	5.22%
负债				
吸收存款	114,262	0.47%	65,415	0.30%
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1,250	0.30%	1,250	0.35%

(2) 本期交易形成的损益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交易金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利息收入	5	0.00%	5	0.00%
利息支出	(1,888)	0.78%	(270)	0.13%

(3) 利率区间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	2021年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5-2.60	2.30-3.80
吸收存款	3.9875-4.2638	3.9875-4.25
其他权益工具	4.84	4.84

4.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

本行与控股子公司在正常的商业条款下进行日常业务交易, 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

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1) 期 / 年末余额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交易余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资产				
拆出资金	84,641	15.62%	84,863	18.99%
金融投资	133	0.00%	365	0.00%
其他资产	177	0.10%	102	0.09%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671	0.73%	14,079	0.87%
拆入资金	769	0.22%	-	-
吸收存款	1,846	0.01%	1,857	0.01%
其他负债	74	0.03%	986	0.29%
表外项目				
开出保函及担保	2,113	0.68%	2,034	0.67%
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12	0.00%	16	0.00%

(2) 本期交易形成的损益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利息收入	725	0.13%	736	0.15%
投资损益	-	-	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429	2.54%	1,275	2.22%
其他业务收入	55	0.20%	0	0.00%
利息支出	(208)	0.09%	(182)	0.09%
业务及管理费	(181)	0.19%	(81)	0.09%
其他业务成本	(6)	0.02%	(7)	0.0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9)	1.02%	(194)	2.08%

(3) 利率区间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	2021年 (%)
拆出资金	1.55-3.62	1.22-4.65
金融投资	3.30-3.68	0.00-4.7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003-4.125	0.00-4.13
拆入资金	1.25	不适用
吸收存款	0.05-1.85	0.30-3.85

5. 本集团的联营及合营企业

本集团与联营及合营企业在正常的商业条款下进行日常业务交易, 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

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1) 期 / 年末余额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交易余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5	0.00%	16	0.00%
表外项目				
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	-	4	0.00%

(2) 本期交易形成的损益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交易金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利息支出	0	0.00%	0	0.00%

(3) 利率区间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	2021年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30-1.65	0.00-0.72

6. 关键管理人员及关联自然人相关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本集团关联方还包括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本集团于日常业务中与上述关联方进行正常的银行业务交易。于2022年6月30日, 本集团对上述关联方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为人民币1,356万元(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1,040万元)。

本行向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界定的关联自然人提供了贷款和信用卡业务。于2022年6月30日, 关联自然人交易余额为人民币1,791万元(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1,197万元)。

7. 银保监会界定的关联交易

于2022年6月30日, 本行与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所界定的关联方授信类交易余额为人民币973.55亿元, 非授信类交易余额为人民币27.85亿元。于2021年12月31日, 本行与银保监会《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所界定的关联方授信类交易余额为人民币40.85亿元, 无非授信类交易余额。

8. 企业年金

除正常的供款外, 本集团与本行设立的年金计划的交易及余额如下:

(1) 期 / 年末余额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交易余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负债				
企业年金存入款项	6,455	0.03%	6,319	0.03%
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7,500	1.83%	7,500	2.08%

(2) 本期交易形成的损益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交易金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 交易的比例
利息支出	(136)	0.06%	(102)	0.05%

(3) 利率区间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	2021年 (%)
企业年金存入款项	0.00-5.00	0.00-5.00
其他权益工具	4.84-5.32	4.84-5.32

9. 主要关联方交易占比

与子公司的关联方交易已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过程中抵销。在计算关联方交易占比时, 关联方交易不包含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

(1) 期 / 年末余额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关联方交易	占比	关联方交易	占比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8,845	31.08%	88,842	40.66%
拆出资金	82,675	15.26%	123,271	27.58%
衍生金融资产	1,681	5.07%	4,003	18.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9,712	6.30%	71,332	8.52%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030	0.17%	20,935	0.13%
金融投资	1,897,051	21.16%	1,910,196	23.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0,317	5.12%	79,160	4.88%
拆入资金	73,341	21.00%	68,168	23.42%
衍生金融负债	1,049	4.48%	2,747	14.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651	12.89%	9,909	27.50%
吸收存款	139,643	0.58%	118,001	0.54%
其他负债	1,454	0.49%	1,290	0.39%
其他权益工具	10,750	2.62%	10,750	2.99%
开出保函及担保	1,454	0.47%	1,800	0.59%
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	-	4	0.00%

(2) 本期交易形成的损益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关联方交易	占比	关联方交易	占比
利息收入	27,234	5.02%	27,357	5.54%
利息支出	(3,243)	1.34%	(1,504)	0.72%
投资损益	2,369	29.59%	2,247	20.4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73	1.20%	470	0.82%
汇兑损益	555	不适用	1,732	54.7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	0.61%	1,122	不适用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u>注册公司名称</u>	<u>成立时间</u>	<u>注册地 / 主要经营地</u>	<u>实收资本</u>	<u>持股比例 (%)</u>	<u>享有表决权比例 (%)</u>	<u>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u>
农银财务有限公司	1988年	中国·香港	港币 588,790,000 元	100.00	100.00	投资
农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09年	中国·香港	港币 4,113,392,450 元	100.00	100.00	投资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0年	中国·上海	人民币 9,500,000,000 元	100.00	100.00	融资租赁
中国农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	2011年	英国·伦敦	美元 100,000,002 元	100.00	100.00	银行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750,000,001 元	51.67	51.67	基金管理
克什克腾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	中国·内蒙古	人民币 19,600,000 元	51.02	51.02	银行
湖北汉川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i)	2008年	中国·湖北	人民币 31,000,000 元	50.00	66.67	银行
绩溪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	中国·安徽	人民币 29,400,000 元	51.02	51.02	银行
安塞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	中国·陕西	人民币 40,000,000 元	51.00	51.00	银行
浙江永康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	中国·浙江	人民币 210,000,000 元	51.00	51.00	银行
厦门同安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	中国·福建	人民币 150,000,000 元	51.00	51.00	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2014年	卢森堡·卢森堡	欧元 20,000,000 元	100.00	100.00	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莫斯科)有限公司	2014年	俄罗斯·莫斯科	卢布 7,556,038,271 元	100.00	100.00	银行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	中国·北京	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	100.00	100.00	债转股及配套支持业务
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	中国·北京	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	100.00	100.00	理财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行对上述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享有表决权比例没有变化。

(i) 湖北汉川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三名董事中由本行委任两名董事, 本行对该行拥有实际控制权, 因此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u>注册公司名称</u>	<u>成立时间</u>	<u>注册地 / 主要经营地</u>	<u>实收资本</u>	<u>持股比例 (%)</u>	<u>享有表决权比例 (%)</u>	<u>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u>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中国·北京	人民币 2,949,916,475 元	51.00	51.00	人寿保险

本行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收购嘉禾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 并将其更名为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该交易, 本集团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确认商誉计人民币 13.81 亿元。于 2016 年度, 本行及其他股东对农银人寿增资人民币 37.61 亿元, 使得农银人寿实收资本增加人民币 9.17 亿元, 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 28.44 亿元。增资后, 本行对该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享有表决权比例仍为 51%。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行对该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享有表决权比例没有变化, 上述已确认的商誉未发生明显的减值迹象。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不存在使用集团资产或清偿集团负债方面的重大限制。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注册公司名称	注	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比例(%)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中刚非洲银行	(1)	2015年	刚果共和国 布拉柴维尔	中非法郎 53,342,800,000元	50.00	50.00	银行
深圳远致富海六号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2)	2015年	中国·广东	人民币 1,110,854,000元	9.00	20.00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 投资咨询服务
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 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2)	2018年	中国·北京	人民币 6,343,200,000元	15.61	20.00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 相关的咨询服务
吉林省红旗智网新能源汽车 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	2019年	中国·吉林	人民币 3,885,500,000元	25.26	20.00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 相关的咨询服务
新源(北京)债转股专项股权 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	2020年	中国·北京	人民币 6,000,000,000元	15.67	14.29	股权投资
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3)	2020年	中国·上海	人民币 88,500,000,000元	9.04	9.04	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及 投资管理
国民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	2022年	中国·北京	人民币 11,150,000,000元	8.97	8.97	保险

- (1) 于2015年5月28日, 本行与其他投资者出资设立的中刚非洲银行取得当地监管机构批准的银行业营业执照。本行享有中刚非洲银行50%的股东权益及表决权。本行对中刚非洲银行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2) 本行全资子公司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投资者出资设立上述企业, 本集团对这些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3) 本行于2021年获批参与投资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9.04%, 本行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4) 本行全资子公司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投资者出资设立上述企业, 本集团对该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3.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

<u>注册公司名称</u>	<u>成立时间</u>	<u>注册地 / 主要经营地</u>	<u>注册资本</u>	<u>持股比例 (%)</u>	<u>享有表决权比例 (%)</u>	<u>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u>
江苏惠泉穗禾国企混改转型升级基金 (有限合伙)	2018年	中国·江苏	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69.00	28.57	股权投资、债转股及 配套支持业务
农金高投(湖北)债转股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18年	中国·湖北	人民币 500,000,000 元	74.00	33.33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 相关咨询服务
嘉兴穗禾新丝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年	中国·浙江	人民币 1,500,000,000 元	66.67	50.00	实业投资及股权投资
浙江新兴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年	中国·浙江	人民币 2,000,000,000 元	50.00	50.00	实业投资及股权投资
内蒙古蒙兴助力发展基金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2018年	中国·内蒙古	人民币 2,000,000,000 元	50.00	50.00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 投资咨询服务
上海国化油气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019年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800,000,000 元	66.67	50.00	股权投资、项目投资、 投资咨询及资产管理
农毅资环(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19年	中国·浙江	人民币 400,000,000 元	70.00	50.00	股权投资
建信金投基础设施股权投资基金(天津)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年	中国·天津	人民币 3,500,000,000 元	20.00	20.00	股权投资及投资管理
陕西穗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19年	中国·陕西	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50.00	50.00	股权投资

本行全资子公司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投资者出资设立上述企业, 根据协议约定, 合伙人会议或投资决策委员会所议事项应当由全体合伙人或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方为通过, 本集团与其他方共同控制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

4.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发行、管理和/或投资的部分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产品以及资产证券化产品。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 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 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

(2) 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非保本理财产品, 本集团未对此等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收益提供任何承诺。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债券以及非标准化债权等资产。作为理财产品的管理人, 本集团代理客户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基础资产, 根据产品运作情况分配收益给投资者。

于2022年6月30日, 非保本理财产品投资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19,932.06亿元(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22,109.35亿元), 对应的未到期非保本理财产品规模为人民币18,438.06亿元(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20,725.33亿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于非保本理财产品中获得的利益主要包括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计人民币24.32亿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30.72亿元), 同时本集团与非保本理财产品本期末进行资金拆借及买入返售交易(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与非保本理财产品资金拆借及买入返售交易产生的利息净收入计人民币3.74亿元)。

本集团与理财产品进行了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的交易, 上述交易基于市场价格进行定价。这些交易的余额代表了本集团对理财产品的最大风险敞口。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未进行上述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交易(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上述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交易金额平均敞口以及加权平均期限分别为人民币256.42亿元以及5.92天), 于2022年6月30日和2021年12月31日, 上述交易无敞口。上述交易并非本集团的合同义务。所有上述敞口金额均计入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2021年度, 本集团与任一第三方之间不存在由于上述理财产品导致的、增加本集团风险的协议性流动性安排、担保或其他承诺, 亦不存在本集团承担理财产品损失的条款。

此外,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资产证券化产品。于2022年6月30日, 该等产品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4,800.70亿元(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4,634.51亿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从该等产品获得的利益主要包括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计人民币7.41亿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7.43亿元)。

本集团持有投资的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为了更好地运用资金获取收益, 本集团投资于部分其他机构发行或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相关损益列示在投资损益以及利息收入中。这些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投资的资产管理产品、理财产品、基金产品、信托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及债权投资计划等。于2022年6月30日, 本集团持有以上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账面价值和由此产生的最大风险敞口为人民币783.13亿元(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802.29亿元), 分别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类中列示。上述本集团持有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总体规模, 无公开可获得的市场资料。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法律诉讼及其他

本行及子公司在正常业务过程中因若干法律诉讼事项作为原告/ 被告人。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 根据法庭判决或者法律顾问的意见, 本集团已作出的准备为人民币 52.73 亿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53.33 亿元), 并在附注五、22 预计负债中进行了披露。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的最终裁决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 本行及纽约分行共同与美国纽约联邦储备银行签署一项禁止令。于 2016 年 11 月 4 日, 本行及纽约分行共同与美国纽约金融服务局签署一项同意令, 并向美国纽约金融服务局支付罚金。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支付的罚金已反映在本集团的 2016 年度财务报表中。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行及纽约分行整改关键任务主体部分已基本完成, 预计该事项极小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2. 资本支出承诺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订合同但未拨付	2,094	1,961

3.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贷款承诺		
其中: 原始期限在1年以下	24,068	21,567
原始期限在1年以上(含1年)	<u>360,312</u>	<u>438,333</u>
小计	<u>384,380</u>	<u>459,900</u>
银行承兑汇票	542,500	414,934
信用卡承诺	780,636	743,594
开出保函及担保	311,664	304,238
开出信用证	<u>191,302</u>	<u>165,639</u>
合计	<u><u>2,210,482</u></u>	<u><u>2,088,305</u></u>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包括对客户提供的信用卡授信额度和一般信用额度, 该一般信用额度可以通过贷款或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及担保或银行承兑汇票等形式实现。

4. 担保物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被用作卖出回购抵质押物的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2022年 <u>6月30日</u>	2021年 <u>12月31日</u>
债券	20,614	33,407
票据	<u>2,100</u>	<u>4,749</u>
合计	<u><u>22,714</u></u>	<u><u>38,156</u></u>

于2022年6月30日, 本集团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附注五、18)回购协议主要在协议生效起1年内到期。

卖出回购交易中,部分属于卖断式交易,相关担保物权利已转移给交易对手,见附注十、金融资产的转移。

此外,本集团部分债券投资及存放同业款项按监管要求用作衍生或向中央银行借款等交易的抵质押物。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上述抵质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352.38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0,953.30亿元)。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证券借贷业务和买入返售(附注五、5)业务中接受了债券和票据作为抵质押物。于2022年6月30日和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抵质押物。

5. 国债兑付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承销国债。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对国债履行兑付责任。本集团国债提前兑付金额为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付协议决定的应付利息。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国债本金余额为人民币560.09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634.05亿元)。上述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三至五年不等。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提前兑付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6. 证券承销承诺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未到期的证券承销承诺金额为人民币342.82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40亿元)。

十 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移给第三方或者结构化主体,这些金融资产转移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移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确认上述资产。

信贷资产证券化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再由结构化主体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及是否放弃了控制,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于2022年6月30日,未到期的已转让信贷资产减值前账面原值为人民币980.10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023.88亿元)。其中,对于不良信贷资产转让账面原值为人民币62.08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67.06亿元),本集团认为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对于信贷资产转让账面原值人民币918.02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956.82亿元),本集团继续涉入了该转让的信贷资产。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91.41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96.91亿元),并已划分为发放贷款和垫款。同时本集团由于该事项确认了相同金额的继续涉入资产和继续涉入负债。

不良贷款转让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通过向第三方转让或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的方式共处置不良贷款账面余额人民币42.45亿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81.71亿元)。本集团认为转让的不良贷款可以完全终止确认。

卖断式卖出回购交易

在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品而转移的金融资产未终止确认。于2022年6月30日,相关担保物权利已转移给交易对手的卖断式交易所对应的债券投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38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7.07亿元),已包括在附注九、4担保物的披露中。

证券借出交易

于证券借出交易中,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移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7.30亿元(2021年12月31日:无存量证券借出交易)。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

1. 概述

本集团金融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银行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实现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

本集团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控制程序以识别、分析、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通过银行信息系统提供开展风险管理活动的相关及时信息。本集团还定期复核风险管理政策及相关系统,以反映市场、产品及行业最佳做法的新变化。

本集团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2. 风险管理框架

本集团董事会负责制定本集团总体风险偏好,审议和批准本集团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风险管理框架包括: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有风险管理实施责任,包括实施风险管理偏好和策略,制定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建立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来管理集团的主要风险。

3. 信用风险

3.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集团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集团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资金运营业务以及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组织体系主要由董事会及其下设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贷款审查委员会、资产处置委员会以及风险管理部、信用管理部、信用审批部和各前台客户部门等构成,实施集中统一管理和分级授权。

本集团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通过严格规范信贷操作流程,强化贷前调查、评级授信、审查审批、放款审核和贷后监控全流程管理,提高押品风险缓释效果,加快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推进信贷管理系统升级改造等手段全面提升本集团的信用风险管理水平。

当本集团执行了所有必要的程序后仍认为无法合理预期可收回金融资产的整体或一部分时,则将其进行核销。表明无法合理预期可收回款项的迹象包括:(1)强制执行已终止,以及(2)本集团的收回方法是没收并处置担保品,但仍预期担保品的价值无法覆盖全部本息。

2022年上半年,本集团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高风险管理的有效性。加强重点领域信用风险管理和资产质量管控,统筹疫情防控和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保持资产质量稳定。

除信贷资产会给本集团带来信用风险外,对于资金运营业务,本集团谨慎选择具备适当信用水平的交易对手、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综合参考内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分级授信,并运用适时的额度管理系统审查调整授信额度等方式,对资金运营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此外,本集团为客户提供表外承诺和担保业务,因此存在客户违约而需本集团代替客户付款的可能性,并承担与贷款相近的风险,因此本集团对此类业务适用信贷业务相类似的风险控制程序及政策来降低该信用风险。

3.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个人客户信用类资产,以及划分为阶段一和阶段二的法人客户信用类资产,适用风险参数模型法;划分为阶段三的法人客户信用类资产,适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

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风险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主要包括:

- 类似信用风险组合划分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和违约定义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前瞻性计量
- 阶段三法人客户信用类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1) 类似信用风险组合划分

按照组合方式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时,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根据债务人性质区分法人客户和个人客户。在进行法人客户分组时,本集团考虑了借款人类型、行业类别、借款用途、担保品类型等信息;在进行个人客户分组时,本集团考虑了借款用途、担保品类型等信息,确保其信用风险分组划分的可靠性。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相关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以当前风险管理所使用的内部评级体系为基础,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 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 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发生违约的可能性;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 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 在违约发生时, 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方式和优先级, 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 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和违约定义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损失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违约是指未按合同约定偿付债务, 或其他违反债务合同且对正常偿还债务产生重大影响的行为。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 判断标准主要为债务人违约概率的变化、信用风险分类的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 具体包括: 信用类资产自初始确认后, 风险分类由正常类变化为关注类; 违约概率上升超过一定幅度, 并根据初始确认时违约概率不同制定差异化标准, 如初始确认违约概率较低(例如, 低于3%), 当违约概率级别下降至少6个级别时, 视为信用风险显著上升。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 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将逾期超过30天作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上限指标。

如果在报告日金融工具被确定为具有较低信用风险, 本集团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将内部评级与全球公认的低信用风险定义(例如外部“投资等级”评级)相一致的金融工具, 确定为具有较低信用风险。

(4)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 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 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 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 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债务人对本集团的任何本金、垫款、利息或投资的债券逾期超过 90 天。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5) 前瞻性计量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 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前瞻性信息, 如国内生产总值(GDP)、消费者物价指数(CPI)、工业增加值等。

这些前瞻性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综合考虑内外部数据、专家预测以及统计分析确定这些前瞻性信息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本集团根据外部经济发展、行业、产品及区域风险变化等情况定期对这些前瞻性信息进行评估预测, 提供未来的最佳估计, 并定期检测评估结果。

于2022年6月30日, 本集团对2022年相关前瞻性信息进行了评估预测, 其中, 对2022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在不同情景下的预测值如下: 基准情景下为5.30%, 乐观情景下为6.36%, 悲观情景下为2.68%。

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多种情景下的前瞻性信息预测及其权重, 其中基准情景的权重高于其他两个情景权重之和。于2022年06月30日, 本集团乐观、基准、悲观三种情景的权重较2021年12月31日未发生变化。本集团以加权的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一)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及阶段三)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上述加权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6) 阶段三法人客户信用类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本集团对阶段三法人客户信用类资产使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DCF”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DCF”测试法基于对未来现金流入的定期预测, 估计损失准备金额。本集团在测试时点预计与该笔资产相关的、不同情景下的未来各期现金流入, 使用概率加权后获取未来现金流的加权平均值, 并按照一定的折现率折现后加总, 获得资产未来现金流入的现值。

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不考虑任何所持抵质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任何可利用的抵质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时,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反映了各报告期末信用风险敞口的最坏情况。本集团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以及资金业务。此外, 表外项目如贷款承诺、信用卡承诺、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及担保及信用证等也包含信用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信息如下: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97,679	2,246,79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82,388	218,500
拆出资金	541,846	446,944
衍生金融资产	33,174	21,9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06,640	837,6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036,172	16,454,503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4,089	328,7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6,938,657	6,372,5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其他债权投资	1,562,870	1,392,691
其他金融资产	140,911	77,881
表内项目合计	<u>31,674,426</u>	<u>28,398,221</u>
表外项目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u>2,181,739</u>	<u>2,068,034</u>
合计	<u><u>33,856,165</u></u>	<u><u>30,466,255</u></u>

本集团已采取一系列的政策和信用增级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其中, 常用的方法包括要求借款人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物或担保。本集团需要取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对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指引。

担保物主要包括以下几种类型:

- 个人住房贷款通常以房产作为抵押物;
- 除个人住房贷款之外的其他个人贷款及对公贷款, 通常以房地产或借款人的其他资产作为抵质押物;
- 买入返售协议下的抵质押物主要包括债券、票据等。

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检查抵质押物市场价值, 并在必要时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下述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息披露不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u>金额</u>	<u>比例 (%)</u>	<u>金额</u>	<u>比例 (%)</u>
对公贷款和垫款				
总行	423,910	3.8	313,248	3.1
长江三角洲	2,785,506	24.7	2,383,014	23.8
珠江三角洲	1,520,099	13.5	1,325,589	13.2
环渤海地区	1,614,604	14.3	1,427,512	14.3
中部地区	1,642,779	14.6	1,477,841	14.8
西部地区	2,494,386	22.1	2,297,775	23.0
东北地区	380,831	3.4	367,382	3.7
境外及其他	403,927	3.6	406,823	4.1
小计	11,266,042	100.0	9,999,184	100.0
个人贷款和垫款				
总行	43	0.0	47	0.0
长江三角洲	1,762,784	23.5	1,705,450	23.9
珠江三角洲	1,578,043	21.0	1,514,233	21.2
环渤海地区	1,073,610	14.3	1,033,741	14.5
中部地区	1,286,148	17.1	1,187,096	16.6
西部地区	1,552,478	20.7	1,451,317	20.3
东北地区	230,318	3.1	225,328	3.2
境外及其他	20,857	0.3	19,356	0.3
小计	7,504,281	100.0	7,136,568	1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8,770,323		17,135,752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u>金额</u>	<u>比例 (%)</u>	<u>金额</u>	<u>比例 (%)</u>
对公贷款和垫款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67,949	20.1	2,145,617	21.5
制造业	2,026,737	18.0	1,694,879	17.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73,537	14.9	1,507,059	15.1
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	1,142,937	10.1	1,054,517	10.5
房地产业	890,035	7.9	876,407	8.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16,875	7.3	719,530	7.2
批发和零售业	739,869	6.6	574,187	5.7
金融业	560,851	5.0	446,486	4.5
建筑业	406,558	3.6	303,347	3.0
采矿业	205,481	1.8	203,937	2.0
其他行业	535,213	4.7	473,218	4.7
小计	11,266,042	100.0	9,999,184	100.0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住房	5,344,453	71.3	5,242,297	73.4
个人经营	550,809	7.3	469,498	6.6
个人消费	205,654	2.7	193,706	2.7
信用卡透支	651,745	8.7	626,783	8.8
其他	751,620	10.0	604,284	8.5
小计	7,504,281	100.0	7,136,568	1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8,770,323		17,135,752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2022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792,001	1,068,512	1,890,687	5,751,200
保证贷款	783,116	525,586	927,195	2,235,897
抵押贷款	1,371,805	614,507	6,243,133	8,229,445
质押贷款	580,297	148,432	1,825,052	2,553,781
合计	<u>5,527,219</u>	<u>2,357,037</u>	<u>10,886,067</u>	<u>18,770,323</u>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307,472	860,788	1,824,122	4,992,382
保证贷款	667,336	466,119	777,262	1,910,717
抵押贷款	1,279,772	587,215	6,096,590	7,963,577
质押贷款	386,734	118,536	1,763,806	2,269,076
合计	<u>4,641,314</u>	<u>2,032,658</u>	<u>10,461,780</u>	<u>17,135,752</u>

(4) 逾期贷款 (i)

	2022年6月30日					合计
	逾期 1 至 30天	逾期 31 至 90天	逾期 91 至 360天	逾期 361天 至 3年	逾期 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9,634	5,508	12,295	5,819	2,716	35,972
保证贷款	3,268	1,845	10,517	7,933	1,922	25,485
抵押贷款	28,458	24,129	34,951	21,345	6,628	115,511
质押贷款	612	861	2,879	3,577	2,671	10,600
合计	<u>41,972</u>	<u>32,343</u>	<u>60,642</u>	<u>38,674</u>	<u>13,937</u>	<u>187,568</u>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 1 至 30 天	逾期 31 至 90 天	逾期 91 至 360 天	逾期 361 天 至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7,313	4,388	10,949	4,431	4,318	31,399
保证贷款	5,017	2,953	7,569	9,031	1,876	26,446
抵押贷款	30,388	21,419	29,563	22,740	7,734	111,844
质押贷款	1,922	959	4,766	4,684	2,901	15,232
合计	44,640	29,719	52,847	40,886	16,829	184,921

(i) 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 1 天 (含), 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和垫款总额中, 抵质押品覆盖和未覆盖的情况列示如下:

	2022 年 <u>6 月 30 日</u>	2021 年 <u>12 月 31 日</u>
覆盖部分	150,177	141,243
未覆盖部分	114,278	104,539
合计	264,455	245,782

(6) 合同现金流量的修改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 未导致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 这类合同修改包括贷款展期、修改还款计划, 以及变更结息方式。当合同修改并未造成实质性变化且不会导致终止确认原有资产时, 本集团在报告日评估修改后资产的违约风险时, 仍与原合同条款下初始确认时的违约风险进行对比, 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将根据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

本集团对合同现金流量修改后资产的后续情况实施监控, 如果经过本集团判断, 合同修改后资产信用风险已得到显著改善, 相关资产损失准备的计算基础由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转为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重组贷款是指本集团由于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 或无力还款而对借款人合同还款条款作出调整的贷款。于2022年6月30日, 本集团重组贷款和垫款余额为人民币186.69亿元(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183.07亿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将部分贷款进行了破产重整以股抵债, 确认了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85亿元的股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13.65亿元)。在上述破产重整以股抵债业务中, 本集团确认的债务重组损失不重大。

3.5 信贷承诺

信贷承诺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体现了与信贷承诺相关的信用风险, 其计算参照银保监会颁布并于2013年1月1日生效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行, 金额大小取决于交易对手的信用程度及各项合同的到期期限等因素。于2022年6月30日和2021年12月31日, 信贷承诺相关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按内部评级法计量。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u>1,103,427</u>	<u>1,178,909</u>

3.6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减值阶段分析, 分别于附注五、7.2及7.3中披露。

(2) 债务工具按照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券组合信用风险状况。根据资产的质量状况对资产风险特征进行信用风险等级划分, 本集团将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等级区分为“低”(风险状况良好)、“中”(风险程度增加)、“高”(风险程度严重), 该信用风险等级为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目的所使用。“低”指资产质量良好, 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资产预期会发生未按合同约定偿付债务、或其他违反债务合同且对正常偿还债务产生重大影响的行为; “中”指存在可能对正常偿还债务较明显不利影响的因素, 但尚未出现对正常偿还债务产生重大影响的行为; “高”指出现未按合同约定偿付债务, 或其他违反债务合同且对正常偿还债务产生重大影响的行为。

于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i):

信用等级	2022年6月30日			
	低	中	高	合计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5,433,204	-	-	5,433,20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856,598	-	-	1,856,598
金融机构债券	576,658	-	-	576,658
公司债券(ii)	185,545	-	251	185,796
财政部特别国债	95,162	-	-	95,162
应收财政部款项	328,814	-	-	328,814
其他	24,938	337	20	25,295
合计	8,500,919	337	271	8,501,527
信用等级	2021年12月31日			
	低	中	高	合计
债券 - 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债券	4,807,834	-	-	4,807,83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787,588	-	-	1,787,588
金融机构债券	511,253	1,218	-	512,471
公司债券(ii)	209,339	253	32	209,624
财政部特别国债	94,122	-	-	94,122
应收财政部款项	324,619	-	-	324,619
其他	28,389	548	18	28,955
合计	7,763,144	2,019	50	7,765,213

- (i) 上述信用评级信息按照本集团内部评级披露, 2022年6月30日和2021年12月31日信用等级披露表格中不包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ii) 于2022年6月30日, 本集团包含在公司债券中的共计人民币24.03亿元的超级短期融资券(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36.34亿元), 基于发行人评级信息分析上述信用风险。

3.7 衍生金融工具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体现了与衍生交易相关的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 其计算参照银保监会颁布并于2013年1月1日生效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于2019年1月1日生效的《衍生工具交易对手违约风险资产计量规则》的要求进行, 金额大小取决于交易对手的信用程度及各项合同的到期期限等因素。于2022年6月30日和2021年12月31日, 衍生交易相关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按内部评级法计量, 见附注十一、8 资本管理。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加权资产	78,426	49,277
信用估值调整风险加权资产	8,753	6,943
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87,179	56,220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 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管理部通过下列方法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 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 保持稳定的存款基础;
- 预测未来现金流量和评估流动资产水平;
- 保持高效的内部资金划拨机制;
- 定期执行压力测试。

4.1 流动性分析

(1) 到期日分析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账面价值进行到期日分析: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427,251	412	975	-	-	-	2,240,889	2,669,52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94,020	85,150	62,187	137,113	3,918	-	-	382,388
拆出资金	-	-	213,030	100,499	183,608	41,993	2,716	-	541,846
衍生金融资产	-	-	4,869	5,724	17,854	4,485	242	-	33,1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72	-	1,076,110	22,915	3,743	-	-	-	1,106,6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385	-	594,287	816,081	4,289,467	3,673,915	8,645,037	-	18,036,1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075	6,082	14,200	74,445	48,426	184,413	128,224	459,8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19	-	128,400	143,159	828,982	2,323,716	3,514,381	-	6,938,6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	-	66,559	116,979	289,754	625,240	464,299	4,563	1,567,433
其他金融资产	1,557	134,746	1,964	774	1,620	40	76	134	140,911
金融资产总额	22,872	660,092	2,176,863	1,283,493	5,826,586	6,721,733	12,811,164	2,373,810	31,876,613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2)	(8,440)	(250,866)	(678,365)	(1,565)	-	-	(939,26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517,819)	(5,626)	(61,086)	(417,036)	(151,640)	(3,030)	-	(2,156,237)
拆入资金	-	(14)	(141,488)	(114,430)	(84,007)	(4,877)	(4,444)	-	(349,2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	(11,447)	(142)	-	-	(44)	(207)	-	(11,840)
衍生金融负债	-	-	(5,286)	(4,799)	(11,396)	(1,927)	(2)	-	(23,4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7,679)	(7,848)	(3,889)	(1,158)	-	-	(20,574)
吸收存款	-	(13,226,745)	(522,062)	(1,125,202)	(4,220,537)	(5,020,212)	(5,096)	-	(24,119,854)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175,763)	(147,930)	(985,998)	(110,816)	(355,024)	-	(1,775,531)
其他金融负债	-	(135,373)	(2,708)	(1,436)	(10,844)	(53,070)	(72,476)	(885)	(276,792)
金融负债总额	-	(14,891,430)	(869,194)	(1,713,597)	(6,412,072)	(5,345,309)	(440,279)	(885)	(29,672,766)
净头寸	22,872	(14,231,338)	1,307,669	(430,104)	(585,486)	1,376,424	12,370,885	2,372,925	2,203,847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75,620	-	944	-	-	-	2,144,842	2,321,40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78,385	29,425	41,606	57,200	11,884	-	-	218,500
拆出资金	-	-	181,508	115,957	132,768	14,975	1,736	-	446,944
衍生金融资产	-	-	4,284	4,770	9,233	3,688	3	-	21,9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72	-	810,227	20,738	2,800	-	-	-	837,6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555	-	661,910	817,875	3,243,507	3,371,483	8,343,173	-	16,454,5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721	19,554	11,609	81,376	38,219	175,922	128,840	460,2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394	-	57,670	111,377	593,026	2,740,193	2,869,862	-	6,372,5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	-	36,490	72,014	294,752	611,990	377,413	4,589	1,397,280
其他金融资产	1,836	67,612	309	3,442	959	54	98	3,571	77,881
金融资产总额	22,689	326,338	1,801,377	1,200,332	4,415,621	6,792,486	11,768,207	2,281,842	28,608,892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2)	(49,889)	(31,806)	(663,870)	(1,616)	-	-	(747,21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105,856)	(28,658)	(139,121)	(139,143)	(209,588)	-	-	(1,622,366)
拆入资金	-	-	(106,957)	(92,770)	(80,218)	(6,394)	(4,766)	-	(291,1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	(15,646)	-	-	-	-	(214)	-	(15,860)
衍生金融负债	-	-	(3,918)	(4,255)	(7,643)	(3,305)	(216)	-	(19,3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8,841)	(6,877)	(9,156)	(1,159)	-	-	(36,033)
吸收存款	-	(12,386,137)	(603,855)	(1,303,745)	(3,209,263)	(4,388,038)	(16,089)	-	(21,907,127)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84,856)	(277,220)	(723,814)	(126,768)	(294,999)	-	(1,507,657)
其他金融负债	-	(187,376)	(4,484)	(7,810)	(11,122)	(42,500)	(63,212)	(2,039)	(318,543)
金融负债总额	-	(13,695,047)	(901,458)	(1,863,604)	(4,844,229)	(4,779,368)	(379,496)	(2,039)	(26,465,241)
净头寸	22,689	(13,368,709)	899,919	(663,272)	(428,608)	2,013,118	11,388,711	2,279,803	2,143,651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支付发行在外信贷承诺的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在正常经营过程中, 大部分活期存款及到期的定期存款并不会立即被提取而是继续留在本集团, 另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也可以在需要时处置取得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非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427,251	412	975	-	-	-	2,240,889	2,669,52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96,104	85,261	62,460	138,953	4,031	-	-	386,809
拆出资金	-	-	214,068	101,306	187,126	46,207	2,802	-	551,5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15	-	1,079,207	23,028	3,785	-	-	-	1,109,9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68,411	-	698,717	993,191	5,055,409	5,857,706	13,030,002	-	25,703,4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075	5,857	14,915	79,568	76,445	206,930	128,224	516,0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938	-	130,096	155,791	915,962	2,999,446	4,371,562	-	8,573,7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	-	67,702	120,364	315,838	720,224	547,334	4,563	1,776,145
其他金融资产	4,199	137,625	1,988	778	1,648	40	76	135	146,489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77,583	665,055	2,283,308	1,472,808	6,698,289	9,704,099	18,158,706	2,373,811	41,433,659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2)	(8,515)	(252,488)	(687,813)	(1,551)	-	-	(950,39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517,819)	(5,861)	(64,145)	(431,943)	(165,489)	(3,107)	-	(2,188,364)
拆入资金	-	(14)	(141,598)	(114,921)	(85,565)	(5,885)	(4,666)	-	(352,6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	(11,447)	(142)	-	-	(44)	(207)	-	(11,8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7,681)	(7,857)	(3,913)	(1,160)	-	-	(20,611)
吸收存款	-	(13,226,745)	(524,247)	(1,129,072)	(4,286,411)	(5,364,907)	(5,660)	-	(24,537,042)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176,090)	(148,604)	(1,012,421)	(174,391)	(396,704)	-	(1,908,210)
其他金融负债	-	(135,373)	(2,723)	(1,457)	(10,944)	(53,324)	(72,515)	(885)	(277,221)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14,891,430)	(866,857)	(1,718,544)	(6,519,010)	(5,766,751)	(482,859)	(885)	(30,246,336)
净头寸	77,583	(14,226,375)	1,416,451	(245,736)	179,279	3,937,348	17,675,847	2,372,926	11,187,323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75,620	-	944	-	-	-	2,144,842	2,321,40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79,506	29,581	42,282	57,883	12,424	-	-	221,676
拆出资金	-	-	183,457	118,102	134,679	16,303	1,840	-	454,3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15	-	813,408	20,849	2,826	-	-	-	840,998
发放贷款和垫款	66,076	-	733,902	981,574	3,956,763	5,475,868	12,476,078	-	23,690,2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721	19,856	12,128	88,156	64,095	196,609	128,840	514,4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1,269	-	58,718	118,783	706,909	3,315,201	3,548,575	-	7,749,4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9	-	36,686	73,474	316,861	691,188	435,749	4,589	1,558,666
其他金融资产	3,821	70,332	362	3,456	992	55	98	3,617	82,733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75,200	330,179	1,875,970	1,371,592	5,265,069	9,575,134	16,658,949	2,281,888	37,433,981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2)	(49,991)	(32,020)	(678,145)	(1,597)	-	-	(761,78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105,856)	(29,446)	(140,548)	(146,482)	(229,627)	-	-	(1,651,959)
拆入资金	-	-	(106,990)	(93,027)	(80,847)	(7,283)	(4,967)	-	(293,1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	(15,646)	-	-	-	-	(214)	-	(15,8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8,848)	(6,898)	(9,172)	(1,162)	-	-	(36,080)
吸收存款	-	(12,386,137)	(604,386)	(1,308,635)	(3,255,950)	(4,683,792)	(19,066)	-	(22,257,966)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84,971)	(278,957)	(740,163)	(182,848)	(331,012)	-	(1,617,951)
其他金融负债	-	(187,376)	(4,553)	(7,854)	(11,313)	(43,000)	(63,288)	(2,039)	(319,423)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13,695,047)	(899,185)	(1,867,939)	(4,922,072)	(5,149,309)	(418,547)	(2,039)	(26,954,138)
净头寸	75,200	(13,364,868)	976,785	(496,347)	342,997	4,425,825	16,240,402	2,279,849	10,479,843

4.2 衍生金融工具流动性分析

(1) 按照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下表按于各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 列示了本集团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状况。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2022年6月30日					
		1至	3至	1至	5年		
		1个月内	3个月	12个月	5年	5年以上	合计
按照净额结算的							
衍生金融工具		(717)	(133)	(969)	284	-	(1,535)
		2021年12月31日					
		1至	3至	1至	5年		
		1个月内	3个月	12个月	5年	5年以上	合计
按照净额结算的							
衍生金融工具		650	512	448	(101)	-	1,509

(2) 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下表按于各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 列示了本集团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状况。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2022年6月30日					
		1至	3至	1至	5年		
		1个月内	3个月	12个月	5年	5年以上	合计
按照总额结算的							
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		356,750	281,161	590,755	90,007	32,051	1,350,724
现金流出		(356,550)	(280,167)	(583,253)	(87,370)	(31,776)	(1,339,116)
合计		200	994	7,502	2,637	275	11,608

2021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按照总额结算的 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	356,369	441,786	354,719	88,158	751	1,241,783
现金流出	(352,649)	(439,862)	(353,358)	(68,759)	(1,000)	(1,215,628)
合计	3,720	1,924	1,361	19,399	(249)	26,155

4.3 表外项目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贷款承诺、银行承兑汇票、信用卡承诺、开出保函及担保及开出信用证。下表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列示表外项目金额, 财务担保合同按最早的合同到期日以名义金额列示:

2022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贷款承诺	96,681	133,434	154,265	384,380
银行承兑汇票	542,500	-	-	542,500
信用卡承诺	780,636	-	-	780,636
开出保函及担保	150,360	143,967	17,337	311,664
开出信用证	188,034	2,925	343	191,302
合计	1,758,211	280,326	171,945	2,210,482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贷款承诺	85,271	177,371	197,258	459,900
银行承兑汇票	414,934	-	-	414,934
信用卡承诺	743,594	-	-	743,594
开出保函及担保	153,029	135,151	16,058	304,238
开出信用证	162,515	2,738	386	165,639
合计	1,559,343	315,260	213,702	2,088,305

5.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集团的自营交易和代客交易业务中。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公司、个人银行业务以及资金业务的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本集团许多业务的内在风险,且在大型银行普遍存在。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原因。

本集团的汇率风险是指汇率变动导致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进行的交易使本集团因外汇敞口而蒙受损失的风险。该损失的风险主要由汇率变动引起。

本集团承担的商品风险主要来源于黄金及其他贵金属。该损失风险由商品价格波动引起。本集团对黄金价格相关风险与汇率风险合并管理。

本集团认为来自交易及投资组合中股票价格及除黄金外的商品价格的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划分

为更有效地进行市场风险管理和更准确计量市场风险监管资本,本集团将所有表内外资产负债划分为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交易账簿包括本集团为交易目的或风险对冲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和商品的头寸,除此之外的其他各类头寸划入银行账簿。

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管理

本集团采用风险价值(VaR)、限额管理、敏感性分析、久期、敞口分析、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管理交易账簿市场风险。

本集团根据外部市场变化和业务经营状况,制定年度资金交易、投资业务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进一步明确债券交易和衍生品交易等业务遵循的基本政策以及敞口、期限等风险控制要求,构建了以VaR值为核心的限额指标体系,并运用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实现交易账簿市场风险计量和监控。

本集团采用历史模拟法(选取99%的置信区间,1天的持有期,250天历史数据)计量总行本部、境内分行和境外分行交易账簿风险价值。根据境内外不同市场的差异,本行选择合理的模型参数和风险因子以反映真实的市场风险水平,并通过数据分析、平行建模以及对市场风险计量模型进行回溯测试等措施,检验风险计量模型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交易账簿风险价值 (VaR)

		本行			
注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利率风险		39	40	61	29
汇率风险	(1)	24	62	179	11
商品风险		27	39	60	27
总体风险价值		62	86	174	55

		本行			
注		202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利率风险		64	76	99	58
汇率风险	(1)	278	172	284	35
商品风险		110	105	136	64
总体风险价值		296	205	302	87

本行计算交易账簿风险价值(不含按相关规定开展结售汇业务形成的交易头寸)。本行按季进行交易账簿压力测试,以债券资产、利率衍生产品、货币衍生产品和贵金属交易等主要资金业务为承压对象,设计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贵金属价格风险等压力情景,测算在假设压力情景下对承压对象的潜在损益影响。

(1) 黄金价格相关风险价值已体现在汇率风险中。

银行账簿市场风险管理

本集团综合运用限额管理、压力测试、情景分析和缺口分析等技术手段,管理银行账簿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本行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本行银行账簿中利率敏感资产和负债的到期期限或重新定价期限的不匹配,以及资产负债所依据的基准利率变动不一致。

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改革以来, 本行按照监管要求落实相关政策, 推进业务系统改造, 修改制式贷款合同, 完善内外部利率定价机制, 加强对分支机构的员工培训, 全面推广 LPR 应用, 基本实现全系统全流程贷款定价应用 LPR 定价方式。央行改革 LPR 后, 贷款基准利率与市场利率的对接更加紧密, 波动频率和幅度均将相对提升。为此, 本行加强对外部利率环境的监测和预判, 及时调整内外部定价策略, 优化资产负债产品结构和期限结构, 降低利率变动对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的不利影响。报告期内, 本行利率风险水平整体稳定, 各项限额指标均控制在监管要求和管理目标范围内。

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源于经营活动中货币性资产与负债币种错配导致的与汇率变动相关的潜在损失。

本集团定期开展汇率风险敞口监测和敏感性分析, 协调发展外汇资产负债业务, 将全行汇率风险敞口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市场风险限额管理

本集团市场风险限额按照效力类型分为指令性限额和指导性限额, 包括头寸限额、止损限额、风险限额和压力测试限额。

本集团持续加强市场风险限额管理, 根据自身风险偏好, 制定相应的限额指标, 优化市场风险限额的种类, 并对限额执行情况持续监测、报告、调整和处理。

5.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 部分交易涉及美元、港币及少量其他货币。于资产负债表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汇率风险敞口如下: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54,726	83,377	1,893	29,531	2,669,52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99,349	29,429	3,172	50,438	382,388
拆出资金	223,601	236,071	57,321	24,853	541,846
衍生金融资产	19,672	8,309	2,042	3,151	33,1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06,640	-	-	-	1,106,6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556,926	353,487	67,501	58,258	18,036,1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8,570	9,797	577	921	459,8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6,859,034	63,790	9,086	6,747	6,938,6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13,433	203,358	3,371	47,271	1,567,433
其他金融资产	130,220	6,605	3,029	1,057	140,911
金融资产总额	30,512,171	994,223	147,992	222,227	31,876,613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937,703)	-	-	(1,565)	(939,26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91,635)	(26,027)	(27,532)	(11,043)	(2,156,237)
拆入资金	(77,110)	(218,575)	(35,197)	(18,378)	(349,2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11,840)	-	-	-	(11,840)
衍生金融负债	(20,091)	(1,663)	(1,019)	(637)	(23,4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195)	(6,826)	-	(8,553)	(20,574)
吸收存款	(23,522,974)	(508,872)	(24,937)	(63,071)	(24,119,854)
已发行债务证券	(1,495,187)	(231,323)	(23,956)	(25,065)	(1,775,531)
其他金融负债	(257,694)	(14,585)	(2,539)	(1,974)	(276,792)
金融负债总额	(28,419,429)	(1,007,871)	(115,180)	(130,286)	(29,672,766)
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	2,092,742	(13,648)	32,812	91,941	2,203,847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286,155	67,113	(6,140)	(88,602)	258,526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1,966,429	203,851	1,124	39,078	2,210,482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41,015	61,233	1,142	18,016	2,321,40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48,782	49,451	2,561	17,706	218,500
拆出资金	152,884	218,378	43,509	32,173	446,944
衍生金融资产	18,053	1,175	1,805	945	21,9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37,637	-	-	-	837,6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985,155	344,323	60,014	65,011	16,454,5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446,980	10,933	677	1,651	460,2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6,307,943	49,929	9,991	4,659	6,372,5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1,033	197,730	2,756	45,761	1,397,280
其他金融资产	69,258	5,315	2,528	780	77,881
金融资产总额	27,358,740	938,467	124,983	186,702	28,608,892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745,597)	-	-	(1,616)	(747,21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72,836)	(17,571)	(24,877)	(7,082)	(1,622,366)
拆入资金	(67,315)	(178,291)	(26,842)	(18,657)	(291,1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15,860)	-	-	-	(15,860)
衍生金融负债	(14,397)	(2,290)	(2,164)	(486)	(19,3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302)	(9,950)	-	(5,781)	(36,033)
吸收存款	(21,373,264)	(459,099)	(32,650)	(42,114)	(21,907,127)
已发行债务证券	(1,175,836)	(229,994)	(36,114)	(65,713)	(1,507,657)
其他金融负债	(294,746)	(19,984)	(1,508)	(2,305)	(318,543)
金融负债总额	(25,280,153)	(917,179)	(124,155)	(143,754)	(26,465,241)
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	2,078,587	21,288	828	42,948	2,143,651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154,772	8,789	23,045	(35,288)	151,318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1,799,496	245,491	10,216	33,102	2,088,305

下表列示了在人民币对本集团存在风险敞口的外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 5%或贬值 5%的情况下, 外币货币性资产与负债的净敞口及货币衍生工具净头寸对税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潜在影响。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税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税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升值 5%	(4,083)	418	(3,317)	186
贬值 5%	4,083	(418)	3,317	(186)
	4,083	(418)	3,317	(186)

对税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是基于对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敏感性头寸及货币衍生工具净头寸保持不变的假设确定的。本集团基于管理层对外币汇率变动走势的判断, 通过积极调整外币敞口及运用适当的衍生金融工具以降低汇率风险。该分析未考虑不同货币汇率变动之间的相关性, 也未考虑管理层可能采取的降低汇率风险的措施。因此, 上述敏感性分析可能与汇率变动的实际结果存在差异。

5.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合同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 以及资产负债所依据的基准利率变动不一致。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中国人民银行对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做出了规定, 自2015年12月24日起, 中国人民银行对商业银行不再设置存款利率浮动上限。自2019年8月16日起, 中国人民银行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取代“贷款基准利率”, 作为新发放贷款业务的定价基准, 允许金融机构根据商业原则自主确定贷款利率水平。

本集团采用以下方法管理利率风险:

- 加强形势预判, 分析可能影响 LPR 利率、存款基准利率和市场利率的宏观经济因素;
- 强化策略传导, 优化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重定价期限结构;
- 实施限额管理, 将利率变动对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的影响控制在限额范围内。

于资产负债表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合同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96,884	-	-	-	-	272,643	2,669,52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76,077	61,650	136,151	3,838	-	4,672	382,388
拆出资金	222,837	111,852	180,382	25,187	-	1,588	541,84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3,174	33,1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75,910	22,885	3,741	-	-	4,104	1,106,6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841,931	2,584,212	10,403,192	721,387	442,221	43,229	18,036,1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338	12,754	83,168	39,459	159,992	158,154	459,8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120,105	130,460	745,209	2,302,251	3,513,990	126,642	6,938,6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84,848	135,519	270,403	595,312	460,639	20,712	1,567,433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40,911	140,911
金融资产总额	7,924,930	3,059,332	11,822,246	3,687,434	4,576,842	805,829	31,876,613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向中央银行借款	(9,782)	(244,904)	(669,099)	-	-	(15,483)	(939,26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10,452)	(48,068)	(426,869)	(150,262)	(3,000)	(17,586)	(2,156,237)
拆入资金	(141,596)	(119,707)	(84,106)	(1,181)	(531)	(2,139)	(349,2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2)	-	-	(44)	(207)	(11,447)	(11,84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23,410)	(23,4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675)	(7,833)	(3,883)	(1,155)	-	(28)	(20,574)
吸收存款	(13,721,094)	(1,096,145)	(4,081,491)	(4,874,570)	(5,090)	(341,464)	(24,119,854)
已发行债务证券	(185,900)	(158,861)	(972,899)	(97,116)	(355,019)	(5,736)	(1,775,531)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276,792)	(276,792)
金融负债总额	(15,576,641)	(1,675,518)	(6,238,347)	(5,124,328)	(363,847)	(694,085)	(29,672,766)
利率风险缺口	(7,651,711)	1,383,814	5,583,899	(1,436,894)	4,212,995	111,744	2,203,847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32,222	-	-	-	-	289,184	2,321,40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2,908	41,099	56,447	11,503	-	6,543	218,500
拆出资金	182,417	116,368	132,215	14,866	-	1,078	446,94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1,978	21,9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9,716	20,666	2,786	-	-	4,469	837,6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4,316,155	2,451,794	8,483,615	709,928	453,690	39,321	16,454,5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736	16,130	84,068	32,078	156,612	152,617	460,2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57,004	104,328	543,312	2,676,021	2,869,265	122,592	6,372,5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64,522	96,496	277,788	566,997	372,294	19,183	1,397,280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77,881	77,881
金融资产总额	7,583,680	2,846,881	9,580,231	4,011,393	3,851,861	734,846	28,608,892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向中央银行借款	(48,518)	(31,000)	(659,796)	(1,263)	-	(6,636)	(747,21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27,742)	(138,506)	(138,393)	(205,554)	-	(12,171)	(1,622,366)
拆入资金	(106,779)	(99,692)	(78,797)	(3,046)	(1,295)	(1,496)	(291,1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214)	(15,646)	(15,86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9,337)	(19,3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838)	(6,871)	(9,147)	(1,157)	-	(20)	(36,033)
吸收存款	(12,926,703)	(1,254,524)	(3,120,029)	(4,240,028)	(16,046)	(349,797)	(21,907,127)
已发行债务证券	(94,101)	(294,188)	(701,558)	(114,560)	(294,999)	(8,251)	(1,507,657)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318,543)	(318,543)
金融负债总额	(14,322,681)	(1,824,781)	(4,707,720)	(4,565,608)	(312,554)	(731,897)	(26,465,241)
利率风险缺口	(6,739,001)	1,022,100	4,872,511	(554,215)	3,539,307	2,949	2,143,651

下表列示了在相关收益率曲线同时平行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的情况下, 基于报告期末本集团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结构, 对未来 12 个月内利息净收入及其他综合收益所产生的潜在税前影响。该分析假设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未反映若某些利率改变而其他利率维持不变的情况。

对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分析基于利率的预期合理可能变动作出。该分析假设期末持有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结构保持不变, 未将客户行为、基准风险或债券提前偿还的期权等变化考虑在内。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敏感性分析是指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各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进行重估后公允价值变动的影
响。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 100 个基点	(40,857)	(53,310)	(37,792)	(39,264)
下降 100 个基点	40,857	53,310	37,792	39,264
	40,857	53,310	37,792	39,264

有关假设未考虑本集团出于资本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政策而可能采取的降低利率风险的措施。因此, 上述分析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另外, 上述利率变动影响分析仅是作为例证, 显示在不同的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情形及本集团除衍生金融工具外的现时利率风险敞口下, 利息净收入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估计变动。

6. 国别风险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 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本行债务, 或使本行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存在遭受损失, 或使本行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根据银保监会监管要求, 通过国别风险评级、限额核定、敞口统计、压力测试等工具开展国别风险管理工作。同时, 充分考虑国别风险对资产质量的影响, 准确识别、合理评估、审慎预计因国别风险可能导致的资产损失, 并计提国别风险减值准备。

7. 保险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经营保险业务, 保险风险主要指保险事故发生的不确定所带来的对财务的影响, 本集团通过有效的销售管理、核保控制、再保险风险转移和理赔管理等手段来积极管理风险。通过有效的销售管理, 降低销售误导的风险, 提高核保信息的准确性。通过核保控制, 可以降低逆选择的风险, 还可以对不同类别的风险根据风险的高低进行区别定价。通过再保险风险转移, 提高承保能力并降低目标风险。通过有效的理赔管理, 确保按照既定标准对客户赔款进行控制。

寿险合同的预计未来赔付成本及所收取保费的不确定性来自于无法预测死亡率整体水平的长期变化。为提高风险管理水平, 本集团进行死亡率、退保率等经验分析, 以提高假设的合理性。

8.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为:

- 维持充足的资本基础, 以支持业务的发展;
- 支持本集团的稳定及成长;
- 以有效率及注重风险的方法分配资本, 为投资者提供最大的经风险调整后的回报;
- 保护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 以持续为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回报及利益。

按照 2012 年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 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包括最低资本要求、储备资本要求、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逆周期资本要求以及第二支柱资本要求。具体如下: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以及资本充足率的最低要求分别为 5%、6%以及 8%;
- 储备资本要求 2.5%, 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
- 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1%, 由核心一级资本满足;
- 此外, 如监管机构要求计提逆周期资本或对单家银行提出第二支柱资本要求, 商业银行应在规定时限内达标。

于 2014 年 4 月, 银保监会正式核准本集团实施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对符合监管要求的非零售和零售风险暴露采用内部评级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和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银保监会对获准实施资本计量高级方法的商业银行设立并行期, 并行期至少 3 年。并行期内, 商业银行应当分别按照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和原方法计算资本充足率, 并遵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底线要求。

于2017年1月, 银保监会正式核准本集团对符合监管要求的风险暴露采用内部模型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本集团管理层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 以及银保监会的监管规定, 实时监控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本行每季度向银保监会上报所要求的资本信息。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的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

	注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	11.11%	11.4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	13.28%	13.46%
资本充足率	(1)	17.09%	17.13%
核心一级资本	(2)	2,108,774	2,053,737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3)	(11,409)	(11,257)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097,365	2,042,480
其他一级资本	(4)	409,878	359,881
一级资本净额		2,507,243	2,402,361
二级资本	(5)	719,175	655,506
资本净额		3,226,418	3,057,867
风险加权资产	(6)	18,880,455	17,849,566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 (1) 本集团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包括符合规定的境内外分支机构及金融机构类附属公司。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 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 资本充足率等于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

- (2)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包括普通股股本、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部分, 以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等。
- (3)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包括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以及对有控制权但不纳入资本计算并表范围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 (4) 本集团其他一级资本包括其他权益工具及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部分。
- (5) 本集团二级资本包括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以及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二级资本部分。
- (6)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9. 公允价值估计

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大部分资产负债项目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对本集团整体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2021年度, 本集团并没有属于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项目。

9.1 估值技术、输入参数和流程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以下方式确定:

- 拥有标准条款并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其公允价值是参考市场标价的买入、卖出价分别确定。
- 不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使用近期交易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价格, 现金流量折现法和公认定价模型等。

本集团对于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建立了独立的估值流程。总行财务会计部负责对总行及境内各级分支机构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构建估值模型并定期独立实施估值, 风险管理部负责估值模型的验证, 运营管理部负责估值结果的核算。境外分行、子行根据所在国家(地区)的监管规定及部门设置情况, 指定独立于前台交易的部门及人员开展估值工作。

建立并完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审核批准估值政策均由董事会负责。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允价值计量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9.2 公允价值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9.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下表列示了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例如: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财政部款项、财政部特别国债、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已发行存款证、已发行同业存单及已发行商业票据等未包括于下表中。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其中: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不包含应收财政部款项及财政部特别国债)	6,514,681	6,678,462	73,426	6,506,177	98,859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券	499,460	509,517	61,523	447,994	-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其中: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不包含应收财政部款项及财政部特别国债)	5,953,781	6,107,442	32,976	5,961,771	112,695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券	428,856	435,680	47,865	387,815	-

9.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下表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2022年6月30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衍生金融资产				
货币衍生工具	-	24,576	-	24,576
利率衍生工具	-	2,126	-	2,126
贵金属合同	-	6,472	-	6,472
小计	-	33,174	-	33,174
发放贷款和垫款				
票据贴现及福费廷	-	726,133	-	726,133
小计	-	726,133	-	726,133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债券	5,487	114,074	-	119,561
贵金属合同	-	18,735	-	18,735
权益	5,855	526	-	6,381
基金及其他	4,377	100	-	4,477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	161,520	607	162,127
权益	8,958	11,722	78,190	98,870
基金及其他	203	24,451	23,825	48,479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1,196	39	-	1,235
小计	26,076	331,167	102,622	459,8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债务工具				
债券	193,188	1,354,820	-	1,548,008
其他	-	14,862	-	14,862
权益工具	1,090	-	3,473	4,563
小计	194,278	1,369,682	3,473	1,567,433
资产合计	220,354	2,460,156	106,095	2,786,605

	2022年6月30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与贵金属合同相关的金融负债	-	(11,447)	-	(11,447)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的负债	-	-	(251)	(251)
其他	-	(142)	-	(142)
小计	-	(11,589)	(251)	(11,840)
衍生金融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	(20,507)	-	(20,507)
利率衍生工具	-	(1,053)	-	(1,053)
贵金属合同	-	(1,850)	-	(1,850)
小计	-	(23,410)	-	(23,410)
吸收存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吸收存款	-	(39,580)	-	(39,580)
负债合计	-	(74,579)	(251)	(74,830)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衍生金融资产				
货币衍生工具	-	20,116	-	20,116
利率衍生工具	-	1,141	-	1,141
贵金属合同	-	721	-	721
小计	-	21,978	-	21,978
发放贷款和垫款				
票据贴现及福费廷	-	502,748	-	502,748
小计	-	502,748	-	502,748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债券	8,225	119,912	-	128,137
贵金属合同	-	21,389	-	21,389
权益	3,948	1,331	-	5,279
基金及其他	4,261	316	-	4,577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	154,585	274	154,859
权益	13,501	12,063	79,112	104,676
基金及其他	251	19,305	19,455	39,01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2,273	40	-	2,313
小计	32,459	328,941	98,841	460,2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债务工具				
债券	162,072	1,213,723	-	1,375,795
其他	-	16,896	-	16,896
权益工具	1,165	-	3,424	4,589
小计	163,237	1,230,619	3,424	1,397,280
资产合计	195,696	2,084,286	102,265	2,382,247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与贵金属合同相关的金融负债	-	(15,646)	-	(15,64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的负债	-	-	(214)	(214)
小计	-	(15,646)	(214)	(15,860)
衍生金融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	(14,734)	-	(14,734)
利率衍生工具	-	(2,366)	-	(2,366)
贵金属合同	-	(2,237)	-	(2,237)
小计	-	(19,337)	-	(19,337)
吸收存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吸收存款	-	(52,306)	-	(52,306)
负债合计	-	(87,289)	(214)	(87,503)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货币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货币期权、贵金属合同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结构性存款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货币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货币期权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结构性存款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交易性贵金属合同的公允价值主要按照相关可观察市场参数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为市场可观察。

分类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投资的非上市权益。由于并非所有涉及这些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评估的输入值均可观察，本集团将以上基础资产和负债分类为第三层次。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主要为信用风险、流动性信息及折现率。管理层基于可观察的减值迹象、收益率曲线、外部信用评级及可参考信用利差的重大变动的假设条件，做出该等金融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的会计估计，但该等金融资产和负债在公允条件下交易的实际价值可能与管理层的会计估计存有差异。

本集团第三层次金融工具变动如下: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其他债权 和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 计量的吸收存款
2022年1月1日	98,841	3,424	(214)	-
购买	12,723	36	-	-
结算 / 处置	(8,766)	(1)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损失	(176)	-	(37)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4	-	-
2022年6月30日	<u>102,622</u>	<u>3,473</u>	<u>(251)</u>	<u>-</u>
- 投资损益	(469)	-	(37)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3	-	-	-
	<u>293</u>	<u>-</u>	<u>-</u>	<u>-</u>
	2021年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其他债权 和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 计量的吸收存款
2021年1月1日	102,883	21,119	(9,770)	(73,118)
购买	32,827	1,792	-	-
结算 / 处置 / 转出第三层次	(37,436)	(19,277)	9,570	73,5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 / (损失)	567	659	(14)	(43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869)	-	-
2021年12月31日	<u>98,841</u>	<u>3,424</u>	<u>(214)</u>	<u>-</u>
- 投资损益	(216)	659	(14)	(435)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83	-	-	-
	<u>783</u>	<u>-</u>	<u>-</u>	<u>-</u>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优先股股息发放

于2022年8月29日, 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优先股一期股息发放方案。按照优先股一期票面股息率5.32%计算, 合计人民币21.28亿元(含税), 股息发放日为2022年11月7日。

2.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付息

于2022年8月20日, 本行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付息。按照发行总额850亿元, 票面利率4.39%计算, 合计付息人民币37.32亿元。

于2022年8月24日, 本行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付息。按照发行总额350亿元, 票面利率4.50%计算, 合计付息人民币15.75亿元。

十三 比较数据

为符合本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 本集团对附注个别比较数字的列示进行了调整。

十四 财务报告之批准

本中期财务报表于2022年8月29日已经本行董事会批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未经审阅补充资料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阅补充资料
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表系根据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编制。

	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22年	2021年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316	440
除上述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63)	(42)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12	(99)
合计	<u>(35)</u>	<u>299</u>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6)	295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u>1</u>	<u>4</u>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结合自身正常业务的性质和特点, 未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转回、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等列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作为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金融机构, 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监管机构颁布的相关规定(统称“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包括本行及合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银行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亦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其解释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适用的披露条例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中期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中列示的202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及202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的净利润, 以及2022年6月30日和2021年12月31日的股东权益并无差异, 仅在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上略有不同。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表系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相关期间,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已发行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u>	
	2022年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051	117,3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年化)	11.94	12.40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u>0.35</u>	<u>0.34</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087	117,0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年化)	11.94	12.36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u>0.35</u>	<u>0.33</u>

于2022年6月30日, 本行非公开发行的非累积型优先股金额共计人民币800亿元。本行于2022年3月11日发放二期优先股股息, 共计人民币19.36亿元。于2022年6月30日, 本行公开发行的非累积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金额共计人民币3,300亿元。本行于2022年5月12日发放2020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 共计人民币29.58亿元。在计算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 本行已考虑相应的优先股股息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